

第三章 大事記

本章為本縣大事之記述，選錄桃園地區自有文獻記錄以來至民國 97 年（2008）底之重要事件，依編年時序方式編寫，區分「荷西明鄭時期」、「清領時期」、「日治時期」與「戰後迄今」四節，年代標示則「紀元」與「西元」並立。「紀元」部分，除「荷西」時期採西元紀元外，其餘時期皆依統治政權年號行之，如「明鄭時期」採明永曆年號，「清領時期」則依清帝王年號紀元，計有康熙、雍正、乾隆、嘉慶、道光、咸豐、同治、光緒各朝；「日治時期」則依日本天皇年號，採明治、大正、昭和標示；「戰後迄今」則使用中華民國年號之「民國」簡稱。

本大事記撰寫所依材料計有各類報紙、地方志書、辭典、年表、百科全書、廟宇沿革志、地方政府文宣與桃園地區之相關研究等，內容則涵蓋政治、社會、經濟、交通、教育、宗教、藝文、人物等各類別，總條目計荷西明鄭時期 6 條、清領時期 271 條、日治時期 362 條、戰後迄今 921 條，共計 1,560 條目。

第一節 荷西明鄭時期

紀元	西元	大事紀
	1624 至 1625 年	荷蘭人摩西·克拉斯生·柯曼士（Moses Claesz Coomans）在繪製的澎湖島和臺灣西岸地圖中，標示出 Lamcam（應為南崁）地名。
	1644 年	12 月，《巴達維亞日誌》記載荷軍彼得·彭恩上尉(Pieter Boon)率軍北上時，曾征服淡水南方 Lamcam 等 7 部落。
永曆 8 年	1654 年	4 月 30 日，《熱蘭遮城日誌》記載該年度 Lamcam 等地贖社與贖港資料。
永曆 15 年	1661 年	鄭成功將赤崁地方定為東都明京，改赤崁城為承天府，分置天興、萬年二縣於臺灣北路與南路，實施兵農合一之屯田制。今桃園地區因位居北臺，故隸天興縣所轄。
永曆 18 年	1664 年	鄭經將東都改為東寧，並將原天興、萬年二縣改為州，今桃園縣境改隸為天興州。
永曆 36 年	1682 年	鄭克塽遣陳絳等人經略北臺淡水、雞籠等地，鎮撫當地原住民，並於南崁（今蘆竹鄉轄）一地構築柵門，屯兵防守。

第二節 清領時期

紀元	西元	大事紀
康熙 22 年	1683 年	清人杜臻在《閩粵巡視紀略》中提及南崁社與南崁港。
康熙 23 年	1684 年	清廷將臺灣收入版圖，設臺灣府，隸福建省，下置臺灣、諸羅、鳳山三縣，今桃園縣境改隸諸羅縣所轄。 《澎湖臺灣紀略》中出現南崁社、霄裡社、查內社、龜崙社及坑仔社之記錄。
康熙 24 年	1685 年	福建泉州人陳瑜在南靖厝招佃開墾，其所在地與桃園相鄰，應為漢人移墾桃園縣境之始。
康熙 36 年	1697 年	郁永河在《裨海紀遊》中記載南崁港為當時北臺灣可通航之重要港口。
康熙 45 年	1706 年	清廷興建諸羅縣儒學。
康熙 50 年	1711 年	清廷增設從大甲溪至淡水八里坌之 7 塘（大甲塘、貓孟塘、吞霄塘、後壠塘、竹塹塘、南崁塘）武力，以固守備。 從鳳山崎（今湖口鄉鳳山村）一帶分出，經大湖口、三湖、芝芭里抵達南崁之「芝芭里道」完成。
康熙 52 年	1713 年	閩人賴科、鄭珍、朱焜侯、王謨等人合組「陳和議」墾號，開墾大園至坑仔口社一帶。
康熙 56 年	1717 年	周鍾瑄在《諸羅縣志》中記載南崁港位於南港溪出海口，常有商賈、船隻往來，也是扼守陸路官道之要地。 《諸羅縣志》記載龜崙社族人活動於龜崙嶺一帶。
康熙 58 年	1719 年	廣東省陸豐縣人葉奕明、涂耀東等人至桃澗堡後開墾東勢莊一帶。
康熙 59 年	1720 年	廣東嘉應州移民向南靖莊原住民租借土地結成寨社，並在海船抵南崁港時購買貨物與原住民交易。
康熙 60 年	1721 年	5 月，朱一貴舉兵抗清，年號永和，先後攻陷鳳山縣、諸羅縣府及臺灣府城。
康熙 61 年	1722 年	黃叔瓚在《臺海使槎錄》中記載南崁港只能通行舢舨船。
雍正元年	1723 年	清廷增設彰化縣，今桃園縣境劃歸該縣所轄。
雍正 2 年	1724 年	廣東饒平縣蓮塘人王克師由新莊入南崁，其族繁衍至今日平鎮、中壢一帶。
雍正 3 年	1725 年	廣東陸豐縣人徐立鵬向淡防廳申請北至今新屋鄉笨仔港，東至大官路一帶之墾照，開始大規模開發。
雍正 4 年	1726 年	福建泉州漳浦縣人藍勇、藍宗兄弟移墾桃園地區。
雍正 6 年	1728 年	福建漳州人郭光天來臺，開拓大園、竹圍至淡水、八里坌一帶土地。
雍正 8 年	1730 年	粵人黃海元、張阿春等人開墾新屋福興莊一帶土地。
雍正 9 年	1731 年	清廷劃大甲溪以北刑名、錢穀諸事歸淡水廳管理。 粵人宋來高、宋富麟入臺，開墾霄裡、南興、廣興等地（今平鎮市與八德市地區）。

雍正 10 年	1732 年	粵籍陸豐縣人徐錦宗入墾今觀音鄉保生村一帶。
雍正 11 年	1733 年	清廷命人開通自竹塹經澗仔壠（今中壠）、虎茅莊（今桃園），越龜崙嶺（今龜山）以達新莊之官道。
雍正 12 年	1734 年	清廷興建南崁社學教導原住民，然成效不佳。
雍正 13 年	1735 年	清廷命人開墾新莊、十八份莊、舊路坑、虎茅莊至澗仔壠間的新路。
		福建泉州人汪仰詹、汪淇楚等人開墾萃豐莊至楊梅壠一帶土地。
		福建漳州龍溪縣郭振岳等人開墾楊梅壠、大溪墘莊及新屋糠榔林莊一帶土地。
		原住民部落土目馬難、陳老（仲月）等人開墾蘆竹坑仔社一地。
乾隆元年	1736 年	閩人漸由南部往北移墾，部份移居大姑陷（今大溪）員樹林一帶。
		大園豪農陳有為倡議募集善款興建大眾廟納骨堂，藉以收納無主孤魂。
乾隆 2 年	1737 年	廣東籍移民薛啟隆率眾入墾虎茅莊，拓墾範圍東自龜崙嶺，西達坎仔腳，北起南崁，南至霄裡一帶。
		大坵園沙崙莊興建大眾廟。
乾隆 5 年	1740 年	桃仔園公館頭街建福德祠。
		南崁廟口莊興建五福宮及大眾廟。
		張豐等五兄弟向墾戶黃燕禮承墾茄苳溪一地。
乾隆 6 年	1741 年	業戶薛啟隆與通事知母六集佃設置霄裡大圳，墾業擴展至今桃園地區。
		蘆竹坑仔莊漢人開墾聚落形成。
乾隆 9 年	1744 年	靈潭陂（今龍潭鄉）三坑一地興建永福宮。
		粵籍嘉應州梅縣人宋來高命人開闢八字圳以利灌溉。
乾隆 10 年	1745 年	閩人謝、蕭、邱、呂、賴、黃、吳、李、張、邵、江姓等族人自鳳山北上，開墾八塊厝、下莊仔一帶。
		業戶薛啟隆獨自捐納田產 20 餘甲，倡議在桃園莊心興建開漳聖王廟供民眾膜拜。
乾隆 11 年	1746 年	大坵園竹圍莊建「土地公會」。
乾隆 12 年	1747 年	虎茅莊地區因移植桃花盛開，遂更名為「桃仔園」。
		業戶張敦仁召集墾丁莊民開墾桃仔園至三角湧（今三峽）間的道路。
乾隆 13 年	1748 年	霄裡社通事知母六招佃開闢靈潭陂（今龍潭大池）。
乾隆 16 年	1751 年	龜崙社舉武郎為土官（土目）。
		桃仔園林姓族人修建鴻福巖。
		12 月，墾戶范姜殿高開墾大溪墘中興莊一帶。
乾隆 17 年	1752 年	沙彌張衍捷等人合修壽山巖於龜崙嶺。
		粵人朱觀鳳開墾三層莊（今大溪鎮三層）一帶。
乾隆 18 年	1753 年	福建漳州南靖人吳純默至桃仔園地區開墾。
乾隆 20 年	1755 年	淡水廳治改設於竹塹。
		粵人賴基郎、謝秀川等集佃開墾大姑陷（今大溪）一帶。
		福建漳州人陳台海建屋於大姑陷，後稱為上街。
乾隆 22 年	1757 年	粵人薛啟隆率眾開墾八塊厝（今八德）一帶。

乾隆 23 年	1758 年	客籍移民羅允玉開墾新屋上青埔一帶。
乾隆 25 年	1760 年	南崁元壇廟附近墳塚年久失修，總理李元田和南崁社土目何順乾等發起募款修建。
乾隆 28 年	1763 年	八塊厝一地興建紅圳、東圳、中圳、西圳等水利設施。
乾隆 29 年	1764 年	平埔族南崁社通事麻米屢招漢佃李文曜、楊齊賢等，進墾奶笏崙莊近山腳之荒埔地。
乾隆 30 年	1765 年	福建漳州人郭樽（一稱郭傳樽）至澗仔墘、北勢一帶集佃開墾。 霄裡墾民吳永輝、徐時偉等人向業主黃燕禮承墾新興莊荒埔之地。
乾隆 31 年	1766 年	霄裡社推舉知母六，南崁社推舉莫比利為土官。
乾隆 32 年	1767 年	大園監生郭崇嘏、貢生胡焯猷捐租予明志書院興學。 樹林莊協天宮築成，為觀音地區第一古廟。 閩浙總督蘇昌上奏設汛，以鎮守大溪墘一帶的荒埔地，其區域約為今楊梅鎮西北部與新屋鄉東部一帶。
乾隆 33 年	1768 年	鄉勇張昂招募勇丁 20 人屯守烏樹林，另募 20 人屯守黃泥塘（龍潭鄉黃唐村）一帶，以備匪亂。
乾隆 35 年	1770 年	龜崙莊樂善寺建成。 郭姓業主招佃黃改、陳炎、陳水等人，入墾芝萼里荒埔之地。
乾隆 37 年	1772 年	業戶黃慶興等人拓墾靈潭陂（今龍潭鄉）一帶。
乾隆 38 年	1773 年	業戶黃燕禮等因歉收祈安，於霄裡興建三官祠。
乾隆 40 年	1775 年	大姑陷埔頂一地興建仁和宮。 漢佃林興墾闢奶笏崙莊大檜溪一帶。 大批漢人移民由南崁地區擴展至坪頂、大湖、苦苓林、菜公堂、山尾、西勢湖、下湖、員林坑及龜崙口一帶開墾。
乾隆 42 年	1777 年	陳盞、邱頭、邱強芝、李君欽等人向業戶黃燕禮承墾楊梅街西北一帶。
乾隆 43 年	1778 年	業戶黃燕禮招佃李瑞芳，開墾楊梅附近共 10 張犁份之荒埔地。
乾隆 44 年	1779 年	業戶黃燕禮興建茄苳溪橋。
乾隆 45 年	1780 年	漢佃王國寶承租竹圍業主董聯蔣位於桃澗堡奶笏崙莊之地。
乾隆 47 年	1782 年	霄裡社平埔族人被漢人驅趕至靈潭陂地區。
乾隆 49 年	1784 年	吳純默向桃仔園張姓族人購買荒埔地開墾。
乾隆 50 年	1785 年	由吳仲立等人倡議興建之霄裡大圳竣工，灌溉田園 300 餘甲。 溫廷協、鍾朝和等人合組「諸協和」墾號，由廣東嘉應州入臺，開墾楊梅墘，部分墾戶則進入到北勢莊開墾。
乾隆 51 年	1786 年	楊梅墘業主招漢佃胡興龍入墾大平山下青埔一帶。
乾隆 52 年	1787 年	5 月，南崁與龜崙口地方發生閩粵械鬥。 桃仔園建鴻福寺，八塊厝建玉元宮與三元宮。 劉顯發、劉榮狄承租諸協和墾號之楊梅墘埔地。
乾隆 53 年	1788 年	林本源家族與李金興、黃新興、衛阿貴等人合資開通大姑陷至靈潭陂之間約 7.5 公里長的道路。
乾隆 54 年	1789 年	6 月，漢人林榜與洪薦和等人置漁船一艘，招攬偷渡客來臺，後於南崁港

		外海遭官兵查獲。
		龜崙口發生閩粵械鬥。
		劉奇珍昆仲由臺北觀音山八里坌移居雙連陂開墾，設立大莊聚落。
乾隆 55 年	1790 年	粵人黃燕禮開墾楊梅壠及平鎮山仔頂五小莊一帶。
		陳仕貴入墾桃澗堡霄裡社山仔頂莊一帶。
乾隆 56 年	1791 年	王建興等墾戶興建聖王廟於桃仔園埔頂一地。
		徐熙拱開闢楊梅壠一帶土地。
		淡水廳士紳林先坤、劉朝珍等人募集黃金 2,000 兩，於新埔枋寮興建義民廟，祭祀在林爽文事件中死難義士。
		桃園宋屋廣興莊總理宋廷龍，為感佩林爽文事件中義民的壯烈犧牲，於平鎮創建「義民亭」，供桃園一帶民眾參拜。
乾隆 58 年	1793 年	佃人游川承墾芝萼里埔心莊頂（今中壢市）一帶土地。
乾隆 60 年	1795 年	楊梅壠水尾一帶興建三七圳。
嘉慶元年	1796 年	靈潭陂墾民興建龍潭圳，潭水流經烏樹林、黃泥塘、八張犁一帶，奠定該地農業拓墾基礎。
嘉慶 2 年	1797 年	1 月，位於龜崙嶺頂之壽山巖建成。
		南坎社土目武生招漢佃開墾西勢坑一帶。
		10 月，蔡延元募得善款修建樂善寺於龜崙嶺牛角陂。
嘉慶 4 年	1799 年	大溪墘業主潘子王、林文材，招漢佃羅法開闢大溪墘茄苳坑荒埔（今觀音鄉保生村）。
嘉慶 6 年	1801 年	大姑陷蓮座山觀音寺落成。
嘉慶 7 年	1802 年	靈潭陂三元宮落成。
嘉慶 8 年	1803 年	八塊厝建三官廟以避災疫。
		崁子腳發生亂事，清廷命楊梅壠汛兵移駐澗仔壠（中壢）防守。
		霄裡莊業主黃燕禮招漢佃陳佛、陳聰兄弟開墾大湳莊荒埔。
嘉慶 9 年	1804 年	林承安重修桃仔園橋。
嘉慶 10 年	1805 年	8 月，農民郭霞、吳輝、汪昌、郭藍等人倡議於大坵園後厝莊興建大眾廟。
		劉朝珍等人開墾靈潭陂烏樹林一帶。
嘉慶 11 年	1806 年	龜崙口及南坎方面漳泉械鬥，桃仔園草店被焚。
		龜崙社土目業主箕山等人，招漢佃游會代、游世超入墾龜崙口店仔頭荒埔。
		12 月，大姑陷地方人士將械鬥中漳粵死難者合葬於今慶安宮旁，並立「漳廣剛義烈士諸公」碑。
嘉慶 13 年	1808 年	黃仁壽倡議重修南坎莊元壇廟。
嘉慶 14 年	1809 年	5 月，南坎地區漳州人與粵人合擊泉州人，械鬥嚴重。
		桃仔園設三快外館（緝捕匪徒之機構，類似今日警察局），置總理並築土堡以備防禦。
嘉慶 17 年	1812 年	板橋林家林本源與林紹賢購地於大姑陷粟仔園。
嘉慶 18 年	1813 年	大姑陷富農李炳生、呂蕃調等人興建福仁宮於草店尾。

		位於桃仔園街，由簡岳等人所捐建之景福宮竣工，主祀開漳聖王。 林本源與大姑陷街李炳生家族等人共同承買大姑陷一帶土地。
嘉慶 20 年	1815 年	4 月，大坵園莊興建福德祠。
嘉慶 22 年	1817 年	莊阿龍等人捐資興建內壠橋。 大坵園竹圍莊創立「徐東海公會」。
嘉慶 23 年	1818 年	板橋林家受漳泉械鬥影響，自新莊搬遷至大姑陷，並於下街興建「通議第」。
嘉慶 25 年	1820 年	7 月，桃仔園總理姚蓋友（或稱介有或蓋有）因築城發現無緣骨四副，籌資興建西廟以供奉。
道光元年	1821 年	楊梅壠興建三元宮。
道光 2 年	1822 年	南崁、龜崙二地發生閩粵械鬥。 埔子及桃仔園等處發生粵人聯合泉州人合擊漳州人之械鬥。 內壠附近發生漳泉械鬥。 中壠發生閩粵械鬥。 大坵園一帶漳州人築石堡於許厝港，以防泉州人。
道光 3 年	1823 年	漳州府詔安縣人陳祖元入墾楓樹坑一帶。
道光 4 年	1824 年	靈潭陂興建龍元宮。
道光 5 年	1825 年	靈潭陂、大姑陷等地發生漳泉械鬥，受創嚴重。 大姑陷一地興建三層圳。
道光 6 年	1826 年	桃仔園、南崁、埔仔、龜崙嶺一地發生閩粵械鬥。 粵人宋連三、傅盛乾等倡建仁海宮於中壠新街。 中壠街興築土堡以防禦閩南人之侵擾。 地方士紳黃仁壽、吳榮伯等，為表揚乾隆年間為清廷出征戰死之義民，於南崁一地興建褒忠亭。
道光 8 年	1828 年	桃仔園街頭設義塚。 中壠總理謝國賢設新市街（今新街）。 陳集成墾戶派人開墾大姑陷一帶。
道光 9 年	1829 年	粵人開墾醮寮埔莊一帶，並建醮築壇。
道光 10 年	1830 年	南崁下莊興建義民廟及福德祠。 8 月，大坵園大眾廟竣工。
道光 11 年	1831 年	淡水同知李嗣鄴於楊梅壠、中壠二地設公廨。
道光 12 年	1832 年	南崁發生閩粵械鬥。 靈潭陂發生閩粵械鬥。 桃仔園徐福德家族興建關帝廟。 大姑陷建永昌宮，靈潭陂建永和宮，內柵建仁安宮。 桃仔園武廟一帶發生徐、楊二姓之分類械鬥。 大坵園地區因閩粵分類械鬥之故，泉州人轉往八里坌遷徙。 9 月，壽山巖成立神明會組織。

道光 13 年	1833 年	粵籍移民胡忠旺於開墾大姑陷時，有感神恩庇佑，捐獻田地作為觀音寺產，並以每年收益作為維持該寺之日常費用。
道光 14 年	1834 年	桃仔園發生械鬥，姚盖友偕同村人改築桃仔園土堡為石牆。
道光 18 年	1838 年	王國華總理暨中壠新街眾士紳倡議重新修建仁海宮。
道光 19 年	1839 年	徐玉衡等人倡議修建桃仔園四城門，並補修石壁。
道光 20 年	1840 年	閩人移民由大姑陷向烏塗窟莊（大溪鎮永福里）移墾；三角湧漢人向西墾闢福德坑（臺北縣三峽鎮永福里）。
		大姑陷至三角湧間道路開通。
		茄苳溪莊建元聖宮。
		位於新街之中壠仁海宮（又稱新街廟）建成，為中壠市最古老之廟宇。
道光 21 年	1841 年	龜崙口泉州同籍人士互鬥，焚屋傷人甚多。
		淡水廳編查戶口，計竹北一堡 18,932 丁口，竹北二堡 17,460 丁口，桃澗堡 25,724 丁口。
道光 24 年	1844 年	南崁一地發生漳泉械鬥，亂事擴展至拔仔林（今大園菓林村）一帶。
		林本源租館主人林國芳築石堡於拔仔林莊，藉以保護佃農。
道光 25 年	1845 年	桃仔園中南街關帝廟落成。
		粵人何朝祥開闢舊溪州莊一帶。
		林本源捐資於大姑陷一地興建大眾廟。
道光 27 年	1847 年	中壠總理傅盛乾過世，中壠新街逐漸衰退。
道光 28 年	1848 年	桃仔園鴻福巖重新修整。
		中壠總理謝國賢、李炳彝等人捐建新街城堡。
咸豐元年	1851 年	在漳籍富戶林本源支持下，大姑陷街開始著手興建城牆，以防械鬥。
咸豐 2 年	1852 年	淡北漳泉械鬥，亂事擴展至桃仔園、大姑陷、靈潭陂、中壠、楊梅壠一帶。
		五塊厝莊自景福宮「割火」，建五福宮。
		漳州人許長江、張清元等迎接草湫天上聖母，並於大坵園築石城以防粵人。
		大姑陷蕃仔寮莊建瑞源宮。
咸豐 3 年	1853 年	埔心莊自景福宮「割火」，建福隆宮。
		桃仔園、埔仔一帶發生漳泉械鬥。
咸豐 4 年	1854 年	中壠發生閩粵械鬥。
		竹圍仔莊興建福海宮。
咸豐 5 年	1855 年	粵籍范姜宗族遷至新屋一地興建宅院。
咸豐 6 年	1856 年	竹塹士紳林占梅到壽山巖觀音寺，作「小憩龜崙嶺觀音菴題壁」一詩。
咸豐 7 年	1857 年	陳大川、陳明月召集墾民，興建大姑陷經烏塗窟至三角湧道路。
		林本源等人修建二九甲水圳竣工，灌溉田地百餘甲，崁頂、下崁、田心仔、尖山莊一帶農戶均受其利。
		大姑陷建月眉圳。
咸豐 9 年	1859 年	大姑陷泉州人與粵人合擊漳州人，械鬥之風益甚。

		三角湧、員樹林、龜崙口、桃仔園、埔仔等處發生漳泉械鬥。
		南崁漳州人與泉州同安人械鬥，屋毀人亡。
咸豐 10 年	1860 年	龜崙口民眾鳩工重修因地震崩塌之壽山巖。
		桃仔園漳州人與大坪頂地區泉州人械鬥，焚燒 10 餘里。
		舉人黃立中等籌建甘泉寺於石觀音莊。
同治元年	1862 年	大姑陷員樹林之德安宮（土地公廟）落成。
		桃仔園發生楊生聞亂事，隨即遭官府平定。
		楊梅壠莊興建三界廟。
		大坵園莊進士陳登元發起興建「文昌公會」。
		位於大姑陷月眉之李騰芳宅第竣工。
同治 2 年	1863 年	竹北二堡三七圳之業主 31 人，共同議訂該圳之管理規約。
		淡水人爭墾大姑陷地區。
同治 3 年	1864 年	大姑陷李騰芳士子中福建省舉人。
		中壠新街仁海宮擴建完成。
同治 4 年	1865 年	士林廩生潘永清等人集股開墾湳仔溝一帶。
		舉人李騰芳奏改大姑陷為大科崁。
		黃龍安等人於大科崁草店尾創立龍山寺，為艋舺龍山寺的「分香」廟宇。
		淡水廳官方於桃仔園設立義學。
同治 5 年	1866 年	南崁元壇廟第四度改建，由地方菁英（童生游永泉、職員李榮裕、監生曾學海、賴向榮、趙順膠等人）籌議修建，除定名「五福宮」外，並添建聖蹟亭。
		11 月，桃仔園一地興建文昌宮（又名指南宮）。
同治 6 年	1867 年	淡水同知嚴金清設義塾於桃仔園、大科崁一帶。
		淡水同知嚴金清諭舉人李騰芳、紳董徐玉衡等人捐建文昌祠。
		八芝蘭人潘永清集資募丁，開拓大科崁沿山一帶。
		大科崁葉姓族人興建致和寺（又名清雲寺）。
同治 7 年	1868 年	大科崁一地建順時埔圳及下崁圳。
		福建泉州人黃安邦開墾烏塗窟一帶，大興茶業。
		田心莊業主黃心興招佃開闢水流東（今復興鄉三民村附近）一帶土地，並廣置腦灶熬製樟腦。
同治 9 年	1870 年	淡水同知陳培桂所編輯之《淡水廳志》完成。
		大科崁員樹林莊興建三元宮。
		福建漳浦人黃新興開闢鳥嘴山水流東，栽種茶葉並伐製樟腦謀利。
		新屋地區民眾倡議建廟於埔頂村，名曰「長祥宮」。
同治 10 年	1871 年	龜崙嶺社設立義塾，藉以教化原住民子弟。
		金永興墾號開闢水流東（復興鄉）至金山面一帶土地，並與永福莊相接。
同治 11 年	1872 年	大坵園圳股頭莊興建福忠宮。
		大科崁員樹林莊之三元宮落成。
同治 12 年	1873 年	上四湖莊興建慶祥宮。

		馬偕（George L. Macay）首度至大科崁一地傳教。 大科崁豪農江排呈與林本源總管林登雲等人為酬感佛恩，捐獻員樹林莊所屬茶園為建廟用地，並募集善款重建齋明堂。
同治 13 年	1874 年	竹圍仔莊海口一地興建福元宮。 竹圍仔莊建「徐元直會」（余、徐、涂三姓）。
光緒元年	1875 年	清廷增設行政區，改淡水廳為淡水、新竹二縣。 大科崁民人黃希文中福建省武舉。 桃澗堡小檜溪莊（今桃園市青溪里）莊民楊依水往福建泉州府南安縣詩山都鳳山寺迎回保安廣澤尊王聖像，分香歸臺，暫奉安於同莊楊能通之宅，敬號「惠春堂」。
光緒 2 年	1876 年	大科崁民人黃令成中福建省武舉。
光緒 3 年	1877 年	許厝港一地興建富文宮。 大科崁一地興建香雲庵。 中壢地區粵籍移民從原居地嘉應州引進黑豬飼養。
光緒 6 年	1880 年	烏塗窟莊興建景福宮。
光緒 10 年	1884 年	8 月，因清法戰爭法軍封鎖北臺灣海域，竹圍南崁港一帶時遭法軍砲擊。 桃仔園「惠春堂」落成完工，並改稱「鎮撫宮」。
光緒 11 年	1885 年	桃仔園基督教長老教會創立。 8 月，大園豪農李登、許阿斗等人發起募捐興建仁壽宮。 草漯莊興建保障宮。 蘆竹莊興建福隆巖。 大科崁興建石屯切龍圳。
光緒 12 年	1886 年	2 月，大科崁地區發生原住民亂事，劉銘傳率兵討伐。 劉銘傳改「大科崁」為「大嵙崁」，設撫墾總局，並派兵駐屯防守。 劉銘傳至大溪蓮座山視察，見山水奇秀，迴絕塵寰，題「一品名山，萬年福地」對聯。 陳濬芝、鄭家珍、陳朝龍、鄭鵬雲、林亦圃、蔡振豐等人創立「竹梅吟社」。 大嵙崁置北路腦礮專賣局。 石觀音莊紳民劉又進與大潭莊民廖文進等人，合力倡修觀音甘泉寺。
光緒 13 年	1887 年	臺灣建省，置臺北、臺灣、臺南三府。 為挽救內山樟木被砍伐殆盡危機，劉銘傳於大嵙崁設北路腦務總局。
光緒 14 年	1888 年	觀音莊建溥濟宮。 大嵙崁設立「番學堂」，供原住民子弟入學就讀。 清廷於丈量土地之魚鱗圖冊上，正式將「桃仔園」登錄為「桃園」。
光緒 15 年	1889 年	大嵙崁原住民亂事遭平定。 崁仔腳興建鴻福宮。 蚵殼港建福興宮。
光緒 16 年	1890 年	竹圍莊建「太子爺公會」。

光緒 17 年	1891 年	大嵙崁五指山發生原住民亂事，清廷派兵討伐。 從臺北延長至陂角（新莊至桃仔園間）的鐵路告竣，全長計 51.5 公里。
光緒 18 年	1892 年	大嵙崁葉姓族人興建印心寺。 楊梅壠興建集義祠。 草漯莊興建保安宮。 糠榔莊興建媽祖宮。 8 月，全臺營務處總巡胡傳巡視今桃園境內水流東、阿母坪等地。
光緒 19 年	1893 年	從臺北經桃園至新竹間的鐵軌鋪設完成。 伯公岡興建萬全宮。 安平鎮莊鎮安宮落成。
光緒 20 年	1894 年	為發展樟腦業，清廷於大嵙崁增設南雅廳辦理墾務，並裁撤原撫墾總局。 大坵園許厝港創媽祖會及王公會。
光緒 21 年	1895 年	林本源等 10 業戶重修靈潭陂。

第三節 日治時期

紀元	西元	大事紀
明治 28 年	1895 年	4 月 17 日，甲午之戰日本勝利，簽訂馬關條約，清廷將臺灣及澎湖群島割讓給日本。 5 月，臺籍士紳丘逢甲等人倡議自主，成立臺灣民主國。 6 月 17 日，臺灣總督府開始施政，並將是日定為始政紀念日。 6 月 19 日，日軍進佔桃園，偵查隊達楊梅壠，遭義軍吳湯興部隊襲擊。 6 月 28 日，義軍胡阿錦（嘉猷）部隊與日軍初戰於老虎頭崗，旋即退守平鎮胡宅大厝堅強抵抗，日軍傷亡頗重。 北部義軍數百名襲擊日軍，雙方激戰於桃園火車站附近。 7 月 3 日，臺灣總督府頒布《地方官假官制制定件》，置臺北、臺灣與臺南三縣與澎湖島廳，臺北縣下轄基隆、宜蘭、新竹、淡水四支廳，今桃園縣境分屬新竹、淡水支廳管轄。 7 月 9 日，日軍為治安考量在中壢設野戰郵便局（野戰郵局），隸陸軍郵便部管轄。 7 月 12 日，大嵙崁義軍統領江國輝率部隊圍困日軍於大嵙崁、三角湧間的分水崙達四晝夜。 9 月，臺灣總督府置大嵙崁出張所，為「理蕃」特設機構。 10 月，大坵園一地盜賊橫行，良民日苦，由地方人士協議組織大坵園及海口保良局。 12 月 11 日，蘆竹庄林維恩、林維洽、陳明芳、黃阿坤等抗日志士被捕，就義於赤塗崎。
明治 29 年	1896 年	1 月 14 日，日軍追捕義軍至竹圍庄，燒毀民家 250 戶。

		3 月 31 日，臺灣總督府重新公佈地方官制，全臺設臺北、臺中、臺南三縣及澎湖島廳，另置撫墾署掌理原住民事務，今桃園地區隸臺北縣管轄。
		大園庄內海墘興建貴文宮。
		6 月，大嵙崁撫墾署成立，取代臺北縣大嵙崁出張所處理原住民事宜。
		9 月，大嵙崁憲兵屯駐所設立。
明治 30 年	1897 年	2 月，大園庄興建普福宮。
		4 月 1 日，總督府將景福宮權充為國語傳習所桃仔園分教場。
		5 月 26 日，臺灣總督府公佈地方官制，置臺北、新竹、臺中、嘉義、臺南、鳳山六縣，宜蘭、臺東、澎湖三廳。桃園地區之桃澗、海山二堡由臺北縣管轄，竹北二堡則由新竹縣管轄。
		日人於桃仔園設二等郵便局、並於大嵙崁設三等郵便局，以利聯絡。
		三坑仔庄重建永福宮。
		6 月，桃仔園辨務署設立。
		6 月，桃仔園警察署設大廟口派出所。
		8 月，總督府首度舉辦臺灣原住民赴日本國內觀光，計有泰雅族等原住民 13 名赴日。
		12 月，總督府設國語傳習所大嵙崁分教場。
		12 月，竹圍警察官吏派出所成立。
明治 31 年	1898 年	1 月 21 日，總督府設中壢郵便受取所。
		4 月 1 日，八塊派出所設立，轄八塊、下庄子及茄冬等八區。
		6 月，總督府公佈地方官制。置臺北、臺中、臺南三縣及宜蘭、臺東、澎湖三廳，廢撫墾署，桃園縣境改歸臺北縣所轄。
		板橋林家林本源等 12 業戶改鑿海山堡十二股圳。
		9 月，抗日義軍襲擊三角湧辨務署。
		10 月 1 日，總督府國語傳習所桃仔園分教場獨立為桃仔園公學校。
		10 月，原國語傳習所大嵙崁分教場改為大溪公學校。
		12 月，中壢公學校創設。
明治 32 年	1899 年	1 月，八塊厝設立仁和公學校。
		2 月，中壢第一公學校以及蘆竹南崁公學校設立。
		3 月，龍潭設立龍元公學校。
		5 月，許厝港警察官吏派出所成立。
		桃仔園大廟口荒地建屠宰場。
		大坵園建福德祠。
明治 33 年	1900 年	2 月，大嵙崁公學校開始招收女生。
		2 月，埔心警察官吏派出所成立。
		3 月 19 日，八塊厝大湳派出所設立。
		桃仔園街發生百斯篤病（鼠疫），多人死亡。
		5 月，楊梅壠公學校成立。
		8 月，日軍進攻大嵙崁泰雅族原住民部落。

		9 月，大嵙崁原住民發生亂事，殺害樟腦工人百餘名。
		9 月，總督府公佈地方官制改正，廢三角湧辨務署，置大嵙崁辨務署。另桃仔園辨務署廢止，改稱桃仔園庄。
		南崁長老教會新禮拜堂落成。
		三井合名會社於角板山設立腦寮，製造樟腦、樟腦油及芳樟油。
明治 34 年	1901 年	1 月，白沙岬燈塔完工啟用。
		5 月，楊梅壠公學校新校舍落成，計費 3,600 餘圓。
		7 月，總督府頒訂公共陂圳規則，開始調查桃園陂圳。
		7 月 15 日，曹洞宗布教者村上壽山在大嵙崁海山堡下山腳庄正式設立「大嵙崁曹洞宗布教所」。
		8 月，臺北至桃仔園間的鐵路路線更動。
		8 月，航行於大嵙崁至三角湧間的渡船覆沒，溺斃 13 人。
		9 月，大嵙崁公學校設內柵分教場。
		11 月，總督府公佈地方官制，廢縣置廳，全臺設 20 廳，原桃澗堡、海山堡及竹北二堡劃歸桃仔園廳。
		中壢置三等郵便局。
		12 月，總督府實施地籍法，更動各街庄役場轄區。
		總督府於桃澗堡龜崙口庄楓樹坑設置茶樹栽培試驗場，為臺灣茶葉試驗機關之始。
明治 35 年	1902 年	桃仔園廳長日人竹內卷太郎到任。
		4 月，桃仔園小學校創立。
		總督府設稅關監視署於許厝港，隸屬於淡水稅署。
		9 月，桃仔園廳業主權查定完竣。
		9 月，大嵙崁渡口改為義渡，江序益、陸昌義等人為籌措義渡經費遂倡設義堂，名曰「普濟堂」，並招募會友捐資。
		11 月，大園庄建五福宮。
		新屋庄重建長祥宮。
		桃仔園街公有市場設立。
明治 36 年	1903 年	桃仔園廳農會成立，設大樹林庄試驗所及模範田 9 所，競作田 30 所。
		4 月，觀音庄草漯公學校設立。
		5 月，桃仔園廳公布〈保甲條例施行細則〉。
		5 月 27 日，總督府殖產局設製茶試驗場於桃園廳竹北二堡草湳坡庄（今楊梅鎮埔心），為臺灣最早之半機械製茶工場。
		6 月，中壢公學校新校舍落成，花費 5,000 餘圓。
		11 月，桃仔園簡朗山與大溪呂建邦、呂鷹揚、王式璋、江健臣、林國賓、李家充、陳嘉猷、趙玉牒、徐克昌等人合資一萬圓，成立「桃崁輕便鐵道株式會社」。
明治 37 年	1904 年	3 月，桃仔園崩坡與龜山間改築之一等道路竣工。
		6 月，桃仔園廳新署落成。

		楊梅壠支廳落成。 南崁、蘆竹、竹圍、大坵園、草漯、下大堀、大崙、石觀音、崁頭厝、大坡等 10 庄，設置相思樹苗圃，備造海岸防風林。 4 月，桃仔園廳改稱桃園廳。 4 月，龍元公學校新建校舍，並改稱龍潭陂公學校。 4 月，仁和公學校改稱八塊厝公學校。 4 月，桃園小學校改稱桃園尋常高等小學校。 中壢街至石觀音庄的道路竣工。 8 月，大坵園田心子建崇德宮。 10 月，楊梅公學校新屋分教場成立。
明治 38 年	1905 年	3 月，南崁公學校石觀音分教場成立。 5 月，桃園至大坵園間的道路竣工。 7 月 11 日，南崁公學校大坵園分教場成立。
明治 39 年	1906 年	6 月，《桃園廳志》編成。 6 月，日人建竹圍庄傳染病共同墓地。 9 月，為征討桃園地區之泰雅族人，桃園廳所設之隘勇線繼續往前移動。 桃園街大樹林住民籌建六使公祠。
明治 40 年	1907 年	2 月，大崙崁六大原住民部落降服於總督府。 4 月 1 日，南崁公學校大坵園分教場獨立為大坵園公學校。 5 月，大崙崁隘勇線開始往前推進，日人並設置電網，遭原住民強烈反抗。 7 月，桃園廳隘勇線前進隊與泰雅族原住民激戰於枕頭山，日軍被殺多人。 10 月，桃園廳插天山新隘勇線為泰雅族原住民所襲擊，日軍死傷多人。 大崙崁普濟堂添建拜亭完工，成為正式廟宇。
明治 41 年	1908 年	日人西美波繼任桃園廳長。 大崙崁呂建邦、呂鷹揚、江建臣、黃石添、黃玉麟、王式璋等人集資開墾阿母坪。 11 月，大崙崁地區的原住民於角板山監督所舉行歸順式。 楊梅興建奉天宮。 大崙崁建溝仔溝圳及阿母坪圳。
明治 42 年	1909 年	觀音庄役場設立。 8 月，桃園廳隘勇線再度往前推進，日軍與泰雅族原住民激戰，雙方死傷不少。 10 月 1 日，桃園廳角板山蕃童教育所設立。 10 月，總督府公佈地方官制改革，將原 20 廳改設 12 廳，桃園廳轄區仍舊。 12 月，桃園廳隘勇線舉行隘勇隊解散儀式。
明治 43 年	1910 年	3 月 1 日，原安平鎮製茶試驗場改制為安平鎮茶樹栽培試驗場。 4 月 12 日，大坵園尋常高等小學校成立。

		5 月 9 日，總督府開始對泰雅族大嵙崁原住民進行軍事圍剿行動，耗時 5 個月，稱為大嵙崁之役。
		大嵙崁至角板山間的輕便軌道鋪設完成。
		大嵙崁建大興圳。
		大嵙崁阿母坪開拓完成。
		桃園廳郵便局設置大嵙崁分所。
明治 44 年	1911 年	4 月 1 日，新屋公學校設立。
		4 月 15 日，桃園廳長西美波於文昌廟內設立小型書庫，供民眾閱覽。
		桃園廳召開製茶品評會。
		中壢建元化院。
大正元年	1912 年	桃園大檜溪一帶建王公廟。
		4 月，石觀音公學校、平鎮南勢公學校成立。
		7 月，角板山創設巴壠自來水廠。
		11 月 13 日，桃園廳舉行「追悼討番陣亡大會」，為李崧山戰役中戰死之百餘位日本軍警招魂。
大正 2 年	1913 年	日人派民政長官內田嘉吉為李崧山方面討伐原住民之指揮官。
		4 月，彰化銀行桃園出張所成立。
		4 月，大嵙崁員樹林公學校設立。
		5 月，武藤針五郎繼任桃園廳長。
		文昌廟內之書庫遷至文昌公園內，正式稱為「桃園文庫」。
		總督府置淡水漁產試驗所於霄裡。
大正 3 年	1914 年	2 月，新屋公學校大坡分教場設立。
大正 4 年	1915 年	1 月，大坵園有限責任信用組合成立。
		2 月，大坵園警察官吏派出所成立。
		3 月，桃園創設電氣株式會社，為桃園地區以電力供給光熱之始。
		4 月，龍潭公學校銅鑼圈分教場設立。
		7 月，彰化銀行桃園出張所升格為桃園支店。
		興建於大嵙崁一地之濟陽堂竣工。
大正 5 年	1916 年	4 月 1 日，南勢公學校設立。
		6 月 17 日，桃園大圳開始興建。
大正 6 年	1917 年	2 月 5 日，妙果法師創中壢圓光寺。
		大溪呂建邦等人捐阿母坪墾地為公學校基金。
		5 月，新竹、桃園二廳原住民互鬥，死傷 10 餘人。
		5 月 13 日，高雁蕃童教育所設立。
		8 月，桃園信用合作社成立。
大正 7 年	1918 年	3 月 11 日，桃園廳農會舉行茶園品評會頒獎式與展覽會。
		4 月，蘆竹庄坑子公學校、龜山公學校及龍潭庄三坑子公學校設立。
		5 月 25 日，桃園市農會前身之「有限責任埔仔信用組合」成立。
		7 月，臺灣銀行株式會社桃園出張所成立。

		7 月，「中壢輕便鐵道株式會社」成立，興建中壢至觀音、新屋、平鎮、龍潭各地之輕便鐵道。
		11 月 27 日，大溪壽德堂改建完成。
大正 8 年	1919 年	林本源家族捐大嵙崁城堡地作為大嵙崁公學校用地。
		2 月，李金益創設楊梅煉瓦廠，為桃園縣窯業機械化之始。
		3 月 27 日，桃園廳農會舉行第二屆茶園及製茶品評會。
		4 月 1 日，中壢大崙公學校設立。
		8 月，桃園市農田水利會前身之「公共陂圳桃園大圳組合」成立。
		11 月 29 日，田健治郎總督至桃園廳角板山視察，並接見 60 多位原住民。
大正 9 年	1920 年	2 月 26 日，張慧光發起建立楊梅「高山頂臨濟宗布教所」（後稱妙善寺），獲臺北臨濟寺住職京都妙心寺派管長及地方信徒官紳等支持。
		大嵙崁公學校遷至新校舍上課。
		4 月，員樹林公學校、竹頭角乙種蕃童教育所、銅鑼圈公學校成立。
		7 月，總督府公佈地方制度改正，廢廳置州，全臺置五州二廳，今桃園縣境屬新竹州管轄。
		7 月，臺灣商工銀行桃園出張所成立。
		8 月，總督府制定州、廳、市、郡、街、庄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原桃園廳所屬地區除海山堡一部劃歸臺北州管轄外，餘置桃園、中壢、大溪三郡。
		原大嵙崁街易名大溪街、石觀音庄改為觀音庄、安平鎮庄改為平鎮庄。
大正 10 年	1921 年	4 月 1 日，桃園郡坑子公學校、蘆竹公學校設立。
		4 月 24 日，大園公學校竹圍分教場成立。
		5 月 18 日，大溪街設立員樹林公學校溪西分教場。
		5 月 22 日，大嵙崁公學校更名為大溪公學校。
		7 月，中壢街士紳吳鴻森開設中壢醫院。
		8 月 2 日，原安平鎮茶樹栽培試驗場歸總督府中央研究所，改稱平鎮茶葉試驗支所。
		8 月，桃園商工銀行中壢支店成立。
		桃仔園尋常高等小學校校舍落成。
大正 11 年	1922 年	4 月 1 日，楊梅公學校伯公崗分教場設立。
		5 月，「中壢輕便鐵道株式會社」改名為中壢軌道公司。
		吳榮棣在中壢創立「以文吟社」，結合志同道合文人研究詩文，求固有漢文化之發揚。
大正 12 年	1923 年	1 月 13 日，新竹州大溪郡於大溪公學校召開街庄聯合會、教育展覽會及小豬品評會。
		2 月，桃園鎮創設自來水廠。
		3 月，觀音庄新坡派出所設立。
		3 月 13 日，八塊庄公學校大湳分教場設立。
		3 月 28 日，桃園農業倉庫遷往新竹州。

		4 月 1 日，桃園公學校埔子分教場、觀音公學校新坡分教場成立。
		5 月 30 日，桃園街國語練習會聯合結業式於桃園公學校舉行。
		7 月 25 日，桃園農業倉庫落成。
		8 月，臺灣商工銀行桃園出張所升格為桃園支店。
		8 月，桃園街長簡朗山發起募捐，於桃園臺地最大陂塘之「辨天池」中修築「辨天」與「大黑」二座人工島。
		9 月，桃園輕便軌道株式會社開始兼營汽車客運。
		9 月，大園庄役場新建工程竣工。
		10 月 30 日，角板山賓館落成，俗稱太子樓。
		總督府鑑於桃園街人口漸增，交通繁忙，遂進行市區改正計畫（即都市計畫）。
大正 13 年	1924 年	桃園屠宰場建立畜魂碑。
		5 月，桃園水產會成立。
		6 月 1 日，大溪郡舉行警察戰歿官吏忠魂碑揭幕儀式。
		6 月 6 日，桃園八塊庄（今八德市）庄長葉連三等人創立「東興吟社」，藉吟詩之名啟發民治思想。
		6 月 6 日，關西耆老陳子春與沈梅岩等人於龍潭一地設立「陶社」，藉吟詩之名潛研國粹。
		6 月 22 日，大溪郡蕃產品評會於角板山蕃童教育所召開。
		7 月 19 日，新竹州主辦之巡迴衛生展覽會於桃園公學校召開。
		南崁、龍潭二實業補習學校各併入當地公學校內。
		8 月 7 日，呂傳琪於大溪設立「崁津吟社」，藉吟詩唱和宣揚中國文化。
		大溪地區黃屋創立「黃日香」商號生產黑豆干商品。
大正 14 年	1925 年	10 月，真宗大谷派「桃園布教所」（桃園東本願寺）創立。
		臺灣農業株式會社銅鑼圈茶場開工。
		5 月 17 日，桃園大圳開始通水。
		5 月 31 日，日本皇族秩父宮殿下視察角板山。
		8 月 20 日，中壢農業倉庫落成。
		8 月 31 日，新竹州立圖書館落成。
		9 月 17 日，大溪郡各街庄聯合簡易製茶品評會舉行表揚典禮。
昭和元年	1926 年	1 月 6 日，龜山石雲巖竣工。
		楊梅實業補習學校成立。
		中壢圓光寺竣工。
		桃園平鎮地區開始引進印度阿薩姆大葉種紅茶。
		4 月，大園警察分室成立，隸屬桃園郡警察課。
		5 月，簡朗山等人倡設開辦幼稚園於桃園公學校內。
		5 月，中壢郡漁業組合成立。
		6 月，大溪郡原住民向日警繳出槍枝 217 枝，彈藥 492 發。
		7 月，桃園軌道株式會社開始經營桃園至大園線之客運業務。

		7 月 30 日，角板山暑休兒童修養所開設。
		10 月 1 日，大溪炭坑搬運苦力罷工。
		10 月，角板山高義蘭蕃童教育所成立。
		11 月 18 日，大溪郡海山礦坑發生爆炸。
		12 月，新竹州茶業共進會成立。
昭和 2 年	1927 年	桃園窯業株式會社大湍廠開工。
		桃園業佃會成立。
		大溪商公會成立。
		3 月 8 日，大溪郡海山礦坑再度發生爆炸。
		5 月，大溪郡奎輝溪陂圳竣工。
		大溪創設自來水廠。
		大溪自動車株式會社成立。
		8 月 8 日，桃園、中壢、大溪三郡召開聯合製茶品評會。
		8 月 9 日，大甲農民組合中壢支部辦事處開張遭日警干涉，雙方發生嚴重衝突，爆發「中壢事件」，史稱「第一次中壢農民運動」。
		8 月 26 日，桃園聯合業佃會召開。
		9 月，角板山演武場竣工。
		9 月，龜山庄民郭木生等人集資 1,600 圓重修樂善寺。
		10 月，桃園郡保甲聯合會議所落成。
昭和 3 年	1928 年	11 月 4 日，日本皇族朝香宮殿下至角板山視察。
		12 月 17 日，大溪街農工品評會召開。
		1 月，臺灣銀行桃園出張所升格為桃園支店。
		3 月，大溪街內柵公學校八結分教場設立。
		草漯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成立。
		大溪漁業組合設立。
		4 月 1 日，大園竹圍公學校、龜山坪頂公學校、大溪溪西公學校、楊梅伯公岡公學校、觀音新坡公學校成立。
		4 月，桃園游泳池竣工。
		5 月，大溪漁業組合成立。
		5 月 19 日，日本皇族久彌大將宮參訪角板山。
昭和 4 年	1929 年	6 月，桃園郡漁業組合成立。
		1 月，召開桃園大圳臨時股東代表大會。
		2 月，楊梅輕便鐵道株式會社成立。
		大溪士紳呂傳琪等人設立振昌煤礦。
		中壢郡漁會成立。
		4 月，新屋庄崁頭厝公學校、楊梅庄草湍坡分教場成立。
		5 月 5 日，中壢郡茶業組合舉辦中壢摘茶競技會。
		10 月，桃園軌道株式會社開始經營桃園至竹園線之客運業務。
		10 月 30 日，日本皇族東伏見宮妃至角板山參觀。

		10 月 31 日，臺北至竹南間的鐵路複線工程，在崁仔腳（今內壢車站）以南之路段完工通車。
		11 月 15 日，楊梅新站、伯公岡火車站竣工，開始營運。
昭和 5 年	1930 年	2 月 19 日，原設於龍潭之陶社移址關西。
		6 月，抗日志士 20 餘人襲擊桃園郡坑子派出所。
		10 月，桃園水利委員會成立。
		11 月 1 日，位於角板山的佐久間左馬太總督紀念碑竣工。
		11 月，桃園青年團成立。
昭和 6 年	1931 年	2 月，大園公學校新校舍動工興建。
		桃園農業改良組合成立。
		7 月，大溪郡原住民 42 戶，舉行部落集團移住儀式。
		10 月 12 日，大園信用組合易名為大園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
昭和 7 年	1932 年	3 月 19 日，大溪草店尾香雲寺創立。
		中壢至觀音間的道路竣工。
		8 月，颱風襲擊北部新竹州，致 35 人死亡。
		9 月，大溪信用販賣購買利用組合創立。
		10 月 30 日，為紀念昭和天皇即位而建立之大溪神社落成。
昭和 8 年	1933 年	7 月，官方經營之公共汽車，於臺北至新竹間開始營運，並於桃園設站。
		8 月，大溪商人周榮文開發新溪洲煤礦。
昭和 9 年	1934 年	3 月 18 日，桃園第二公學校成立。
		楊梅至新屋庄崁頭厝間道路竣工。
		6 月，大溪鋼線吊橋竣工。
		9 月，中壢第二公學校成立。
昭和 10 年	1935 年	4 月 1 日，平鎮庄宋屋公學校設立。
		4 月 21 日，臺灣發生大地震，桃園、大溪、中壢三郡受強震威脅，中壢廣興宋屋罹難 3 人，毀屋 3 棟。
		4 月，總督府公佈臺灣州、市、街庄自治制。
		11 月，地方自治施行，桃園地區同時舉行第一次市街庄議員選舉。
		觀音庄衛生所設立。
		觀音庄新坡至草漯輕便軌道拆除。
		觀音庄至中壢間道路通車，全長 12.3 公里。
昭和 11 年	1936 年	日本帝國製糖株式會社於中壢設廠。
		4 月 1 日，中壢新街公學校成立。
		角板山宇內橋竣工。
		8 月，總督府專賣局新竹支局落成。
		11 月，日人決定新竹州轄內 5 千尺（日制）以上高山共 60 座之名稱。
		11 月 20 日，舉行新竹州下各街庄協議會之議員選舉。
昭和 12 年	1937 年	2 月，桃園郡創設自來水廠。
		桃園大同醬油釀造株式會社開工。

		桃園至大溪間的道路改修竣工。
		6 月，新竹州全境舉行防空演習。
		9 月，桃園神社動工興建。
		11 月，臺北、新竹二州農會開始製造菜干，供前線日軍所需。
		新竹州開始製造牛肉罐頭，補給戰場日軍所需。
昭和 13 年	1938 年	新竹州設寺廟整理委員會於中壢，旨在廢廟改設神社，遂行「皇民化」。
		平鎮東勢分教場設立。
		2 月 23 日，中國空軍初襲新竹油田及工廠。
		3 月，桃園自來水廠竣工。
		4 月 25 日，新竹州立桃園農業學校設立。
		5 月，臺北地方法院新竹分院獨立，改稱新竹地方法院。
		6 月 10 日，桃園神社完工，舉行竣工鎮座式（落成典禮）。
		10 月，新竹自動車運輸會社成立。
		11 月 19 日，楊梅四章堂祖堂落成。
昭和 14 年	1939 年	2 月，新竹工業公會成立。
		3 月 29 日，坑子公學校海湖分教場成立。
		5 月 1 日，日本佛教真宗大谷派於新屋開設布教所。
		5 月，觀音庄草漯派出所成立。
		10 月，新竹州訂定米糧增產具體方案。
		11 月，新竹州舉行第二屆市街庄議員選舉。
昭和 15 年	1940 年	2 月，新竹州開始造林運動。
		3 月，新竹州創設產業株式會社，專營墾荒業務。
		4 月 1 日，大園公學校埔心分教場、新坡公學校草漯分教場成立。
		4 月，新竹州各郡設土木協會。
		4 月，桃園街人士發起消防組織。
		桃園南亞化學工業株式會社開業。
		7 月，新竹州境內公學校畢業生全部編成青年團。
		8 月，臺北電信局桃園航空無線電電信所開始營運。
		8 月，新竹州廳召開地主會議，商討墾耕租金。
		8 月，大園郵便局設立。
		10 月 7 日，楊梅庄舉辦摘茶競技會。
		11 月，新竹州商工公會聯合會成立。
		12 月，龜山石雲寺更名為「曹洞宗龜山佈教所」。
昭和 16 年	1941 年	1 月，桃園郡茶業實施統包制。
		2 月，新竹州水利協會成立。
		4 月，臺灣各小、公學校一律改稱國民學校。大崙國民學校成立，興南國民學校設舊社分教場。
		桃園油脂工業株式會社成立。

		桃園輕便鐵道株式會社中壢出張所更名為中壢支店。
		大湳圳工程竣工。
		中壢家政女子學校設立。
昭和 17 年	1942 年	4 月，新竹州召開茶業懇談會。
		8 月，臺灣商工銀行大溪出張所成立。
		11 月，南方電氣公司新竹工廠動工。
		11 月，總督府專賣局於新竹州設立火柴工廠。
		吳逢春於南崁設逢春醫院，為蘆竹地區最早之西醫院。
昭和 18 年	1943 年	1 月，臺灣三立製餅會社於崁子腳廠試製成品。
		2 月，新竹州開設預防瘧疾技術員實地講習會。
		4 月 1 日，龜山國民學校設塔寮坑分教場。
		桃園輕便軌道株式會社更名為桃園交通株式會社。
		5 月，「曹洞宗中壢佈教所」興建，由日僧內田正利擔任住持。
		5 月，新竹州公佈造林獎勵辦法。
		5 月，桃園輕便鐵道為臺灣軌道株式會社併購經營。
		9 月，新竹州香茅油株式會社成立。
		9 月 1 日，桃園家政女學校校舍落成。
		10 月，新竹州廳發表水利強化方策要綱。
		12 月，新竹州成立「地主報國會」、「產業報國會」，並強抽學生兵入伍。
昭和 19 年	1944 年	4 月 1 日，桃園家政女學校改制為桃園農業實踐女學校。
		4 月，觀音草漯分教場更名為北野國民學校。
		6 月，臺灣銀行桃園支店結束業務，交華南銀行辦理。
		桃園機場多次被盟軍襲擊，大湳警察所被炸燬。
		7 月，華南銀行桃園支店成立。
		原草漯信用販賣組合改名為觀音庄農會。
		10 月 12 日，盟軍飛機千架作波型連續空襲臺灣各地，桃園車站倉庫受創嚴重。
昭和 20 年	1945 年	1 月 19 日，盟機 80 架 B29 型轟炸機襲擊新竹州各地，計死傷 410 人。
		2 月 14 日，盟機 30 架轟炸機襲擊新竹州下各地。
		2 月 27 日，盟機 60 架轟炸機三次襲擊新竹、臺中、臺南各地。
		3 月 30 日，盟機 150 架轟炸機編隊，襲擊新竹、臺北各地。
		4 月，中壢崁子腳分離教室獨立為崁子腳國民學校。
		4 月 11 日，新竹州西海岸被盟機襲擊。
		4 月 19 日，盟軍戰鬥機百餘架空襲新竹州各地。
		5 月 13 日，新竹州遭盟軍空襲。
		7 月 19 日，新竹州機場被炸。
		8 月 15 日，裕仁天皇宣佈日本無條件投降。

第四節 戰後迄今

紀元	西元	大事紀
民國 34 年	1945 年	8 月 25 日，中壢各界為慶祝臺灣光復，籌備成立「歡迎國民政府委員會」，由朱傳明擔任委員長。
		9 月，大園規模最大的私塾「大園培英書房」於大園後街文昌宮內開始招徒授課。
		9 月 22 日，桃園、大溪、楊梅同時成立慶祝臺灣光復籌備委員會。
		10 月 10 日，中壢、桃園、大溪、楊梅各地首度舉行慶祝中華民國國慶活動。
		10 月 25 日，桃園各地為慶祝臺灣光復節，舉行盛大集會、遊行活動。
		10 月 25 日，新屋鄉公所成立。
		11 月 10 日，新竹州成立接管委員會，桃園、中壢、大溪三郡由該會接管。
		11 月 8 日，新屋郵局設立。
		12 月 27 日，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更改臺灣行政區劃，將日治時期五州三廳改為八縣九市，郡街庄改為區鄉鎮，保甲改為村里鄰。桃園改隸新竹縣，轄區包含今日之桃園、中壢、大溪等地。
民國 35 年	1946 年	1 月，觀音鄉北野國民學校改名為草漯國民學校。
		1 月 8 日，桃園交通株式會社更名為桃園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1 月 11 日，新竹州接管委員會廢除，改設新竹縣政府。
		1 月 25 日，桃園街改為桃園鎮。
		3 月 1 日，新竹縣政府遷至桃園鎮辦公。
		3 月，新竹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成立。
		3 月，新竹縣舉行縣參議員選舉。
		3 月，中壢實踐農業學校改為中壢區初級農業學校。
		4 月，新竹縣第一屆縣參議會成立。
		4 月，桃園武陵國民學校改名為桃園鎮中心國民學校。
		4 月，桃園、中壢二家政女學校各改名為縣立桃園、中壢初級中學。
		5 月 5 日，中壢郵便局改稱中壢郵電局。
		5 月，大園鄉沙崙村興建保安宮。
		6 月 17 日，桃園神社改名為新竹縣忠烈祠。
		8 月 1 日，桃園衛生院設立。
		8 月，省立桃園救濟院成立。
		8 月，大溪鎮永福國民學校成立。
		8 月，位於桃園鎮之新竹縣立民眾教育館設立。
		9 月，龍潭鄉三和、龜山鄉龍壽及大坑國民學校改組成立。
		9 月，臺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大溪茶廠開工。
		9 月，新竹地方法院設置桃園公證處。

		9 月，原桃園文庫改為新竹縣圖書館。
		9 月，中壢私立義民中學成立。
		9 月，角板山蕃童教育所改稱角板國民學校、竹頭角蕃童教育所改稱長興國民學校、高雁蕃童教育所改稱雁鳴國民學校。
		10 月，大溪、中壢、桃園三區所屬各鄉鎮公所改組成立。
		11 月，桃園、中壢水利組合分別改名為桃園、中壢農田水利協會。
民國 36 年	1947 年	1 月，華南銀行中壢分行設立。
		1 月，桃園第二國民學校改稱桃園鎮東門國民學校、蘆竹國民學校改稱蘆竹鄉大竹國民學校。
		1 月，桃園交通有限公司正式定名為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2 月，桃園第一國民學校埔子分校改稱中埔國民學校。
		2 月，桃園水利組合改組為桃園農田水利協會。
		2 月 28 日，二二八事件爆發，騷動全臺，知識青年犧牲甚眾。
		3 月，臺灣商工銀行桃園支店改組為桃園分行、中壢支店改為中壢分行、大溪出張所改為大溪辦事處。
		3 月，華南銀行桃園支店改組為桃園分行。
		3 月，彰化銀行桃園支店改組為桃園分行。
		4 月 22 日，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裁撤，改為臺灣省政府，由魏道明擔任首位省主席。
民國 37 年	1948 年	9 月，臺灣銀行桃園辦事處成立。
		2 月，桃園農田水利協會改組為桃園農田水利委員會。
		4 月，全縣辦理國民身份證普檢。
		5 月，第二屆鄉鎮民代表會成立。
		6 月，臺灣工商銀行大溪辦事處升格為大溪分行。
		10 月，楊梅鎮設立縣立楊梅初級中學。
		11 月，舉辦全縣第二屆鄉鎮長改選。
民國 38 年	1949 年	12 月 1 日，新竹縣記者公會設於桃園鎮。
		1 月，臺灣省政府改組，陳誠任省主席。
		1 月，臺灣土地銀行桃園辦事處成立。
		4 月，楊梅郵局從楊梅郵電局獨立營運。
		5 月，縣府設推行三七五減租委員會及各鄉鎮分會，協助政府推行減租政策。
		7 月，大秦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紡織廠籌備設立。
		8 月，臺灣省合作金庫桃園支庫成立。
		8 月，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系考察大園鄉尖山遺址。
		10 月，全縣舉行煙毒總檢查。
		10 月，大溪鎮農會成立。
		11 月，雍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臺灣紡織廠在坎子腳設廠。
		11 月，新竹區合會儲蓄公司桃園及中壢分公司成立。

民國 39 年	1950 年	1 月，角板鄉中心國民學校在義盛村設立溪內分校。
		1 月，大園鄉農會埔心辦事處成立。
		3 月，桃園鎮漁會成立。
		4 月 24 日，臺灣省各縣市開始實施地方自治。
		5 月，中等以上學校成立學生校外生活指導委員會。
		8 月，楊梅鎮水美國民學校設立。
		8 月，角板鄉中心國民學校在三民村設立三民分校。
		9 月 1 日，大園國民學校溪海分校成立。
		9 月 1 日，臺灣省政府通過「臺灣省各縣市行政區調整方案」，全臺劃分為 16 縣 5 市。
		9 月，中壢車站重建工程竣工。
		10 月 15 日，舉辦全縣第三屆鄉鎮民代表選舉。
		10 月 25 日，臺灣省地方行政區劃改制，將原新竹縣劃分為桃園、新竹、苗栗三縣，其中桃園縣轄桃園、中壢、大溪三區共 13 個鄉鎮。
		10 月，桃園縣童子軍參加全省第一次童子軍大會。
		10 月，大溪鎮衛生所及警察分局成立。
		10 月 25 日，桃園縣政府成立。
		10 月 25 日，新竹縣忠烈祠改為桃園縣忠烈祠。
		11 月，八德鄉霄裡國民學校成立。
		11 月，桃園縣議員選舉事務所成立，開始辦理候選人登記及候選人座談會。
		11 月，桃園縣煤商業公會成立。
		11 月，角板國民學校成立霞雲分校。
		12 月，桃園縣醫師公會成立。
		12 月，中壢鎮青埔國民學校設立。
		12 月 20 日，桃園縣婦女會成立。
		12 月 29 日，桃園縣記者公會成立。
民國 40 年	1951 年	1 月 7 日，舉辦桃園縣第一屆縣議員選舉。
		1 月，桃園縣縣長選舉事務所成立。
		1 月 20 日，桃園縣農會成立。
		1 月 25 日，桃園縣議會成立，黃恭士、張富分別擔任第一屆正副議長。
		2 月，舉辦全縣戶口總調查。
		2 月 8 日，桃園縣商會成立。
		2 月 20 日，桃園縣漁會成立。
		3 月 1 日，桃園空軍子弟小學（今大園鄉陳康國小）創立。
		3 月 7 日，桃園縣體育會成立。
		3 月 10 日，桃園縣銀行公會成立。
		3 月 26 日，大園國民學校潮音分校成立。
		4 月 1 日，舉辦首屆民選縣長選舉，4 月 8 日第二次投票，由徐崇德當選。

		4 月 17 日，桃園縣總工會成立。
		4 月，桃園縣籃球隊榮獲全國中正杯籃球冠軍。
		5 月，桃園縣各鄉鎮長選舉事務所成立。
		6 月，桃園縣政府開始調查全縣農家經濟狀況。
		6 月，桃園縣政府開始辦理全縣公有耕地放領。
		7 月，中壢衛生所成立。
		7 月 6 日，舉行桃園縣首屆民選鄉鎮市長投票選舉。
		7 月 24 日，爆發客家籍師生因參加讀書會，而被情治人員以涉嫌叛亂而羅織入罪之客家中壢事件。
		7 月 31 日，觀音鄉教育會成立。
		8 月 10 日，桃園縣教育會成立。
		8 月 31 日，大溪至龍潭間的道路開通，舉行通車典禮。
		9 月 1 日，大園鄉竹圍國民學校菓林分校成立。
		9 月，大溪鎮婦女會成立。
		10 月，桃園縣排球代表隊榮獲全省運動會排球冠軍。
		11 月，舉辦全縣第一屆童子軍聯團大露營三日。
		11 月，桃園縣議會開會選舉臨時省議員，由陳長壽與張方燮當選。
		11 月，大園國民學校溪海分校設立。
		11 月，桃園縣軍友分社成立。
		12 月，開始辦理全縣戶口總校正。
		12 月，舉辦全縣各中等學校反共歌曲比賽大會。
		12 月 23 日，臺大考古人類學系師生至大園鄉尖山續行考古調查工作。
民國 41 年	1952 年	1 月，桃園縣文獻委員會成立。
		1 月，舉辦全縣第一屆社會組及中小學學生國語演講比賽。
		1 月，桃園鎮新市場落成。
		2 月，舉辦全縣第一屆集體結婚。
		2 月，大溪鎮八結國民學校新峰分校設立。
		3 月 29 日，舉辦全縣第一屆反共話劇比賽。
		4 月，桃園縣社會教育推行委員會成立。
		5 月，中壢中學舉辦總統頒訓立碑典禮。
		5 月，大園鄉竹圍國民學校後厝分校校舍落成。
		5 月，桃園鎮魚市場設立。
		6 月，辦理全縣耕牛登記。
		6 月，桃園縣婦女會成立保護養女運動委員會。
		7 月，桃園縣童子軍理事會成立。
		7 月，桃園縣大園沙崙農場設立。
		8 月，中壢中學奉省府令改名為臺灣省立中壢中學。
		8 月 5 日，以文詩社創立 30 週年紀念大會。
		9 月，桃園國民學校成立中山分校、埔心國民學校設立五權分校。

		10 月，角板鄉物資供銷會成立。
		10 月，龜山、龍潭、角板衛生所成立。
		11 月，角板鄉義盛國民學校成立。
		11 月，崁頭厝漁港籌備興工。
		11 月，縣鄉鎮租佃委員會成立。
		11 月，大溪衛生所成立。
		12 月，桃園縣議會新廈落成。
		12 月，大園衛生所奉令改隸縣衛生院，並成立埔心、竹圍二衛生室。
		12 月 31 日，全縣國民學校校長座談會於縣議會禮堂舉行，針對各項教育問題提出優缺意見與改進方案。
民國 42 年	1953 年	2 月 8 日，舉辦第二屆縣議員選舉。
		4 月 12 日，教育部選定縣立桃園中學大園分部為四年制實驗中學，針對無法升學之中學生解決其就業問題。
		6 月，大園鄉民防隊成立。
		8 月 1 日，桃園中學大園分部獨立為大園中學。
		8 月 31 日，臺灣省政府主席俞鴻鈞等人至桃園視察，桃園各界人士要求省府能儘早興建石門水庫。
		10 月 13 日，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桃園縣支隊為支援留韓反共義士，舉辦團員簽名運動聲援。
		12 月 20 日，聖母無玷聖心堂設立於桃園市。
		12 月 28 日，本縣戰後最大工程，從大溪至角板鄉的新關公路正式通車，並定名為介壽路。
民國 43 年	1954 年	1 月，大溪長老教會成立。
		1 月 20 日，縣農會改組完成。
		3 月，大園鄉民防團成立。
		4 月 13 日，桃園縣各界代表及駐軍部隊分別在中壢等處舉行歡迎反共義士入營大會。
		5 月 2 日，舉辦第二屆民選縣長選舉，由徐崇德獲選連任。
		6 月 10 日，桃園縣耆宿簡朗山大殮。
		7 月，大園鄉艋舺新橋、蕃仔溝新橋竣工。
		9 月 7 日，陳誠副總統、省府主席嚴家淦等人至桃園視察旱區及石門水庫。
		9 月 9 日，桃園柔道協會成立。
		10 月 25 日，行政院長俞鴻鈞等人至桃園主持西部縱貫公路瀝青路面通車典禮。
		10 月 31 日，角板鄉易名為復興鄉。
		11 月 17 日，教育部派員至中壢勘查埔頂設校事宜。
		11 月 30 日，桃園水利組合成立。
民國 44 年	1955 年	1 月，省立成功高級中學於桃園設茄苳溪分部。
		1 月 16 日，舉辦第三屆縣議員選舉。

		4 月 17 日，舉辦第五屆鄉鎮民代表及村里長選舉。
		5 月，政府首度公布桃園鎮都市計畫。
		6 月 4 日，亞洲友邦反共領袖赴桃園參觀土地改革實況。
		7 月 1 日，大園鄉五權國民學校獨立設校。
		7 月，大園鄉農會和平辦事處設立。
		7 月 7 日，石門水庫動工興建。
		8 月，復興鄉霞雲分校獨立為霞雲國民學校。
		8 月，楊梅中學成立觀音分部。
		8 月 14 日，由省府撥款在桃園鎮大檜溪所興建之反共義士新邸完工。
		9 月，縣內重要縣、鄉道移交省公路局代為養護。
		10 月 5 日，私立中原理工學院奉准立案。
		12 月 20 日，桃園縣典當商業公會成立第一屆理監事會。
民國 45 年	1956 年	1 月 1 日，由國軍修建從中壢至大溪間的公路正式通車，全長計 12 公里。
		2 月 1 日，大園國民學校潮音分校及後厝分校分別獨立設校。
		5 月，舉辦第三屆民選鄉鎮市長選舉。
		5 月 6 日，縣府選定龍潭、南坎二地學校試辦四健會活動。
		觀音鄉婦女會成立。
		8 月，大溪初中桃園分部設立（今文昌國中）。
		8 月 3 日，受「萬達」颱風影響，桃園縣洪水為患，災情嚴重。
		10 月 15 日，桃園、新竹農田水利會成立。
		11 月 3 日，桃園縣文獻檢討會假桃園縣議會召開。
		11 月，中壢水利委員會更名為中壢農田水利會。
民國 46 年	1957 年	1 月 15 日，八德鄉葉家滅門血案難破，警方宣佈破案獎金為 5 萬元，創戰後刑事案件最高額賞金。
		3 月 16 日，《桃園縣誌》編纂完成。
		4 月 21 日，舉辦第三屆民選縣長選舉，由張芳燮當選。
		為配合政府發展臺灣酪農產業，味全公司於楊梅高山頂設立埔心牧場，為全臺第一座民營大型牧場。
		6 月，觀音鄉大潭分校獨立為大潭國民學校、保生分校獨立為保生國民學校。
		8 月，楊梅中學觀音分校獨立為觀音初級中學。
民國 47 年	1958 年	1 月 19 日，舉辦第四屆縣議員選舉。
		4 月 17 日，臺灣各地青年商會代表赴桃園縣參觀農村建設成果。
		4 月 20 日，舉辦第六屆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選舉。
		4 月 25 日，桃園鎮山子腳第三號油井開始鑽探。
		5 月 12 日，越南官報報導桃園縣開鑿土井，灌溉田土的成果。
		5 月 15 日，伊朗國王至桃園各地參觀農田水利設施。
		7 月，大園鄉農會竹圍辦事處成立。
		8 月 5 日，石門水庫大壩舉行開基典禮，由陳誠、蔣夢麟主持。

		9 月 7 日，位於桃園鎮之蓮華寺舉行鎮座典禮。
		10 月 26 日，桃園縣運動女將陳雪英鐵餅成績刷新全國紀錄。
		12 月，觀音鄉甘泉寺改建完成。
民國 48 年	1959 年	4 月 1 日，臺北市五省中桃園聯合分部獨立升格為武陵中學。
		5 月 25 日，省政府為配合發展觀光事業，決定開發縣內各溫泉風景區。
		6 月，大溪慈湖賓館（原名洞口賓館）完工。
		9 月 13 日，楊梅鎮青年科學家黃坤洸研究原子核能位，獲國際科學界重視。
		10 月 8 日，省政府將大嵙崁溪改名為大漢溪。
		11 月，縣立文昌初級中學成立。
		11 月 23 日，省政府撥款 800 萬元實施都市建設計劃，補助縣境內桃園、中壢及大溪等地修整道路。
		11 月 24 日，美援撥款獎勵觀音、新屋等地發展科學學校。
		12 月，舉辦第四屆鄉鎮市長選舉。
民國 49 年	1960 年	1 月 16 日，越南總統赴桃園參觀土地改革成果與石門水庫。
		3 月 9 日，觀音鄉草漯國民學校樹林分校成立。
		3 月 10 日，受美援援助，省政府指定臺灣土地銀行投資桃園縣設立工業區。
		3 月 20 日，觀音鄉基督教長老教會設立。
		4 月 20 日，舉辦第四屆縣長選舉，由吳鴻麟當選。
		5 月 4 日，菲律賓賈西亞總統參訪桃園各地農村建設。
		6 月 1 日，大園鄉沙崙分校獨立設校。
		8 月 8 日，中華體育專校決定設在中壢鎮。
		9 月，觀音橋興建完成。
		10 月 21 日，桃園縣環境工作策進會組成。
		12 月，大園鄉大園生產消費市場及新街橋竣工。
民國 50 年	1961 年	1 月 1 日，位於桃園市大檜溪旁之佛教宏善寺設立。
		1 月 15 日，舉辦第五屆縣議員選舉。
		1 月 17 日，新屋鄉、桃園鎮、大園鄉、觀音鄉實施農村家庭改進計畫。
		3 月 20 日，中壢郵局第五支局於觀音鄉新坡設立。
		4 月 23 日，舉辦第七屆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長里選舉。
		5 月 14 日，美國總統詹森赴桃園參觀土地改革成果。
		8 月 4 日，日本首相岸信介參觀石門水庫工程。
		11 月 21 日，大園鄉內海分校獨立設校。
		11 月 25 日，八德大湳郵局創立。
民國 51 年	1962 年	3 月 3 日，反共義士劉承司駕米格 15 型戰鬥機，從浙江陸橋基地出發投奔自由，安全降落於桃園空軍基地。
		3 月 17 日，桃園縣各界舉辦歡迎反共義士劉承司駕機來臺歡迎會。
		4 月，復興鄉光華分校獨立設校。

		4月9日，武田製藥廠於內壢設廠。
		4月11日，楊梅鎮民黃坤洸獲日本東京大學授與核子物理學博士，為該校授予的第一個外國學生。
		5月16日，大溪鎮民黃振榮博士出任波士頓大學化工系主任。
		6月5日，桃園縣攝影師林壽鎰獲扶輪社世界攝影首獎。
		6月8日，復興鄉經政府核定公佈為臺灣省戒嚴期間之山地管制區。
		6月18日，觀音鄉草漯國民學校富林分校獨立為富林國民學校。
		7月1日，大園鄉自來水廠奉准成立。
		7月，大溪頭寮賓館完工。
		7月16日，八德郵局創立。
		8月，大園鄉自來水廠開始供水。
		11月，復興鄉巴峻分校獨立設校。
		12月10日，石門水庫移民新村舉行落成典禮，由陳誠副總統主持紀念碑揭幕儀式。
民國 52 年	1963 年	1月1日，臺灣省石門農田水利會成立。
		3月1日，大園鄉圳頭分校獨立設校。
		3月6日，新坡國民學校上大分校獨立為上大國民學校。
		3月25日，政府試行在縣內南坎溪開發海埔新生地。
		5月1日，北部橫貫公路首期工程開始動工。
		6月，大園田心村建天主教堂。
		6月7日，泰國國王蒲美蓬至桃園農村參訪。
		9月12日，葛樂禮颱風重創臺灣，石門水庫滿水位，緊急洩洪，造成下游農田沖毀嚴重。
		11月5日，美國加州檢察長參觀桃園縣龜山鄉臺北監獄，認為已符合國際水準。
民國 53 年	1964 年	1月1日，臺灣電力公司桃園服務所桃園分處成立。
		1月，舉辦第五屆民選鄉鎮市長選舉。
		1月11日，臺北女子監獄竣工，由行政院長嚴家淦主持剪綵。
		1月15日，石門水庫電廠開始發電，並納入臺電南北輸電系統中。
		1月26日，舉辦第六屆縣議員選舉。
		4月26日，舉辦第五屆縣長選舉，由陳長壽當選。
		6月1日，全縣第八屆鄉鎮市民代表會成立。
		6月14日，陳誠副總統主持石門水庫竣工典禮。
		7月1日，位於龜山鄉眷村之陸光二村完工，為桃園地區規模最大之眷村。
		7月8日，臺灣土地銀行中壢分行設立。
		8月18日，為改進鄉村英語教學，英語教師趙麗蓮博士赴桃園四所鄉村中學考察訪問。
		9月16日，桃園石門水庫正式開放觀光。
		10月16日，桃園縣各小學開始試辦學童營養午餐。

		12 月，《桃園週刊》創刊。
民國 54 年	1965 年	3 月 21 日，新屋鄉永安國小 4 年級男女學生 90 餘名，發生翻車意外，多數學生傷重死亡。
		4 月 25 日，舉辦第八屆村里長選舉。
		7 月 28 日，天主教振聲初級中學奉准立案，開始招生。
		8 月 1 日，為解救酪農業鮮乳出路，縣府依省政府指示對學童提供平價牛奶。
		10 月，臺灣汽車客運公司大溪站興建完成。
		11 月 11 日，中共飛行員李顯斌、李才旺及廉保生駕伊留申 28 型轟炸機，從杭州笕橋基地起飛，降落於桃園空軍基地，降落時因偏離跑道，廉保生傷重不治，其餘二人則獲救。
民國 55 年	1966 年	1 月 2 日，縣議會通過撥款案，補助中壢救濟院難童習藝設備。
		1 月 13 日，省政府核准桃園縣增建 80 間國民學校教室。
		2 月 10 日，總統府資政孫科到楊梅參觀美亞鋼管廠。
		3 月 3 日，健行工業專科學校奉准立案招生。
		3 月 17 日，龜山工業區公共設施竣工，省政府主席黃杰親往視察。
		4 月 4 日，日本琉球警察局長至桃園訪問。
		6 月 10 日，大園鄉「溪海」、「大埔」、「海口」等三個示範新社區完工。
		7 月 15 日，桃園工業區服務站正式營運。
		10 月，《桃縣兒童》創刊，為縣內國小校園共同刊物。
民國 56 年	1967 年	11 月 15 日，旅美工程師學會以榮譽成就獎贈與桃園縣民黃振榮。
		1 月 21 日，舉辦第七屆縣議員選舉。
		2 月，真念尼師於中壢創建永平寺。
		2 月 27 日，中壢鎮經省政府第 914 次會議通過，升格為縣轄市。
		4 月 28 日，美國國際無線電公司在縣內購妥土地，將進行廠房與倉庫之建造。
		5 月 18 日，臺灣省議會通過將大嵙崁溪易名為大漢溪。
		6 月 1 日，第九屆桃園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成立。
		7 月 1 日，中壢鎮正式易名為中壢市，為全縣最早獲准由鎮升格為市者。
		7 月，觀音鄉調解委員會成立。
		8 月 2 日，馬拉威總統班達明參觀縣內農會及農家。
民國 57 年	1968 年	9 月 4 日，桃園鎮果菜市場管理委員會成立。
		2 月，臺灣省茶業改良場設於楊梅埔心。
		3 月 12 日，臺電為配合林口火力發電廠運煤所申請修建之「桃林鐵路」正式通車，營業里程達 19.2 公里。
		4 月 21 日，舉行第六屆縣長選舉，許新枝當選縣長。
		5 月，國立中央大學在臺復校，選定中壢為校址所在。
		5 月 11 日，位於內壢的桃園傢具廠開工生產，為東南亞最大之木器工廠。

		5 月 27 日，龜山鄉茶葉專業區舉行動土典禮。
		6 月 12 日，中非外交部長龐迪奧偕亞非司長波太洛，農業司長貝依阿來等人到桃園縣參觀農會，訪問農家。
		7 月 26 日，復興鄉復興郵局成立。
		8 月 1 日，全臺國民學校改稱國民小學，初級中學改稱國民中學。
		桃園警察局大園分局成立。
		吳鴻森與吳鴻麟昆仲創辦新國民綜合醫院於中壢。
		9 月 1 日，九年國民義務教育正式實施。
		9 月 9 日，桃園鎮青溪國民中學成立。
		11 月 10 日，臺灣省政府擴大實施市地重劃。
		12 月，國防部中正理工學院遷校於大溪員樹林一地。
		12 月 22 日，設於平鎮鄉，以專門製造電冰箱等各種電器零件為主的臺灣三櫻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舉行開工典禮。
民國 58 年	1969 年	2 月，由省政府規劃，臺灣土地投資公司開發之平鎮工業區第一期廠區完工。
		4 月 17 日，大園鄉立圖書館落成啟用。
		5 月 19 日，舉行第九屆村里長選舉。
		7 月，自來水廠與石門水庫自來水廠合併成立桃園服務所。
		8 月 1 日，縣立桃園國民中學成立。
		虎頭山垃圾場啟用。
		9 月 23 日，美軍顧問團陸軍組人事助理參謀長歐洛中校在駐守桃園縣期間籌募新臺幣 100 多萬元，醫治兔唇兒童百餘人。
		9 月 28 日，強烈颱風「艾爾西」掠過桃園縣，帶來嚴重災害，中壢地區房屋倒塌逾百間，大溪柑桔園亦受害 200 公頃。
		10 月 3 日，由旅日華僑、日商及國內實業界人士合作投資的臺麗染廠公司及臺瑞實業公司，假桃園縣平鎮鄉舉行聯合開幕典禮。
		11 月，私立龍華工業技藝專校、南亞工業技藝專科學校獲准招生。
		11 月 22 日，桃園縣籍旅美科學家黃振榮博士，應美國德州休士頓大學之聘，擔任該校助理副校長兼教務長。
民國 59 年	1970 年	2 月，傳化法師於中壢創建廣天寺。
		3 月 20 日，全臺開始實施郵遞區號制度。
		3 月 28 日，龍華工業技藝專校舉行創校典禮。
		5 月 4 日，由中日合資設立之全臺第一家生產卡式立體錄音機、電唱機和收音機的泰和音響股份有限公司於桃園工廠舉行動工典禮。
		5 月 23 日，美國大力公司內壢製錶廠舉行開幕典禮。
		6 月 6 日，桃園縣第一座觀光游泳池(玉龍游泳場)在中壢市建行路揭幕。
		8 月 1 日，桃園、中壢與武陵三所省立中學分別結束初中部，改名為省立高級中學。

		9 月 7 日，受芙安颱風侵擾，縣民損失甚重，龜山嶺附近山崩淹村，桃鶯路附近水深及腰，汴頭橋亦宣告倒塌。 10 月 10 日，美軍於復興鄉插天山尋獲多年前墜毀之 C130E 型運輸機殘骸。 12 月，大溪鎮公有零售市場竣工。
民國 60 年	1971 年	1 月 25 日，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通過桃園鎮改制為桃園市，以適應地方發展需要。 2 月 25 日，桃園縣民吳族富從住宅地基挖出荷蘭時期銀幣七枚，送國立歷史博物館收藏，獲該館核發獎金 300 元及紀念狀一張。 4 月 21 日，桃園鎮正式改制為桃園市。 4 月 29 日，臺灣省第二十屆中等學校運動會於桃園體育場一連舉行四天。 5 月 18 日，中國石油公司在桃園興建輸油港。 10 月 2 日，由縣府提供建築經費之北區職訓中心大廈開始動工興建。 11 月 10 日，大溪鎮新福圳落成，引復興鄉三民溪水併同湳仔溝水源，打穿三道隧道圳路至頭寮大池，灌溉三層地區 270 公頃農田，水利工程歸桃園農田水利會管理操控。 11 月 16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開會通過桃園市擴大修訂都市計畫案。
民國 61 年	1972 年	2 月 27 日，第十一屆臺灣區南北對抗及個人劍道比賽大會於縣立體育館舉行。 3 月 27 日，私立萬能工業技藝專科學校設立。 4 月 29 日，平鎮工業區開發完成。 5 月 1 日，臺灣電信管理局開放桃園至臺北間用戶長途電話直接撥號業務。 5 月 8 日，由青輔會與省建設廳籌設專供青年創業之幼獅工業區成立。 5 月 18 日，埔心幼獅工業區之服務中心大樓暨標準廠房舉行奠基典禮。 7 月 10 日，位於桃園市之北部工職訓練中心舉行落成典禮。 8 月 1 日，位於大園鄉之大興工商職校奉准立案設校。 12 月 23 日，舉行第一次增額立法委員選舉，桃園縣部分由國民黨籍，臺大農業陳列館館長呂學儀當選。 12 月 23 日，舉辦第七屆縣長選舉，由吳伯雄當選。
民國 62 年	1973 年	1 月 10 日，中壢郵局第十支局設於觀音鄉。 2 月，舉辦第八屆縣議員暨第七屆鄉鎮市長選舉。 3 月 26 日，全省第八屆國語文競賽分別於桃園中學與桃園農工二地舉行。 4 月 1 日，大園鄉公所新建大樓開始動工。 5 月，由行政院國軍退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工程事業管理處籌劃開發之中壢工業區開始動工。 6 月 16 日，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成立，正式受理縣內民、刑事及訴訟案件。 6 月，私立南亞工業技藝專科學校奉准更名為私立南亞工業專科學校。

		7 月，桃園國際機場工程處成立。
		7 月 11 日，八德鄉更寮腳興建第二榮譽國民之家。
		7 月 17 日，戶籍法修正公布，因實施戶警合一制度，故全國戶政事務所改隸警察局統轄。
		9 月 21 日，臺灣省第二十八屆全省運動會假桃園縣立體育場連續舉行五天。
		10 月 6 日，舉辦第十屆村里長選舉。
		11 月 13 日，中壢永平寺大雄寶殿竣工，並舉行佛像開光典禮。
		12 月，舉行大溪鎮第七屆鎮長補選，由黃斌璋當選。
		12 月 29 日，於復興鄉拉拉山內發現六株神木。
民國 63 年	1974 年	2 月 22 日，臺北監獄設立宏德補校供受刑人在監進修。
		3 月 6 日，縣府為配合國際機場興建及大園都市計畫，對該地實施禁建一年措施。
		5 月，縣內首家專營貨櫃運輸的「世聯倉運公司」設立於楊梅鎮。
		6 月 4 日，設於龜山鄉之介壽運動公園落成。
		6 月 9 日，臺灣電信管理局開放桃園地區公用電話直接撥叫長途電話業務。
		8 月 1 日，大園鄉進行機場安遷戶調查。
		8 月 16 日，復興鄉拉拉山之「復興一號」巨木，經鑑定樹齡為 3,500 至 4,000 年左右，縣府為此將依計畫開發拉拉山為觀光區。
民國 64 年	1975 年	3 月 2 日，行政院長蔣經國至桃園參觀工廠及漁村，並為觀音鄉慈悲橋命名。
		4 月 3 日，臺灣省政府撥款 3 億改建全省危險教室，其中桃園縣共列 133 間。
		4 月 5 日，蔣介石總統逝世，大溪慈湖賓館改為「慈湖陵寢管理處」，處理陵寢事宜。
		5 月，觀音海水浴場開始興建。
		8 月 1 日，觀音鄉新坡國小成立崙坪分校。
		8 月 1 日，縣立建國國民中學成立。
		9 月 18 日，中國石油公司北部煉油廠安裝巨型反應器。
		12 月，大園鄉公所聯合辦公大樓竣工。
		12 月 20 日，舉行第二次增額立法委員選舉，桃園縣部分由國民黨籍，臺大農業陳列館館長呂學儀當選續任。
民國 65 年	1976 年	1 月 1 日，桃園、新竹客運聯營，由大園通往新竹直達車開始通車。
		1 月 1 日，大溪賓館正式對外開放參觀，並改名為總統蔣公紀念堂。
		2 月 18 日，亞洲農村復興組織秘書長歐斯曼參觀大園鄉五權示範村，對該地農業表現大為讚賞。
		2 月 20 日，大園鄉人工手搖式電話全部改為自動電話。
		3 月 19 日，省政府在大園鄉規劃設立特殊工業區，藉此容納污染性工業。

		3 月 27 日，桃園縣各界為慶祝青年節，於八德國中舉行公私立高中行軍大會師。
		6 月，大園鄉籌畫編輯《大園鄉誌》。
		7 月 1 日，大園鄉內海特殊工業區開工。
		7 月，中國石油公司桃園煉油廠沙崙站工程竣工。
		8 月 1 日，縣府自即日起推行「一鄉鎮一圖書館」及「一鄉鎮一游泳池」之建設計畫。
		8 月 5 日，日本兵庫縣姬路市少年劍道訪問團來臺訪問，並與八德國中劍道隊舉行友誼賽。
		10 月 12 日，桃園縣首屆愛國歌曲比賽於中壢青年育樂中心舉行。
		11 月 2 日，位於龜山鄉南崁頂之中國石油公司桃園煉油廠竣工。
		11 月，臺灣汽車客運公司中壢站完工。
民國 66 年	1977 年	1 月 1 日，中壢地區佛教青年為弘揚正法，成立「覺群文化服務社」。
		2 月 21 日，布拉哥油輪於基隆外海觸礁斷裂，油料滲出污染蔓延至桃園海域。
		3 月 31 日，大園鄉五權社區參加全省社區示範觀摩會，成績斐然，獲第一名殊榮。
		中央警官學校遷建新校於龜山鄉。
		5 月 5 日，縣內首屆集團結婚於桃園市成功路青年活動中心舉行。
		8 月，大溪員樹林基督教會成立。
		8 月 29 日，縣府正式公告桃園市大有路底為桃園市殯儀館用地。
		9 月 4 日，設於縣內之臺灣美國無線電公司產業工會會員捐助新臺幣 50 萬元，救助賽洛瑪及薇拉颱風受災民眾。
		10 月 2 日，賴索托王國王后瑪茂哈德至中壢市參觀中外運動器材公司。
		10 月 5 日，配合十大建設鐵路電氣化實施，鐵路局完成新竹至楊梅段通電工作並試車通行。
		10 月 31 日，為紀念蔣介石總統，復興鄉中正圖書館落成啟用。
		11 月 8 日，復興鄉農會獲准設立信用部，為山地農會第一家信用部。
		11 月 19 日，舉行第六屆省議員、第八屆縣長、第八屆鄉鎮市長及第九屆縣議員投票選舉，因選民懷疑國民黨涉嫌選舉舞弊，致上萬名群眾包圍中壢警分局，並縱火焚燒警車，後遭警察開槍鎮壓，史稱中壢事件。縣長選舉部分，最後由許信良高票當選。
		12 月，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化工廠由臺北市遷移至楊梅鎮。
民國 67 年	1978 年	2 月 5 日，位於石門水庫旁的亞洲樂園開幕。
		3 月 12 日，桃園國際航空站籌備處成立。
		3 月 25 日，中華國術世界賽在桃園市舉行。
		4 月，觀音鄉大潭橋改建完成。
		5 月，由省建設廳主導並由省住都局負責規劃設計之第一期大園工業區完

		工。
		7月1日，桃園國際機場中正氣象臺設立。
		8月2日，觀音、新坡二地圖書館落成啟用。
		12月1日，中華杯世界柔道邀請賽於縣立體育館揭幕。
民國 68 年	1979 年	2月11日，中壢市仁海宮及大園鄉圳頭國小分別舉行元宵節燈謎晚會。
		2月15日，行政院通過將桃園國際機場命名為中正國際機場。
		2月21日，中正國際機場舉行啟航儀式。
		2月26日，中正國際機場正式營運。
		7月1日，監察院通過臺灣省政府對桃園縣長許信良前往臺南、高雄地區為余登發被捕事件遊行的彈劾案，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據此對許信良施以停職處分。
		7月，國立中央大學奉教育部令核准改制。
		8月1日，觀音電信局成立。
		10月，觀音鄉大埔橋改建完成。
		10月10日，縣府及縣觀光協會指定味全埔心牧場為桃園走廊沿線產業觀光區。
		10月19日，縣國術代表隊在首屆亞洲錦標賽表演賽中榮獲總冠軍，代理縣長葉國光於桃園市孔子廟頒獎嘉勉。
		11月2日，哥斯大黎加共和國第一副總統阿特曼夫婦赴慈湖謁陵致敬，並訪問桃園農家。
		12月13日，美麗島雜誌社中壢聯絡處被軍事檢察官查封。
		12月15日，省立桃園醫院落成啟用。
		12月24日，八德更寮腳郵局成立。
民國 69 年	1980 年	1月，觀音鄉衛生所大樓改建完成。
		1月24日，桃園市景福宮舉行建醮大拜拜。
		2月23日，復興鄉羅浮衛生室落成啟用。
		3月15日，大湳水上樂園開幕，舉行滑水、帆船表演。
		5月1日，臺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在縣立體育場舉行開幕典禮。
		5月6日，全國大專院校第十一屆運動大會於員樹林中正理工學院揭幕。
		6月，臺灣汽車客運公司中正機場站興建完成。
		6月30日，大溪鎮慈湖路等交通要道開始進行施工及徵收工程受益費。
		8月1日，中原理工學院核准改制為中原大學，縣立中興國民中學成立。
		9月6日，縣府於縣立田徑場首度舉辦「早安晨跑」活動，萬餘縣民參與盛會。
		10月5日，陸軍官兵集團結婚於中壢龍岡舉行。
		12月13日，中壢圓光寺重建落成，印順、白聖、淨心法師應邀主持開光大典。
		12月20日，全省山地造林檢討會於縣府召開大會。
民國 70 年	1981 年	1月7日，為因應人口激增，大溪鎮公所開始辦理全鎮行政區域調整。

		2月1日，桃園市西門國小女排於臺灣區國小學生排球賽中，勇奪國小女生組九人制冠軍。
		4月22日，黑松公司中壢新廠舉行落成典禮。
		5月28日，縣境豪雨如注，造成近八十年來最大水災，農田、養殖漁業、橋樑、道路、水利設施均損失慘重。
		6月12日，大溪鎮仁善里水稻專業化育苗中心落成使用。
		7月21日，莫瑞颱風掠境，縣民災情慘重，造成數十人傷亡，省府主席林洋港指示全力救災，並儘快恢復鐵公路暢通。
		7月29日，中壢市立圖書館舉行開幕典禮，同時於館內舉辦畫展及插花展。
		8月1日，桃園市文山國小設立。
		8月，桃園縣文藝作家協會創立。
		9月，觀音鄉國際青商會成立。
		9月17日，北區稅捐稽徵處大溪稅捐分處成立。
		10月10日，哥斯大黎加共和國總統卡拉索至桃園參觀農村建設。
		10月26日，為慶祝建國70週年，臺灣區運動大會假桃園縣立體育場一連舉行五天。
		10月31日，桃園中正航空科學館落成開幕。
		11月14日，舉行第九屆縣長選舉，徐鴻志當選縣長。
		12月25日，桃園市立殯儀館啟用。
民國 71 年	1982 年	1月1日，設於新竹之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成立。
		2月，辦理鄉鎮市長選舉。
		3月，大溪榮美長老教會成立。
		6月30日，縣府規劃之擴大海岸林計畫完成。
		8月3日，年僅23歲的張惠芬小姐榮膺楊梅鎮鎮民代表會女主席，創臺灣選舉史上新紀錄。
		8月12日，西仕颱風過境帶來豪雨對縣境造成重大災害，計有19人死亡，2人失蹤，9人受傷。
		11月3日，中國石油公司桃園油庫啟用。
		11月20日，舉行第九屆縣長選舉，由徐鴻志當選。
		12月25日，八德鄉高城郵局成立。
民國 72 年	1983 年	1月1日，大園鄉北港村垃圾掩埋場啟用。
		2月5日，石門水庫地區首創的立體交通「亞洲空中纜車」正式啟用。
		5月8日，由臺北遷校楊梅的私立大華中小學新校舍舉行動土典禮。
		5月18日，縣內第一座兒童游泳池（東門國小游泳池）正式啟用。
		6月30日，臺灣汽車客運公司桃園站興建完成。
		7月1日，縣立文化中心籌備處成立。
		7月8日，新竹客運公司中壢總站正式啟用。
		8月1日，觀音鄉崙坪分校獨立為崙坪國民小學。

		8 月 1 日，大園鄉安祥納骨寶塔落成啟用。
		8 月 1 日，龍潭鄉大池雕塑公園完工。
		9 月 1 日，桃園縣第 22 號公墓公園落成啟用。
		9 月 28 日，縣立文化中心籌備處圖書館正式啟用。
		10 月 25 日，由縣文化中心籌備處與龍潭鄉公所主持策劃的臺灣區客家民俗文活動一連七天在龍潭鄉舉行。
		11 月 14 日，中共飛行員王學成駕米格 17 型戰鬥機從浙江岱山機地出發投奔自由，安全降落於中正國際機場。
		11 月 27 日，中壢市信義國小舉行創校典禮。
		12 月 24 日，觀音鄉高銀化工廠排放含鎘廢水污染稻穀事件傳出，引起各界重視。
		12 月 28 日，中華電信公司於復興鄉成立復興辦事處。
民國 73 年	1984 年	1 月 1 日，縣立文化中心舉辦落成各種慶祝活動。
		1 月 20 日，桃園市成功獅子會與韓國仁川大憲獅子會締結為姊妹會。
		3 月，由省建設廳主導並由唐榮公司負責規劃設計之第二期大園工業區完工。
		3 月 1 日，縣警局成立迅雷小組，加強治安維護。
		3 月 7 日，省立桃園醫院急診醫療中心落成啟用。
		3 月 13 日，大溪花卉專業區成立。
		3 月 25 日，大洋洲拳擊錦標賽在縣立體育館一連舉行四天，共有八個國家代表參加。
		5 月，觀音鄉國際獅子會成立。
		5 月 9 日，耗資新臺幣 20 億餘元新建的石門水庫榮華大壩及洩洪道工程竣工。
		5 月 27 日，來自各地 700 多名俞姓人士齊聚觀音鄉，參加「尋根歸宗認鄉親」的活動。
		6 月 1 日，石門農田水利會擴大舉辦慶祝 73 年水利節、創會二十週年及新建大樓落成活動。
		6 月 5 日，大園工業區內數百家工廠未興建污水集中處理廠，遭各界批評。
		7 月 7 日，位於龍潭鄉之小人國觀光遊樂區舉行開幕典禮。
		7 月 24 日，參加丹麥喬陵蘭盃國際青少年分齡手球錦標賽得到冠軍的中壢新明國小女子手球隊載譽歸國。
		8 月，觀音鄉民眾服務社辦公大樓落成。
		8 月 27 日，第一支到臺訪問比賽的英國橄欖球隊（倫敦蘇格蘭人隊）在縣立體育場和集訓中的中華隊舉行兩場友誼賽。
		8 月 28 日，黨外民意代表組成的「黨外中央民意代表桃園縣聯合服務處」在中壢市成立。
		9 月 1 日，大園鄉清潔隊成立。
		9 月 1 日，桃園市虎頭山公園正式升格為縣立公園。

		10 月 1 日，平鎮鄉忠貞國小首創設置校警。
		10 月 24 日，桃園市立圖書館落成啟用。
		10 月 31 日，中正國際機場旅館落成啟用。
		11 月 14 日，縣女義警中隊在縣警局大禮堂舉行佈達儀式暨授璽典禮。
		12 月 22 日，龍潭龍吟詩社舉行成立大會，百餘人應邀參加。
		12 月 25 日，蘆竹鄉大竹國小中正堂落成啟用，為首座大型禮堂兼綜合體育館之設施。
		12 月 28 日，中華電信公司於復興鄉成立華陵代辦處。
民國 74 年	1985 年	1 月 6 日，龍潭鄉忠義廟舉行落成典禮。
		1 月 23 日，省立桃園醫院順利完成國內第一起「開心手術」。
		3 月 6 日，省立桃園醫院宣佈成功完成國內第一起兒童腎臟移植手術。
		4 月 1 日，國內首次舉辦的曲棍球國際邀請賽在桃園縣展開。
		4 月 3 日，位於龍潭鄉八張犁的中華體育研究院成立，為國內第一所專門從事體育學術研究與訓練之機構。
		4 月 22 日，桃園縣大地興機器廠展示一貫作業「電腦化」豆腐生產設備供各界參觀。
		4 月 27 日，第一屆藥用植物展覽會在中壢市中正公園松鶴會館二樓舉行。
		5 月 10 日，大溪介壽零售市場落成啟用。
		5 月 29 日，大溪鎮順和煤礦驚傳災變，兩名礦工瓦斯中毒死亡。
		5 月 30 日，由新竹遷移至新屋鄉的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舉行新建大樓落成啟用典禮。
		5 月 31 日，八德鄉麻園郵局成立。
		7 月 1 日，縣家扶中心舉辦該中心十八週年紀念暨全國首座兒童館落成典禮。
		7 月 27 日，臺灣省國術會遷址桃園，來自全省 20 多個國術團體沿街獻技慶祝。
		8 月 19 日，內政部公告大溪「李騰芳古厝」為國定二級古蹟。龜山鄉壽山巖觀音寺、桃園景福宮、蘆竹五福宮、大溪蓮座山觀音寺、大溪齋明寺、新屋范姜祖堂、龍潭聖蹟亭等處則為三級古蹟。
		8 月 24 日，全國航空模型飛行競賽於桃園懷生機場舉行。
		9 月 14 日，位於蘆竹鄉，佔地 7 萬坪，為全球最大內陸貨櫃集散站之長榮海運公司長安貨櫃場正式啟用。
		10 月 25 日，縣立文化中心中壢藝術館落成啟用。
		11 月 16 日，舉行第十屆縣長選舉，由徐鴻志當選連任縣長。
		11 月 20 日，美國德州第索圖市與桃園市簽署締結結為姊妹市。
		12 月，八德鄉公所新行政大樓落成啟用。
民國 75 年	1986 年	2 月，舉辦第十屆鄉鎮市長、第十一屆縣議員、第十三屆村里長及鄉鎮市民代表選舉。

		5 月 2 日，位於觀音鄉大潭村的高銀化工廠凌晨發生爆炸起火，損失 600 萬元，並嚴重污染土地及水源。
		6 月 30 日，臺灣汽車客運公司楊梅站興建完成。
		10 月 31 日，臺汽公司行駛大園至臺北松山間客運開始通車。
		為紀念蔣故總統，政府將產於大溪之茶命名為武嶺茶。
		11 月 14 日，在桃園機場準備迎接民進黨海外組織代表團返臺的支持者，因該團部分成員未獲簽證，不准入境，支持民眾與大批警察在檢查大廳發生嚴重衝突，史稱桃園機場事件。
民國 76 年	1987 年	4 月，長庚醫學院成立。
		4 月 19 日，第一位完成單騎橫跨六大洲、40 個國家的單車好手桃園縣民胡榮華凱旋歸國，受到各界熱烈歡迎讚揚。
		7 月 1 日，國立體育學院成立。
		9 月 19 日，長庚醫學院舉行開學典禮，董事長王永慶在會中表示，將以新臺幣 30 億元鼓勵長庚醫學院從事基礎醫學研究，使其能與臨床醫學發展兼籌並顧，為國內基礎醫學紮根奠基。
		12 月，大溪武嶺橋重建竣工。
		12 月 23 日，世界客屬總會桃園分會成立。
民國 77 年	1988 年	1 月 13 日，蔣經國總統逝世，大溪頭寮賓館易名為「大溪陵寢」。
		2 月 27 日，民進黨人士於中壢舉行機場事件坐監惜別會暨聲援許信良返鄉說明會。
		3 月 25 日，桃園市慈護宮組團赴大陸福建省湄洲天后宮進香，並迎回媽祖神像。
		6 月 10 日，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中壢工務段垃圾焚化爐正式啟用，為國內唯一研發成功並取得多項專利的焚化爐，每天可處理 15 噸垃圾。
		6 月 28 日，約一千位縣民到立法院、環保署和經濟部陳情，抗議臺塑企業計畫在觀音鄉設第六輕油裂解廠及美國杜邦公司計畫設二氧化鈦廠。
		7 月 1 日，桃園縣海岸林工作站設立。
		7 月 16 日，供奉泰國四面佛的桃園市至德祇園舉行落成大典。
		7 月 17 日，中壢德泰客家戲劇團成立。
		8 月 1 日，位於龜山鄉之長庚護專奉准設立。
		10 月 13 日，省立桃園醫院婦產科成功為兩名不孕婦女完成「試管嬰兒」及「GIFT」受孕手術，創下省立醫院史上新紀錄。
		10 月 20 日，桃園中油煉油總廠漏油爆炸，地方要求中油補償。
民國 78 年	1989 年	1 月 1 日，大園鄉聯合行政大樓落成啟用。
		1 月 7 日，萬達爆竹工廠設在楊梅鎮第一鑽石城住宅區內的違章倉庫發生爆炸，造成嚴重死傷。
		1 月 15 日，洪門幫會在桃園市成功國小活動中心舉行桃園地區自強聯誼年會，首度公開具有神祕色彩的洪門參聖儀式。

		4 月 1 日，設於中壢的元智工學院成立。
		4 月，縣立文化中心所屬之「中國家具博物館」正式啟用。
		6 月 30 日，臺北市私立大華中學遷校至楊梅鎮陽光山林。
		7 月 6 日，中壢圓光佛學研究所奉准立案。
		7 月 12 日，臺灣第 2,000 萬人口沈燕禎誕生於平鎮市建安里。
		9 月 28 日，桃園縣孔廟落成，並舉行首次祭孔大典。
		12 月 2 日，舉行第十一屆縣長選舉，由劉邦友當選。
民國 79 年	1990 年	1 月 14 日，桃園縣美商萬佳電子投資公司擬遷廠到墨西哥，由於資遣費問題引發勞工抗爭，為臺灣第一宗外商撤資衍生之勞資糾紛案。
		2 月，舉行第十一屆鄉鎮市長選舉。
		8 月，桃園市青溪國小設立。
		9 月 4 日，位於龍潭鄉的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舉行 22 週年所慶，並首度邀請地方人士參觀高科技設備。
		12 月 10 日，大園鄉之竹圍福海宮遭火焚燬。
		12 月，大園鄉北港村垃圾掩埋場因當地居民反對而封閉。
		12 月，觀音工業區開發完成。
民國 80 年	1991 年	1 月 22 日，抗爭不斷，延誤近一年的北二高桃園大溪埔頂段工程，在警方嚴密保護下順利動工。
		2 月 19 日，桃園市民票選桃花為桃園市市花。
		3 月 27 日，桃園市為慶祝升格改制二十週年，舉辦「市歌徵選」活動。
		4 月 27 日，中正國際機場第二航廈新建工程舉行開工典禮。
		8 月，位於大園鄉竹圍村之桃園區漁會信用部成立。
		8 月 27 日，桃園電信局電傳視訊機房完成，成為繼臺北、臺中、高雄、彰化後，第五個可擁有廉價服務的機構。
		9 月 27 日，縣府為加強地下水管制，獲臺灣省政府同意，將縣內蘆竹、大園、觀音及新屋四鄉列入地下水管制區。
		10 月 6 日，平鎮鄉民代表會向縣府提出陳情，希望將新屋交流道正名為平鎮交流道。
民國 81 年	1992 年	1 月 18 日，李登輝總統至陸軍總部巡視，並前往龍潭鄉拜訪客籍臺灣文學作家鍾肇政。
		3 月 1 日，平鎮鄉升格改制為平鎮市，下轄 41 里。
		3 月，大溪鎮商業聯誼會成立。
		3 月 27 日，觀音鄉境內 13 所學校校長，連署呼籲政府在鄉內增設公立高中職學校。
		5 月 23 日，桃園市文昌公園立體停車塔動工興建。
		6 月，縣立慈文國中設立。
		6 月 13 日，國立中央大學環工所耗時一年編製的《桃園環境白皮書》付梓，將分送給各鄉鎮市地方機關及學校參考。
		6 月 29 日，戶籍法修正，戶警分立，戶政事務所由警察機關改隸縣政府

		民政局管轄。 7 月 1 日，省立桃園啟智學校、陽明高中奉准設立。 7 月 18 日，桃園仁愛之家新建工程完工，將可再容納 150 名左右的老人。 7 月 18 日，桃園吉普車協會成立。 8 月，位於龜山鄉之銘傳大學桃園校區成立。 8 月 30 日，英國前首相柴契爾夫人的夫婿丹尼斯爵士參觀位於桃園縣之聯程工業，對臺灣生產的自行車產品零件多加讚譽。 9 月 2 日，英國前首相柴契爾夫人至觀音工業區英商卜內門（ICI）公司參觀全世界單一生產線最大的對苯二甲酸廠，盛讚臺灣卓越的投資環境和經濟發展實力。 9 月 2 日，桃園地區 12 家第四臺業者成立「北桃園聯合有線電視公司」，完成八個系統訊號連線工作，並申請完成營利事業登記。 9 月 20 日，桃園藝術管弦樂團首次舉辦公演活動。 12 月 6 日，龍潭鄉大池觀光吊橋落成。
民國 82 年	1993 年	1 月 1 日，中壢市老人會成立。 1 月 3 日，大陸異議作家王若望夫婦到桃園縣參觀農村設施，盛讚臺灣農村的現代化與經濟奇蹟，並呼籲應去除省籍情結。 1 月 6 日，大園鄉南港社區發展協會成立。 2 月 7 日，由桃園南區扶輪社主辦，縣立文化中心及書法學會承辦的扶輪金筆獎全國書法比賽，於縣立文化中心進行，共有 189 人參賽。 3 月 1 日，大園鄉三和社區圖書室落成啟用。 3 月 17 日，桃園大潭電廠開始動工，預計容納 10 至 12 部機組，可彌補桃園地區電力不足窘境。 5 月 4 日，觀音文化工作陣成立，開始從事觀音鄉最大溪流「大堀溪」之復育計畫。 6 月 30 日，美國前副總統高爾由行政院長連戰等政府官員陪同到楊梅鎮參觀。 7 月 11 日，楊梅鎮火燒山，50 公頃林地付之一炬。 7 月 24 日，桃園境內遭污染之農地將納入「中福計畫」，藉此變更地目，以利土地開發與經營。 8 月 10 日，大嵙崁文化促進委員會成立。 8 月 27 日，力霸公司斥資 10 億餘元於八德鄉興建住商大樓。 9 月 7 日，臺灣第一座巨蛋體育館「桃園縣巨蛋體育館」落成啟用。 10 月 26 日，第二十屆臺灣區運動大會在新建桃園縣立體育場及巨蛋體育館一連舉行六天。 11 月 15 日，桃園縣警方設立選舉蒐證中心。 11 月 27 日，舉行第十二屆縣長選舉，由劉邦友當選連任。
民國 83 年	1994 年	1 月 31 日，陸軍總部在龍潭基地舉行「雷宇計畫」，首次展示直升機具載佈雷摧毀戰車之能力。

		2月15日，內政部公告桃園縣忠烈祠為三級古蹟。
		3月，依文建會推動全國文藝季計畫，本縣舉辦「人親、土親、文化親」回首桃花源全國文藝季活動，由大溪鎮執行以「大嵙崁」文化為主軸之多項藝文活動。
		3月21日，龜山鄉公所舉辦「龜山詩情，聯吟抒懷」活動，共有300多位詩人參與即興詩文創作。
		5月28日，多次泳渡世界知名海峽的海泳好手王瀚，率海泳隊員到石門水庫進行泳訓，將挑戰橫越日本津輕海峽。
		8月1日，縣立慈文國中成立。
		9月，私立開南管理學院奉准設立。
		12月29日，桃園與中壢票據交換所將規劃統一作業，藉此節省人力。
民國 84 年	1995 年	1月1日，八德鄉改制升格為八德市。
		2月，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成立。
		2月1日，位於中壢市之鄉韻音樂劇團成立。
		4月，陽明公園啟用，為桃園市最大運動公園。
		4月8日，第一屆桃源美展假楊梅鄉農會展出。
		5月21日，位於桃園市之桃園縣環境保護協會成立。
		5月26日，平鎮老人會館啟用。
		6月10日，桃園縣志工社團「志願服務協會」成立，以「助人最樂、服務最榮」為宗旨，結合縣內志工推動社會福利。
		6月29日，龜山鄉調解會成立。
		8月4日，中壢黃墘溪遭污染嚴重，中壢工業區內的廠商受害嚴重，影響經營。
		9月9日，全國第一座由經濟部補助成立之角板山形象商圈經營委員會成立。
		9月20日，中壢農會爆發擠兌事件，為桃園縣金融史上重要的擠兌風波。
		10月23日，桃園縣客家委員會成立。
		12月20日，中央警官學校改制為中央警察大學。
民國 85 年	1996 年	1月24日，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辦公大樓啟用。
		3月，圓空法師於新屋創建心善寺。
		4月14日，文建會與大溪鎮公所、大嵙崁文化促進委員會等單位共同舉辦「大溪之寶」票選活動。
		4月30日，平鎮市舞蹈協會成立。
		5月11日，大成國中教師會成立，為縣內第一個教師會。
		5月16日，國立中央大學舉辦第三屆東亞及西太平洋和兩岸氣象研討會，首創兩岸氣象學者合作南海季風之研究。
		5月17日，桃園縣成功人工繁殖四隻受國際保護，瀕臨絕種的保育類珍禽「南美巴塔哥尼亞壁鸚」。
		5月20日，第九任（首次直選）總統李登輝、副總統連戰於桃園巨蛋體

		育館舉行宣誓就職大典。
		大溪花卉產銷班展售中心落成。
		5 月 26 日，桃園縣太魯閣族文化協進會成立。
		6 月 25 日，桃園信用合作社南崁分社成立。
		7 月 23 日，桃園市立托兒所掛牌成立。
		8 月 11 日，「桃園縣客家公共事務協會」於中壢首華飯店舉行成立大會。
		8 月 13 日，大溪農會埔頂門診中心成立。
		10 月 14 日，蘆竹鄉公所舉辦農民運動會。
		11 月 21 日，桃園縣長劉邦友於官邸遭槍殺身亡，縣長職務由主任秘書廖本洋代理。
		11 月 27 日，復興鄉觀光資源協會成立。
		12 月 4 日，龜山鄉陸光三村眷村改建國宅案動工。
		12 月 30 日，平鎮青年志工協會成立。
民國 86 年	1997 年	1 月 9 日，平鎮婦女社會大學開始招生。
		3 月 2 日，中壢市新興里公園啟用。
		3 月 15 日，舉行第十二屆縣長缺額補選，由呂秀蓮當選補選縣長。
		3 月 28 日，第十二屆補選縣長呂秀蓮宣誓就職。
		4 月 4 日，蘆竹鄉境內 4,000 多頭口蹄疫病死豬掩埋清理完畢，喧騰一時的病死豬問題暫獲得解決。
		6 月，中壢龍岡路地下道正式開放通車。
		7 月 23 日，由宏碁集團開發之龍潭渴望智慧園區動工。
		7 月 25 日，由縣府委託亞塑開發公司負責開發之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動工。
		7 月 30 日，李登輝前總統親自主持中壢市自立新村開工典禮。
		8 月 1 日，長庚醫學院暨工程學院奉准改制為長庚大學。
		8 月 1 日，元智工學院奉准改制為元智大學。
		8 月 7 日，大溪鎮歷史街坊再造協會成立。
		10 月 17 日，楊梅志願服務協會成立。
		11 月 16 日，桃園客運自即日起跨區行駛至臺北縣市。
		11 月 29 日，舉行第十三屆縣長選舉，由呂秀蓮當選連任。
		12 月 27 日，大溪垃圾場擴建完成。
		縣府補助舉辦第一屆觀音蓮花季，帶動蓮園開發風潮。
民國 87 年	1998 年	2 月 15 日，大溪鎮大科崁文教基金會代表桃園縣承辦 87 年度全國文藝季活動，主題定名為「溪遊記闖大溪」，以發現二十一世紀文化大科崁資源為主軸。
		2 月 16 日，大園空難，華航 CI611 班機失事墜毀，造成 202 人死亡。
		3 月 1 日，龜山鄉華亞科技園區舉行動土典禮。
		3 月 9 日，桃園縣社區婦女協會成立。
		3 月 18 日，大園鄉戶政事務所新大樓動工興建。
		6 月 13 日，舉辦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選舉。

		6 月 21 日，蘆竹鄉垃圾衛生掩埋場動工興建。
		6 月 30 日，南坎溪環境改善工程計畫竣工。
		7 月 13 日，平鎮眷村改建委員會成立。
		7 月 18 日，省交通處重新規劃桃園至中壢間的鐵路高架化工程。
		7 月 29 日，觀音鄉佛教弘誓學院動工。
		8 月 1 日，龍華工專奉准改制為龍華技術學院。
		8 月 1 日，大溪國民小學田心分校成立。
		8 月 1 日，縣立福豐國民中學成立。
		8 月 1 日，位於中壢市之源遠音樂劇團成立。
		9 月 3 日，縣府推動「城鄉景觀風貌改造運動」，第一階段選定桃園、中壢之人行街道，進行違建、違規廣告物拆除及桿線地下化等工程。
		9 月 26 日，觀音鄉農民試種火龍果成功。
		10 月 12 日，楊梅農民聯合診所成立。
		11 月 29 日，桃園縣教師會成立。
		12 月，虎頭山垃圾場封閉。
		12 月 22 日，旅美刑事鑑識專家李昌鈺博士至桃園市鑑定劉邦友公館血案。
民國 88 年	1999 年	1 月 5 日，觀音鄉成立蓮花共同產銷班。
		2 月 9 日，大園空難理賠問題獲圓滿解決。
		2 月 21 日，復興鄉羅浮橋永久地標揭幕。
		3 月 5 日，全國原住民運動大會於縣立體育場舉行。
		3 月 26 日，美商 CTS 公司併購摩托羅拉中壢通訊廠所成立的臺灣博士電子公司中壢分公司開幕。
		3 月 31 日，美國前總統卡特訪臺，桃園縣長呂秀蓮要求卡特為當年決定和臺灣斷交一事道歉。
		4 月，內政部營建署收回原由大溪憲兵隊駐紮之武德殿，並加以整修。
		4 月 10 日，位於桃園市之桃園縣祥和協會成立。
		6 月 26 日，復興鄉與花蓮縣秀林鄉締結為姊妹鄉，首開山地鄉結盟之例。
		7 月 4 日，臺茂南坎家庭娛樂購物中心開幕，為全國第一座超大型購物中心。
		7 月 15 日，復興鄉民俗技藝協會成立。
		8 月 1 日，大溪鎮大溪國小田心分校獨立為田心國民小學。
		8 月 1 日，萬能工專奉准改制為萬能技術學院。
		9 月 14 日，大溪鎮一德社區發展協會成立。
		9 月 16 日，復興鄉公所舉辦文藝歌舞嘉年華活動。
		9 月 21 日，凌晨 1 時 47 分全臺發生芮氏規模達 7.3 的大地震，全島均感受到嚴重搖晃，共持續 102 秒，該地震造成嚴重傷亡，桃園縣亦損失不小。
		10 月 1 日，桃園縣木匠的家關懷協會成立。

		10月4日，平鎮壠新醫院新院區完工啟用。
		10月11日，與桃園市簽署締盟協議書的美國加州爾灣市訪問團抵臺訪問。
		12月，國立中央大學成立「客家研究中心」。
		12月15日，首屆全國運動會假縣立體育場及巨蛋體育館一連舉行十六天。
民國 89 年	2000 年	1月，健行技術學院奉准更名為清雲技術學院。
		1月5日，楊梅鎮烏園成功復育出來自西伯利亞品種的黑頸天鵝，甚受動物學界關注。
		1月16日，桃園航空貨運站轉為民營，由華儲公司接手營運。
		2月1日，原省立高中職校一律改制升格為國立高中職校。
		2月29日，大溪鎮公所舉辦蔣介石塑像藝術園區首座安置典禮。
		3月18日，舉辦第十屆正副總統選舉，陳水扁及呂秀蓮分別當選正副總統。
		4月16日，家住平鎮市之中華跆拳道代表隊員朱木炎於法國里昂所舉辦之世界盃跆拳道比賽中勇奪銀牌。
		5月11日，八德市婦女發展協會成立。
		5月20日，縣長呂秀蓮出任副總統，原縣長職務由主任秘書劉永和暫代。
		5月20日，中華郵政成立「桃園郵件處理中心」於平鎮市，為臺灣第一座自動化郵件處理中心。
		5月22日，行政院委派許應深代理桃園縣長職務。
		7月28日，桃園中正國際機場第二航廈啟用。
		7月，原南亞工商專科學校改制為南亞技術學院。
		11月1日，原桃園縣立文化中心改制為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12月1日，位於八德市之大華國樂團成立。
		12月，泰雅族民俗嘉年華會於復興鄉舉辦。
		12月23日，位於中壢市之社團法人世界和平會成立。
民國 90 年	2001 年	1月15日，大溪鎮為民服務志工隊成立。
		1月16日，桃園敏盛醫療體系舉辦經國總院竣工典禮，同時宣布總院長由臺大教授呂鴻基出任。
		2月13日，位於楊梅鎮之「桃園縣人與地鄉土文化研究學會」成立，接手續編《人與地學訊》免費贈閱。
		3月29日，財團法人桃園縣文化基金會創刊發行《文化桃園》月刊，蒐羅刊載縣內畫家、作家之代表作品與風土民情、文化社團及文化新聞大事。
		3月31日，位於內壢交流道附近之大江購物中心開幕。
		4月15日，位於龍潭鄉之桃園客家文化傳播協會成立。
		4月18日，美國加州橘縣爾灣市長賴瑞艾格蘭率締盟代表團抵桃園市公所，和市長陳宗義簽下姊妹市締盟證書。

		5 月，大溪鎮老城區形象商圈發展協會成立。
		7 月 24 日，國立中央大學、清華大學兩校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未來兩校將全面分享資源。
		8 月 1 日，原龍華技術學院奉准改制為龍華科技大學。
		9 月，桃園縣教師會會刊《教育桃源》正式出刊。
		10 月 15 日，桃仔園文化協會成立。
		12 月 1 日，舉行第十四屆縣長選舉，由朱立倫當選。
		12 月 20 日，桃園縣長朱立倫正式就職。
		12 月 29 日，大溪鎮圖書館搬遷至普濟路，與附近親子活動中心、武德殿、大溪公園等處構成藝文地帶。
民國 91 年	2002 年	1 月 18 日，八德市綜合大樓落成啟用。
		1 月 26 日，舉辦第十四屆鄉鎮市長及第十五屆縣議員選舉。
		2 月，新屋濱海遊憩區綠色走廊完工，為全縣第一條自行車專用道路。
		4 月 8 日，加拿大廠商在桃園石門水庫上游山區展示擁有高空滅火功能的消防飛機。
		4 月 15 日，縣府為泰勞舉辦泰國潑水節活動。
		4 月 23 日，位於中壢市之桃園縣新都心生活文化協會成立。
		4 月 30 日，水利署為因應嚴重乾旱問題，針對桃園地區實施分區供水政策。
		5 月 14 日，由於乾旱缺水，桃園縣與新竹縣八大工業區的工廠業者千餘人至石門水庫設壇祈雨。
		5 月 21 日，為慶祝陳水扁總統就職兩週年，並歡迎尼加拉瓜總統訪臺，總統府首次在桃園地區舉行國宴。
		6 月 8 日，舉辦第 17 屆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選舉。
		6 月 8 日，位於中壢市之桃園縣社區營造協會成立。
		6 月 18 日，國立中央大學太空遙測中心與俄羅斯科學院射頻電子工程研究所簽訂學術合作協議。
		6 月 21 日，桃園縣五條河川環境改善工程竣工。
		7 月 17 日至 23 日，桃園縣歷年最大規模的第一屆桃園全國書展在巨蛋體育館展出，共計 335 家出版社參加。
		7 月 27 日，舉辦第一屆石觀音文化節。
		8 月，長庚護專奉准改制為長庚技術學院。
		8 月，龍潭鄉多功能運動公園整體建設工程完工。
		8 月，桃園市虎頭山環保公園落成。
		8 月 24 日，南坎山區發生大火，燒毀 5、6 公頃的土地。
		8 月 10 日，大溪鎮公所規劃成立大溪鎮月眉社區發展協會。
		9 月 2 日，縣府公告白沙岬燈塔為縣定古蹟。
		9 月 3 日，龜山鄉百歲人瑞，結婚已 85 年之劉永養與劉楊完夫婦，挑戰由美國一對夫妻結婚 83 年所締結之金氏世界紀錄。

民國 92 年	2003 年	9 月 16 日，縣府針對檳榔西施祭出「不露胸、不露臀、不露肚」的不三政策。
		10 月，觀音鄉「貴麻塘綠美化工程」竣工。
		10 月 9 日，上百位桃園市龍山里里民至龍壽街臺電變電所施工地點抗議設置變電所，與現場員警發生嚴重推擠。
		10 月 9 日，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 CNN 專題報導桃園縣政府對檳榔西施所規範的不三政策。
		11 月 26 日，桃園鴻禧大溪球場因欠息遭法院查封拍賣，為國內首件拍賣高爾夫球場案例。
		12 月 1 日，大溪鎮新豐社區活動中心落成啟用。
		12 月 20 日，國立中央大學天文所將兩名研究生所發現的小行星命名為「鹿林一號」，為國內首次發現的新星。
		12 月 28 日，縣府文化局為滿足桃園地區金馬人思鄉之情，也為讓桃園人更進一步了解金馬地區，特地舉辦 2002 眷村金馬文化節系列活動。
	2003 年	1 月，八德市垃圾掩埋場工程竣工。
		1 月 9 日，最高法院將桃園縣前議長許振瀧判刑 2 年，褫奪公權 3 年，為臺灣第一起議長賄選定讞的判例。
		1 月 11 日，蘆竹鄉首任鄉長林元枝因二二八事件被誣指為匪諜，蒙受 19 年冤獄，臺北地院判決國賠 24,724,000 元，創國內冤獄賠償史上，冤獄最久，賠償金額最高的案件。
		1 月 26 日，兩岸大三通，首架春節包機由華航 CI-586 班機擔任，上午由桃園機場空機出發前往上海浦東機場。
		1 月 28 日，連結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與第二航廈之旅客電車輸運系統（Skytrain）正式啟用營運。
		2 月 3 日，慶祝萊特兄弟在天空飛行成功 100 週年，桃園中正航空科學館擴大舉辦相關慶祝活動。
		2 月，桃園市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落成啟用。
		2 月 24 日，桃園中壢分局在臺北縣泰山鄉中山路破獲全國最大成衣仿冒工廠，查獲市價上億元之各類仿冒品。
		3 月，桃園市長青學苑第一屆開學典禮。
		3 月 9 日，民進黨客家諮詢委員會桃園縣大會成立。
		3 月 17 日，位於八德市以演奏北管為主之和成八音團成立。
		4 月 4 日，大溪橋美化工程完工啟用。
		4 月，中壢市公九公園完工啟用。
		4 月 20 日，縣府在 2003 客家桐花祭中，於南崁五酒桶山舉辦「桐花森林話童話」活動。
		4 月 26 日，縣府在 2003 客家桐花祭系中，一連兩天於龍潭舉辦「油桐花與魯冰花的對話」活動。
		4 月 30 日，大溪鎮瑞興河濱公園完工啟用。

		6 月 4 日，位於桃園市之臺灣人文鄉土協會成立。
		5 月 25 日，位於桃園市之財團法人桃園縣公寓大廈暨社區服務協會成立。
		6 月 4 日，桃園縣人口突破 180 萬，縣府研議修訂縣區域發展計畫，以提升縣民生活品質。
		6 月 19 日，原桃園縣警察局長侯友宜轉任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局長。
		6 月 29 日，大溪鄉童姓農民利用一片種植白楊樹荒廢的農地，成功復育上千隻獨角仙。
		7 月 7 日，位於龜山鄉之臺灣高鐵 C210 標林口隧道工程舉行貫通儀式。
		7 月 15 日，縣府編列 400 萬元預算，進行新屋鄉永安漁港周遭景觀與新屋鄉遊憩點規劃，藉此提升桃園觀光產業。
		7 月 26 日，農委會林務局於復興鄉上巴陵停車場舉辦「聽森林在唱歌」露天音樂晚會。
		8 月 1 日，清雲技術學院奉准改制為清雲科技大學，縣立同德國民中學、大有國民中學成立。
		8 月 22 日至 31 日，桃園世貿展覽中心舉辦第 2 屆桃園全國書展。
		8 月 30 日，總統府音樂會首次移至中壢市舉行。
		9 月，位於龜山鄉之虎頭山環保公園正式啟用。
		9 月 30 日，蘆竹山區發生大火，火勢不斷延燒，超過十公頃樹林付之一炬。
		10 月，桃園婦女館竣工。
		10 月 10 日，雙十節國慶煙火於大溪鎮燃放。
		10 月 17 日，桃園縣全縣社區發展示範觀摩會於大溪鎮召開。
		10 月 23 日，位於桃園市之搖籃文化工作室成立，以推動客家文化為主要工作。
		11 月 2 日，新屋國小舉辦慶祝百週年校慶活動。
		11 月 2 日，龜山鄉虎頭山發生火燒山意外，火勢延燒數十公頃。
		11 月 8 日，桃園縣舉辦讀經大會考，1,100 多位來自各地考生匯集在中壢新明國小應考。
		11 月 16 日，楊梅鎮藝術文化協會成立。
		12 月 7 日，泰雅族部落永續發展協會成立。
		12 月，蘆竹河濱公園、竹圍漁港娛樂休閒碼頭工程完工。
		12 月 18 日，中壢遠東百貨公司進行封館大拍賣，結束 23 年的營運。
		12 月 25 日，100 多對新人選擇在聖誕節當天於桃園地方法院舉行公證結婚。
民國 93 年	2004 年	1 月 8 日，新屋鄉社區健康營造協進會成立。
		1 月 8 日，民進黨在桃園縣成立正副總統競選總部。
		2 月 1 日，原萬能技術學院奉准改制為萬能科技大學。
		2 月 3 日，中壢元智大學與桃園縣工商業發展投資策進會聯合舉辦海峽兩岸創新領導研討會。

		3 月 20 日，舉辦第十一屆正副總統選舉，陳水扁及呂秀蓮分別當選連任。 3 月 30 日，大園分局潮音派出所設立。 5 月 8 日，大園鄉福隆志工服務協會成立。 5 月 10 日，位於桃園市之桃園縣物業管理協會成立。 5 月 20 日，第十一屆正副總統陳水扁與呂秀蓮正式就職。 5 月 22 日，位於復興鄉之臺灣原住民愛加倍文教關懷協會成立，致力推動溪口部落營造工作。 6 月 23 日，位於平鎮市之東勢莊文化協會成立。 7 月，位於觀音鄉之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完工，總開發面積約 270 公頃。 7 月 20 日，永安漁港觀光漁市完工啟用。 7 月 25 日，八德市大湳形象商圈發展協會成立。 8 月 1 日，縣立會稽國民中學成立。 8 月 1 日，全世界最大飛機，也是唯一一架具有六座引擎的安托諾夫 AN225 運輸機，首度降落在亞洲的中正國際機場。 8 月 1 日，復興鄉哈嘎灣部落產業促進協會成立。 8 月 14 日，桃園舉辦國際航空嘉年華會，吸引 60 萬人次參加。 8 月 27 日，出生於平鎮市之跆拳道國手朱木炎於奧運中勇奪金牌。 8 月 28 日，艾利颱風造成桃園平鎮、龍潭、石門三處淨水場全面停擺，導致石門水庫水質濁度過高，近 60 萬戶無水可喝。 9 月 29 日，縣府成立「桃園縣客家文化推動委員會」。 11 月 1 日，原桃園縣長官邸改建之警政第二辦公大樓舉行動土典禮。 12 月 29 日，大溪鎮公所新闢親水景觀區，配合即將完工的蔣介石紀念雕塑公園，提供民眾至慈湖休憩的好去處。
民國 94 年	2005 年	1 月 11 日，全國第一家蛋糕博物館 Lady's 於桃園婦女館 3 樓成立，共佔地 800 坪並規劃成五大主題區。 1 月 29 日，兩岸首度包機直航，第一架由廣州白雲機場起飛的中國南方航空班機於上午抵達桃園中正機場。 2 月 17 日，中壢小學生吳尉慈所創作的海報獲國際扶輪社成立百週年慶祝比賽第一名之殊榮。 3 月 3 日，復興鄉部落產業發展協會成立。 3 月 4 日，桃園市市民大學成立並舉辦開學典禮。 3 月 13 日，出生於大溪鎮的西藏轉世活佛「菩曼仁波切」，由印度回臺弘揚佛法。 4 月 18 日，為慶祝安徒生童話 200 週年紀念，楊梅埔心牧場特地舉行木偶嘉年華活動。 4 月 20 日，為抗議中油「竹圍外海」卸油平臺漏油，污染北部海域，大批漁民前往竹圍漁港包圍中油工作船。 4 月 23 日，為慶祝玄壇元帥聖誕，位於蘆竹鄉的五福宮特地舉辦炮炸寒單爺活動。

		4 月 26 日，為抗議國民黨主席連戰出訪大陸，民進黨與國民黨支持者雙方在中正國際機場爆發流血衝突。
		5 月 1 日，半導體大廠日月光內壢廠房發生大火，癱瘓省道臺一線交通。
		6 月 6 日，桃園小學生汪竑佑遠征羅馬尼亞參加歌唱比賽，獲最佳歌唱技巧獎和羅馬尼亞國家電視臺特別獎。
		7 月 7 日，2005 年桃園國際家具博覽會於桃園巨蛋體育館展出。
		8 月 7 日，觀音鄉舉辦「百人乘坐大王蓮」活動，共 100 名小朋友分坐大王蓮，成功打破金氏世界紀錄。
		8 月 28 日，位於龍潭鄉之臺灣客家文化發展協會成立。
		10 月 15 日，縣府衛生局在桃園巨蛋體育館舉辦趣味健康大會師活動。
		10 月 26 日，桃園縣舉辦第一屆奉獻獎，共有十位長者獲奉獻獎肯定。
		10 月 27 日，縣府試辦可免費搭乘之桃林鐵路正式通車。
		10 月 29 日，楊梅與龍潭二鄉鎮，經《天下雜誌》網路票選，分別榮登最令人幸福的鄉鎮第二、三名。
		10 月 30 日，龍潭陸軍營區舉行戰力展示，包括直升機低空駕駛，特戰操演。
		10 月 30 日，大陸國家旅遊局訪問團至大溪別館與小人國等地參訪。
		11 月 6 日，國立中央大學將視廳室改建成「107」電影院，為全臺第一個自營電影院的校園戲院。
		11 月 6 日，旅美華裔大提琴家馬友友在中壢舉辦亞洲巡迴首場演奏會。
		11 月 20 日，位於大溪慈湖的蔣公行館後花園首度曝光。
		12 月 3 日，舉行第十五屆縣長選舉，由朱立倫當選連任。
		12 月 10 日，亞洲盃國際馬術錦標賽在桃園正式開賽。
民國 95 年	2006 年	1 月 9 日，大園鄉文化發展協會成立。
		1 月 14 日，新屋鄉愛鄉協會成立。
		1 月 15 日，觀音鄉公所舉辦歲末年終送暖活動，宴請鄉內低收入戶，並發放 4,000 元紅包與參加摸彩，堪稱全國之最。
		3 月 2 日，為限制機場管制區的進出，自是日起取消中正國際機場記者採訪證。
		4 月 1 日，縣府於大溪慈湖舉辦桃園草花節，用 50 萬棵在地花草打造七個不同主題夢幻庭院，同時開放從未曝光的後慈湖供民眾參觀。
		4 月 22 日，桃園縣復興鄉高邊部落文化產業發展協會成立。
		6 月 18 日，位於楊梅鎮之桃園縣自然生態教育學會成立。
		7 月，縣府將「陸光二村新城」列為「眷村博物館」保存。
		7 月 12 日，位於觀音工業區的巨麗紡織廠發生大火，上千坪廠房付之一炬。
		9 月 6 日，行政院院會通過決議，中正國際機場更名「臺灣桃園國際機場」。
		9 月 19 日，兩岸有史以來最大規模的直航醫療包機順利抵達桃園國際機場。

		9月23日，2006年桃園石門活魚觀光節活動展開。
		11月1日，桃園縣第二屆有線電視教育獎頒獎典禮於桃園縣婦女館舉行。
		11月6日，位於中壢市之桃園縣榮興志願服務協會成立，以服務獨居老人為主要工作。
		11月25日，臺灣高鐵桃園青埔站舉行啟用典禮。
民國 96 年	2007 年	2月7日，受濃霧影響，桃園國際機場 130 多架班機延誤，致 1,500 名旅客權益受損。
		4月4日，臺電桃竹區變電所跳電，造成桃園市區大停電。
		4月21日，強調結合傳統客家文化的時尚創作與深度體驗的「2007 桃園桐花祭---古道大陂桐花村」，在大溪、龍潭、楊梅、復興等四鄉鎮展開。
		4月22日，蘆竹鄉長補選，由國民黨籍候選人趙俞菊蘭獲勝。
		6月8日，全球最大客機「空中巴士 A380」首度抵達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展示。
		6月24日，位於龜山鄉之社團法人臺灣龜崙嶺環保愛鄉協會成立。
		7月19日，武陵高中應屆畢業生黃厚瑄在大學學測中得 569.73 高分，獲二、三類組榜首，創下該校 52 年來第一個大考狀元。
		7月27日，位於大溪鎮的金蘭醬油工廠發生大火，損失超過 1,000 萬元。
		8月9日，位於蘆竹鄉之財團法人農漁會聯合資訊中心，以「臺灣客家等路大街」之名設立，進行客家文化創意產業之網路行銷。
		12月24日，桃園兩蔣陵寢撤哨，為慈湖陵寢開放 32 年以來首度關閉。
民國 97 年	2008 年	2月3日，桃園縣民翁嘉麟獲勇奪臺灣麻將大賽冠軍。
		2月17日，位於中壢市之桃園縣深耕客家藝文發展協會成立。
		2月22日，位於龜山鄉的長庚技術學院發生儲油槽破裂事件，造成大漢溪水嚴重污染。
		3月14日，蘆竹鄉公所公開招標販售回收之廚餘，吸引豬農競標，最後以每噸 100 元價格成交。
		4月5日，縣府向國防部申請開放大溪兩蔣陵寢參觀。
		4月19日，封閉半世紀之久的後慈湖首度開放給網路報名的前 60 位民眾參觀。
		5月1日，專門經營國內直升機的「中興航空」獲「桃園商務航空中心」八年經營權。
		5月3日，大陸富豪團代表到桃園青埔地區，與當地 70 位地主商談開發建地事宜。
		5月20日，第十二屆正副總統馬英九與蕭萬長正式就職。
		5月31日，大溪兩蔣慈湖陵寢重新開放。
		7月6日，副總統蕭萬長、文建會主委黃碧端等人至新屋范姜祖堂參加修復完竣暨范姜祖牌登龕典禮。
		7月12日，2008 年大溪文藝季於大溪鎮綜合體育場及大溪老街等地展開，共為期 23 天。

	7 月 16 日，陸軍編號 515 的 H1W 眼鏡蛇攻擊直升機於桃園地區墜毀並波及民宅。
	7 月 24 日，出生於平鎮市的嬰兒吳承恩，成為中華民國第 2300 萬人口。
	8 月 6 日，為消災祈福，推動素食減碳愛地球，靈鷲山 15 週年水陸空大法會於桃園巨蛋體育館舉行。
	8 月 29 日，全球第一個 Hello Kitty 主題候機室於桃園國際機場內設立。
	9 月 7 日，位於楊梅鎮之桃園縣生活美學協會成立。
	9 月 28 日，超級颱風薔蜜造成 14 級強風，桃園機場塔臺頭一遭下令全員撤離。
	10 月 31 日，桃園大溪鴻禧別館因景氣差不堪虧損而結束營業。
	11 月 3 日，位於高鐵桃園站旁之青埔派出所舉行動土典禮。
	12 月 15 日，首架從深圳出發的中國南方航空貨機抵達桃園機場。
	12 月 22 日，臺灣日立公司在桃園興建之全國第一座高階變頻渦卷式壓縮機廠暨全國唯一空調試驗大樓竣工。
	12 月 23 日，為迎接大陸貓熊團團、圓圓來臺，桃園機場實施消毒防疫工作。
	12 月 31 日，縣府環保局長蘇俊賓接任行政院新聞局長。

〈下篇〉

第一章 凡例與綱目

第一節 凡例

一、編纂原則

（一）本志編纂旨在對桃園地區的歷史沿革、風土人文、政經發展、社會脈動作深入描述與探究，藉此保存地方史料、彰顯先賢遺德，並增進縣民對鄉土之認識與關懷。

（二）本志對舊有縣志之編纂內容原則不再更動重編，但若有缺漏、錯誤或有新證據者，則另依史料增補或修訂。唯形式上雖為重修，然所有篇章仍須重新以現在觀點編纂，內容也需將民國 41 年（1952）前之縣志資料納入，即納入舊有資料並重編形式。

（三）新修之桃園縣志，時間斷限起自民國 42 年終至民國 93 年底，並針對民國 41 年前既有縣志之缺漏加以增補修訂，使舊志與新修縣志得以結合。此外，若有重要人物事件可供紀錄者，各分志編纂委員亦可視情況往後補述至展延時間內。

（四）縣志編纂之空間範圍以目前桃園縣 13 個鄉鎮市之行政區為主，唯與桃園縣發展相關之外縣市，可視實際需要列入撰述範圍，但以不超過各志內容 10% 為原則。

（五）本志綱目內容共計有志首、地理、開闢、住民、社會、行政、地方自治、經濟、交通、教育、人物、藝文、勝蹟、宗教禮俗、賸錄等 15 分志，各分志皆單獨成一冊。

（六）本志聘請學有專精之編纂委員十餘位，各就所長之分志加以纂寫，致力蒐羅各種文獻資料，並輔以田野調查訪問，務其詳盡。而為求文體及精神一致，編纂期間共召開過數十次編纂會議，針對各項問題加以討論，藉此建立共識。

（七）本志的時間標註依臺灣歷史上各統治政權紀元為主，並附上相對應之西元年代，以為對照。

（八）本志如有援引，皆註明出處，圖表、統計數字來源則直接以「資料來源」註明在該圖表下方。統計圖表為方便閱讀，皆以阿拉伯數字呈現，並統一由左至右繪製。

（九）本志撰寫依學術格式體例，但行文則力求簡潔淺顯，並加上新式標點，以達通俗易讀之標準。

（十）本志表述方式根據現有資料，依各學科理論、方法，整理編纂，提供客觀系統化之新資訊，並能兼具史料蒐集與史學考證之功，以為未來學術研究之用。另文字圖表的呈現亦盡量做到平實易懂、深入淺出與雅俗共賞之地步。

(十一) 本志撰寫所需之材料多充分利用政府檔案、已出版之資料、相關學術研究，並作實地訪查，以取得第一手資料為要務。

(十二) 本志皆以嚴謹的學術態度撰寫，內容完全尊重各分志編纂委員之專業，文責亦由各編纂委員自負。

(十三) 本志綱目之編定以開放及彈性為原則，使編纂委員撰稿時依資料之多寡自行發揮。

(十四) 本志所有文字、照片、地圖、契約文書及有關資料，均由編纂委員自行提供。除特別說明外，出版後著作權屬桃園縣政府所有。

(十五) 本志撰稿格式依學術體例為之，可參考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之《臺灣史研究》期刊體例。

(十六) 各志繳交稿件時應以光碟片呈現，並用 Microsoft Office Word 或相關軟體撰寫，以利後續編排作業。

(十七) 各分志編纂委員應嚴守繳稿時間，不得有礙整體計畫之完成。

(十八) 總編纂對文字或史實有明顯錯誤者有增刪修改之權，各分志編纂委員不得有異議。

二、撰寫格式

(一) 各志於每章書寫前應附有 300 至 500 字的摘要，說明各章特色。另，各志末尾均需附參考文獻。

(二) 各志採語體文書寫，加新式標點符號，依序分為志、(篇)、章、節，加頁下註，以章為編排單位，每章自另一新頁開始。

(三) 標號使用：各志請橫式(由左至右)寫作，節以下若有大小標題，請依序標示如下：一、(一)、1、(1)、A.....

(四) 時代稱呼：各時代分別稱之為史前時代、荷西時期、明鄭時期、清領時期、日治時期及戰後。

(五) 年代標示：以各政權之官方紀元為主，後附西元年代。紀元及年代均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如同治 13 年(1874)、昭和 10 年(1935)、民國 60 年(1971)。

(六) 撰文規格：

1、撰文請用新式標點符號：「」用於平常引文；『』用於引文內之引文；《》用於書報檔案名；〈〉用於論文及單一文章篇名。

2、獨立引文每行空三格（引文以標楷體呈現），不必加引號。

3、統計數字請使用阿拉伯數字。

4、地名依當時名稱稱呼，並儘可能以括號加註今地名。

5、引用圖表照片請註明資料來源在其下，另表格名稱列其上，圖片名稱列其下，並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引用時請註明編號，勿用「如前圖」、「見右表」等方法書寫。

6、若遇「臺」、「台」繁簡字體時，行文一律用繁體字「臺」，但引文若標示為「台」或特殊狀況者，則不在此限。

7、人名首次出現須加生卒年，西人則加附原文，如連橫(1878-1936)，蘭克(Leopold von Ranke, 1795-1886)

(七) 註釋與參考文獻：

1、註釋：

(1)註解以章為單位依序編碼，置於說明文字之右上半格或標點符號之後，並採隨頁註標示。

(2)引用專書或論文時，請依序註明作者、書名（或篇名）、出版項。如

A、中文專書：作者，《書名》，（出版地：出版者，年份），頁碼。

初引：吳振漢等，《大溪鎮志》，（桃園：大溪鎮公所，2005年），頁213。

再引：吳振漢等，《大溪鎮志》，頁213。

B、中文論文：作者，〈篇名〉，《期刊名稱》，第X卷第X期（年月），頁碼。如

初引：鍾淑敏，〈臺灣拓殖株式會社在海南島事業之研究〉，《臺灣史研究》，第12卷第1期（2005年6月），頁73-75。

再引：鍾淑敏，〈臺灣拓殖株式會社在海南島事業之研究〉，頁73-114。

C、西文專書：作者，書名【斜體】（出版地點：出版公司，出版年份），頁次。如

初引：Arthur Waldron, *The Great Wall of China: From History to Myth*,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155-164.

再引：Arthur Waldron, *The Great Wall of China: From History to Myth*, pp. 155-164.

D、西文論文：作者,“篇名”,期刊名【**斜體**】,卷期(出版時間),頁碼。如

初引：Charles Hucker,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f the Ming Dynasty,”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21(1958), pp. 24-25.

再引：Charles Hucker,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f the Ming Dynasty,”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pp. 24-25.

E、報紙：〈標題名稱〉,《報紙名稱》,出刊時間,版次。如〈社論〉,《中國時報》,中華民國 93 年 7 月 20 日,第 2 版。

F、學位論文：作者,〈論文名〉,畢業學校,年份,頁碼。如陳世榮,〈清代北桃園的開發與地方社會建構(1683-1895)〉,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年,頁 150-152。

G、網路資源：網頁名稱(網址),搜尋登錄之年月日。

2、參考文獻：附於各志之後,分中日文與西文部分。

A、中日文部份分為檔案、專書、論文排列,並依作者姓氏筆畫排序,西文部份則依作者姓氏字母排序。

B、書寫格式同前述各項說明標示。

三、注意事項

(一)新修桃園縣志的內容記述時限係指民國 42 年(1953)至民國 93 年,若有重要人物事件可供紀錄者,各分志編纂委員亦可視情況往後補述。至於過去舊志未探討者請加以增補,有錯誤者請加以訂正,但切勿照抄,以免被批評有抄襲嫌疑。

(二)各志開頭大標題請以標楷體 18 號字鍵入並加黑置中。

(三)新修桃園縣志之內容需以桃園縣為主,全省部分最多只能佔 20%左右,換言之,80%應集中在桃園縣的書寫。

(四)各級政府法令規章或報章雜誌內如有書寫「該縣……」,注意行文時應將「該縣」改為桃園縣、桃縣或本縣。

(五) 政府機關、學校或重要建築物之沿革應加以敘述並注意其演變，如某校在○年為○○名，後因○○改為○○，究竟何因才改為今名，即需注意沿革史之敘述。

(六) 民意代表部分不要忘記省議員、立法委員及國民大會代表的選樣與書寫。

(七) 敘述政治變遷，如選舉、政黨、派系或政治人物時，應避免主觀性偏袒一方，需用中性字眼，勿用價值判斷。此外，對原住民、客家、外籍配偶等族群，亦應避免以漢人為中心的意識型態書寫。

(八) 文稿若由助理起草，各志編纂委員務必仔細修改，避免因抄襲或資料未加消化而成為照抄現象。

(九) 人名、地名、年代之記述錯誤太多，請務必好好校對。

(十) 縣志不宜以前景、願景作內容，請大家特別注意。

(十一) 使用圖表及網路資訊等，均應詳列資料來源（需標示作者、《書名》、出版地、出版書局、出版年代、頁次等）。至於網路資料應盡量少用，若需沿用，則應嚴加考訂。

(十一) 勿使用俗稱，如尼姑應改為出家人或出家師父；又如「粵客」應改為「客家」或「客籍人士」。

(十二) 新修縣志各志內容多牽涉到桃園縣史的敘述，此部分文字將統一置放於志首的〈歷史沿革〉中。

(十三) 各志紀元均以民國、日本、清代之紀元為主，在紀元後以括號附西元年代，並均以阿拉伯數字呈現，如同治 13 年（1874）、昭和 10 年（1935）、民國 60 年（1971），荷西時期則單獨以西元年代標示。另同一統治者，如光緒元年附西元（1875），但光緒 6、7、9、10 年等，因時間太近不必附上西元年代，但若距離較遠的年代，如光緒 30 年則附上西元（1904）。

(十四) 註釋標示務求統一：

1、引用文章：作者名，〈文章名〉，《期刊名稱》，第 X 卷第 X 期（出版年月），頁次。但在參考文獻上要將該文在期刊的起迄頁碼標示出。

2、引用專書：作者名，《書名》，（出版地：出版書局，出版年代），頁次。

3、引用英文論文：作者名，“文章名稱”，期刊名稱（如引專書），卷期(出版年代),px，引用兩頁以上時則標示 pp.x-x.

4、引用英文專書：作者名,書名【斜體或書名下畫底標】,出版地:出版書局,年代.

5、引用古文書、檔案：請注意引用版本及出版書局，不能只寫出《史記》或《漢書》。檔案標示請注意檔案號碼及現藏地址。

6、引用碩博士論文：同引用論文之標註方式，中文用〈〉，英文用“ ”，後需註明XX大學XX研究所（博、碩）士論文及完成年代。

（十五）各志書後所列之參考文獻，請依下列方式排序與標示：

1、檔案資料

2、政府公報，統計圖、表、資料

3、專書

4、期刊論文

5、報章雜誌：報紙如有作者，其處理方式同期刊論文，即作者名，〈文章名〉，《XX日報》，年月日，第幾版；如某報引用很多，則標示《XX日報》，1924-1935年。

6、博、碩士論文

7、口述歷史

（十六）引用口述歷史資料時應標示受訪者姓名、受訪時間及受訪地點，並應註明其他協助者的姓名。

（十七）參考文獻中，若同一作者有二本以上專書時，請按出版年代排序，即第二本著作以下標示，可用直線符號（----）代替，如：

余英時，《書名》，（出版地：出版書局，出版年代）。

-----，第二本《書名》（同上）。

-----，第三本《書名》（同上）。

（十八）引用之文章或專書在首度出現時，應將資料完整註出，第二次出現時只提作者名及頁次即可，中英文均同。

（十九）近現代學者的相關研究論文請務必參考，不要忽略。

（二十）一個註內引用兩本專書或兩篇以上文章時，每一篇或每本書後的頁碼應加分號（；），最後一篇（本）才加句點。

（二十一）原則上數字統計超過千位以上，每三位數加逗點，以利閱讀，如 10,000、1,006,835。

(二十二) 原文若用阿拉伯數字則不必更改，除中國紀元外，其餘數字依原文數字表示即可。

(二十三) 除志首與臚錄志外，各分志每章應先有三至五百字的大要，再進入首節內文。

第二節 綱目

一、各志暫訂綱目

本新修桃園縣志含志首、臚錄共計 15 志，每志皆單獨成冊。除志首及臚錄志各約五萬字外，其餘每志內容原則約為 40 萬字，共計 530 萬字，唯各志內容字數可相互調整。本志參考過去出版之省、縣、市、鄉、鎮等志之優點，暫訂以下各志綱目內容為：

(一) 志首：除序言外，記載本志編纂經過、凡例綱目、歷史沿革、照片輿圖及大事記等。

(二) 地理志：記載桃園縣位置、地形、山川、地質、土壤、面積、動植物、礦產、氣候及天然災害等。

(三) 開闢志：記載桃園縣史前遺址、先（原）住民之生態與遷移、漢人入墾及地名沿革等。

(四) 住民志：記載桃園縣戶口（人口構成、成長趨勢）、姓氏別及分佈、職業統計、聚落、族群、語言及文化淵源（原住民、漢人）等。

(五) 社會志：記載桃園縣社會行政、社會制度、社會階層、人民團體、社會福利、合作事業、社會團體及休閒娛樂等。

(六) 行政志：記載桃園縣施政、地區沿革、職官（歷任縣長、部門主管及重要興革措施、成果）、行政（各部門施政措施、過程及成果）等。

(七) 地方自治志：記載桃園縣地方自治（村里長、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縣議員、省議員、縣長、省長及中央民意代表等選舉）、社會運動（含政治運動、農運、勞工運動，各時期演變發展的時代性與社會文化因素）、地政、財稅、役政、戶政、警政、司法、民防、衛生（衛生行政、醫院、醫療、疫病）及環保等。

(八) 經濟志：記載桃園縣不同時期之農業、林業、樟腦、漁業、畜牧、動植物、礦業（大溪煤礦）、工業、工商業、金融、交通（海運、道路、航空、郵電）、服務業之運作、發展及演變。

(九) 交通志：記載桃園縣市街建設、鄉村建設、公有建設、公共事業及交通建設發展等。

(十) 教育志：記載桃園縣教育行政、設施及發展。包括教育行政體系、學前教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體育及文化事業（報章雜誌、圖書館、電影事業、電視）等。

(十一) 人物志：

1、需盡力網羅桃園縣境內各時代有顯著表現或特色之先進賢能（以不為生人立傳為原則），彼等之生平事蹟（如名宦、科策武功、鄉賢、革命先烈、貞烈、人瑞等，包括治績、拓墾、行誼者）可分別在各志中敘述。

2、本志需另附人物表（如清代史籍可稽之舉人、廩生、文武職人員，日治時期與戰後歷任地方行政民意機關主管，或出任中央正副首長者）。

3、若足以單獨列傳者，不盡然僅置於人物表上，建議分散到相關篇章。例如清代舉人可移至教育志中；地方民意機關主管可放在行政或地方自治志中，亦可表格化。

4、人物部分很重要，許多地方人物常被遺忘，又無史料可供查詢，故藉此新修縣志之機會，應請各基層單位提供名單，如透過總幹事等，並在經過諮詢委員會、編審委員共同商討後方列名撰寫，如此才不會產生爭議。¹

(十二) 藝文志：記載桃園縣內文學（含歌謠）、民間文藝、美術（建築、書法、工藝、雕刻）、音樂（原住民音樂、漢人傳統音樂、現代音樂）、戲劇、舞蹈、媒體、民（童）謠、民俗技藝及文化資產等。

(十三) 勝蹟志：記載桃園縣境內之名勝、古蹟、文物及地方文化資產等。

(十四) 宗教禮俗志：綜論桃園縣境內宗教（漢人、原住民）、民間信仰（供奉諸神佛由來）、廟宇教會、歲時祭祀、婚喪喜慶習俗、生活禮俗（原住民、漢人）及外來信仰等。

(十五) 賸錄志：為卷尾附錄，包含編纂委員名錄、編審委員名錄、索引、後記等。另不屬前述各志之內容者，亦可補述於本志中。

二、各志正式綱目

歷經數年之編纂修訂、開會討論與編審委員之議決，各分志綱目終完全底定，15 分志各單獨成冊，計志首 2 篇 5 章 16 節、地理志 4 章 22 節、開闢志 5 章 15 節、住民志 5 章 19 節、

¹ 桃園縣政府文化局，「新修桃園縣志架構」，官方網址為 http://www2.tycc.gov.tw/resource/resource_content.asp?TKey=3703&DKey=530，登錄時間 2008 年 10 月 10 日。

社會志 5 篇 22 章 7 節、行政志 4 篇 16 章 42 節、地方自治志 8 章 27 節、經濟志 7 篇 39 章 109 節、交通志 3 篇 13 章 39 節、教育志 8 章 49 節、人物志 18 章、藝文志 7 篇 18 章 60 節、勝蹟志 5 章 13 節、宗教禮俗志 2 篇 13 章 33 節、賸錄志 3 章 4 節，共計 30 篇 182 章 525 節，詳細綱目請參閱下表 2-1 所示。

表 1-2-1 《新修桃園縣志》各分志章節綱目

第一冊：志首 上篇	縣長序	
	文化局長序	
	總編纂序	
	第一章：歷史沿革	第一節：荷西明鄭時期
		第二節：清領時期
		第三節：日治時期
		第四節：戰後迄今
	第二章：輿圖	第一節：清領時期桃園地區相關位置圖
		第二節：日治時期桃園地形與街庄圖
		第三節：戰後桃園縣行政區劃圖
	第三章：大事記	第一節：荷西明鄭時期
		第二節：清領時期
		第三節：日治時期
		第四節：戰後迄今
下篇	第一章：凡例與綱目	第一節：凡例
		第二節：綱目
	第二章：編纂經過	第一節：編纂緣起
		第二節：歷次編纂會議
		第三節：其他
第二冊：地理志	第一章：自然環境	第一節：位置與土地面積
		第二節：地形
		第三節：地質構造
		第四節：氣候
		第五節：水文
		第六節：土壤
		第七節：生物
		第八節：礦產
	第二章：聚落與都市發展	第一節：桃園地域空間的形成
		第二節：桃園臺地的區域空間
		第三節：南北桃園都市體系
		第四節：再造美麗新桃園
	第三章：土地利用的	第一節：桃園的土地開發與聚落發展

	發展與變遷	第二節：桃園縣土地資源利用現況分析
		第三節：水利建設、工商業發展與土地利用
		第四節：桃園臺地土地利用的發展與空間變遷
	第四章：桃園縣的環境問題	第一節：全球性嚴重的環境問題
第三冊：開闢志	第一章：史前遺址	第二節：臺灣環境的主要問題
		第一節：臺灣史前文化發展與遺址
		第二節：桃園地區史前遺址
	第二章：原住民之生態與遷移	第三節：桃園地區重要遺址舉例
		第一節：桃園地區的平埔族----南崁四社
		第二節：清領與日治時期的南崁四社
		第三節：霄裡社蕭家
	第三章：漢人入墾	第四節：桃園地區的泰雅族
		第一節：漢人大量入墾前的人文景觀和社會背景
		第二節：漢人入墾經過
		第三節：漢人入墾的幾個特點
	第四章：本縣各鄉鎮市開闢經過	第四節：重要墾戶與家族
	第五章：二戰前後聚落演變	
		第一節：聚落地名的分類特性與變革
		第二節：村、里、部落地名（日治時代的大字名）
		第三節：庄、街、巷、道及其他
第四冊：住民志	第一章：人口	第四節：戰後演進
		第一節：日治時期以前
		第二節：日治時期
	第二章：宗族與姓氏別分佈	第三節：戰後至今
		第一節：宗族發展與由來的理論架構
		第二節：祭祀公業與宗親會
		第三節：桃園縣境內的開墾與閩客分布情形
	第三章：聚落	第四節：全國姓氏數量
		第五節：姓氏別及分布
		第一節：原住民聚落
		第二節：清領時期桃園聚落的開發與形成
	第四章：族群	第三節：日治時期桃園的聚落
		第四節：語群分類下的桃園聚落
		第一節：原住民
		第二節：北閩南粵
		第三節：外省人士
		第四節：外籍人士

	第五章：語言及文化淵源	第一節：語言
		第二節：諺語
		第三節：歌謠
第五冊：社會志 一、社會行政篇	第一章：社會行政體系	第一節：社會行政組織發展
	第二章：社會行政法令	第二節：社會行政支出
		第一節：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第二節：社會行政立法之背景
二、社會組織篇	第一章：社會組織團體之發展	
	第二章：傳統社會組織	第一節：地方公廟
		第二節：宗族與宗親會
	第三章：社區發展	第一節：社區發展沿革
		第二節：社區行政
		第三節：社區發展協會
		第四節：社區總體營造
	第四章：職業團體	第一節：工商團體
		第二節：農會
		第三節：漁會
		第四節：教育會與教師會
		第五節：水利會
		第六節：自由職業團體
	第五章：社會團體	第一節：學術文化團體
		第二節：慈善服務團體
		第三節：體育衛生團體
		第四節：聯誼團體
		第五節：宗教團體
		第六節：經濟團體
		第七節：其他團體
	第六章：合作社	第一節：日治時期之合作組合
		第二節：戰後初期之合作社與合作農場
		第三節：國民政府遷臺後的合作社
三、社會福利篇	第一章：社會階層	第一節：社會階層化現象
		第二節：社會保險
		第三節：社會工作
	第二章：社會福利	第一節：兒童少年福利
		第二節：婦女福利
		第三節：老人福利
		第四節：身心障礙福利
		第五節：性侵害防治及家庭暴力防治
		第六節：軍眷與榮民之福利
		第七節：原住民福利
	第三章：社會救助	第一節：社會救助之實行
		第二節：中低收入戶救助措施
四、勞工篇	第一章：勞工行政	第一節：勞工行政之發展

		第二節：勞工行政體系
	第二章：勞動條件與福利	第一節：勞動條件
		第二節：勞工安全
		第三節：勞工福利
		第四節：勞工保險
	第三章：勞資關係	第一節：勞工組織
		第二節：勞資關係
		第三節：勞資爭議
	第四章：人力資源	第一節：職業訓練
		第二節：就業服務
	第五章：外籍勞工服務	第一節：外籍勞工行政
		第二節：外籍勞工與桃園社會
五、休閒娛樂篇	第一章：觀光與社區營造	第一節：概說
		第二節：行政
		第三節：文化創意產業
		第四節：社團
		第五節：觀光資源
		第六節：逛街購物
	第二章：休閒與運動	第一節：概說
		第二節：休閒運動設施
		第三節：其他各級運動設施
	第三章：美術休閒	第一節：概說
		第二節：視覺藝術團體
		第三節：繪畫
		第四節：攝影
		第五節：其他
	第四章：表演藝術休閒	第一節：概說
		第二節：音樂
		第三節：舞蹈
		第四節：戲劇
		第五節：藝術團體
	第五章：媒體	第一節：廣播
		第二節：電影
		第三節：桃園縣影視相關立案團體
	第六章：遊戲	第一節：概說
		第二節：棋藝
		第三節：電子遊戲
		第四節：其他
第六冊：行政志 一、行政區劃沿革篇	第一章：清治時期之行政區域	
	第二章：日治時期之行政區域	
	第三章：戰後之行政區域	

二、行政組織變革篇	第一章：縣級組織沿革	第一節：明清時代之地方行政體制
		第二節：日治時期之地方行政體制
		第三節：戰後初期之地方行政體制
		第四節：桃園設縣後縣府組織之沿革
		第五節：桃園縣政府組織體系之現況
	第二章：各鄉鎮市公所	第一節：地方區域行政沿革
		第二節：平地鄉鎮公所之組織沿革
		第三節：山地鄉公所之組織沿革
		第四節：縣轄市公所之組織沿革
	第三章：歷任縣長及職官表	第一節：歷任縣長
		第二節：職官表
三、縣政沿革篇	第一章：民政	第一節：戶籍行政
		第二節：兵役行政
	第二章：警政消防	第一節：警政工作
		第二節：消防工作
	第三章：地政	第一節：土地制度與土地行政
		第二節：地政機關
	第四章：財稅主計	第一節：稅捐組織
		第二節：稅制與財政沿革
		第三節：主計
	第五章：衛生行政	第一節：衛生組織
		第二節：公共衛生
	第六章：文化與環保	第一節：文化局
		第二節：環保局
	第七章：原住民行政	第一節：概述
		第二節：清代之「番政」
		第三節：日治時期之「番政」
		第四節：戰後之原住民行政
四、司法篇	第一章：清代之司法	第一節：司法機關之組織及沿革
		第二節：案件的司法流程
		第三節：監獄
	第二章：日治時期之司法	第一節：日治臺灣的司法分期
		第二節：審判、檢察、辯護
		第三節：桃園縣司法概況
		第四節：桃園縣所屬之司法相關機構及其業務職掌
	第三章：戰後之司法	第一節：戰後臺灣的司法分期
		第二節：桃園縣司法沿革
		第三節：桃園地方法院
		第四節：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
		第五節：桃園監獄
		第六節：桃園女子監獄
		第七節：桃園所屬之其他司法監護機關
第七冊：地方自治	第一章：導論：地方自治	第一節：地方自治之理念及相關法律規

治志	自治的理論與在臺灣之實踐	定
		第二節：地方自治之檢討與展望
	第二章：本縣早期地方自治實施概況	第一節：明清時期之鄉治
		第二節：日治時期之地方自治
		第三節：過渡時期（民國 34-39 年）施行地方自治及行政區域之劃分
	第三章：本縣人口結構與政治生態之變遷	第一節：地方派系之形成
		第二節：南北桃園劃分政治大餅
		第三節：本縣外省人口之分佈
		第四節：本縣人口概況分析
	第四章：本縣各鄉鎮市區域及自治之概況	第一節：本縣歷史、地理與轄區
		第二節：本縣所轄行政區域概況
		第三節：北區各鄉鎮市之自治
		第四節：南區各鄉鎮市之自治
		第五節：山地區之自治
	第五章：本縣歷屆縣長選舉與施政	第六節：本縣實施地方自治之綜合分析
		第一節：概述
		第二節：本縣縣長選舉
		第三節：本縣自治史上之重大事件
	第六章：本縣縣級以上民意代表選舉	第四節：本縣自治史上與現今政治仍具影響力之人物
		第一節：縣議員選舉
		第二節：立法委員選舉
		第三節：國民大會代表選舉
	第七章：鄉鎮市選舉	第四節：臺灣省議會議員選舉
		第一節：鄉鎮市級自治地位與法源依據之更迭
		第二節：本縣歷屆鄉鎮市長選舉
		第三節：本縣歷屆鄉鎮市民代表選舉
	第八章：結語	第四節：本縣歷屆村里長選舉
第八冊：經濟志 一、農業篇	第一章：農業環境	第一節：氣候與土壤
		第二節：農業政策
		第三節：耕地與農民
	第二章：農作物	第一節：食用作物
		第二節：特用雜糧作物
		第三節：園藝作物
	第三章：技術改良	第一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第二節：茶葉改良之實驗與推廣
		第三節：品種與技術改良
	第四章：休閒農業	第一節：休閒農業興起背景
		第二節：休閒農場分佈及特色
二、林業篇	第一章：林業機關演變	第一節：清代臺灣林業的發展
		第二節：日治時期林業機關演變

		第三節：戰後林業機關演變
	第二章：林政沿革	第一節：日治時期的林政
		第二節：戰後的林政
	第三章：林野面積及林相	第一節：日治時期林野面積變化
		第二節：戰後林野面積
		第三節：桃園地區的林相
		第四節：桃園縣常見的樹種
	第四章：造林事業	第一節：日治時期的造林概況
		第二節：戰後造林概況
		第三節：私有林造林
		第四節：育苗事業
三、漁牧篇	第一章：漁政與漁產	第一節：漁業環境
		第二節：漁政變遷
		第三節：漁產
	第二章：漁民與漁會	第一節：漁民
		第二節：漁會
	第三章：漁港與機能	
	第四章：畜產	第一節：家畜
		第二節：家禽
	第五章：畜產疾病防治	
	第六章：畜產交易	
四、水利篇	第一章：水利事業沿革	第一節：桃園水文
		第二節：日治時期的水利建設
	第二章：陂塘現況	第一節：陂塘分佈及維護
		第二節：灌溉情形
	第三章：農田水利會	第一節：桃園農田水利會
		第二節：石門農田水利會
		第三節：桃園、石門農田水利會經費
		第四節：灌溉情形
	第四章：石門水庫	第一節：建造緣起
		第二節：工程與經費
		第三節：農業灌溉
		第四節：發電
		第五節：給水
		第六節：觀光
	第五章：水利污染	第一節：陂塘污染
		第二節：水庫污染
		第三節：河川污染
		第四節：水庫整治情形
五、工業篇	第一章：工業發展	第一節：日治時期的桃園工業

		第二節：戰後初期的桃園工業
		第三節：60 年代後的工業起飛時期
		第四節：80 年代後的工業發展
		第五節：邁向工業大縣的 90 年代
	第二章：各業發展概況	第一節：礦業
		第二節：紡織業
		第三節：食品製造業
		第四節：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第五節：資訊硬體業
		第六節：電力
	第三章：工業區與工業研究	第一節：工業區政策演變
		第二節：工業區開發
		第三節：中山科學研究園區
	第四章：工業污染	第一節：水污染
		第二節：土壤污染
		第三節：噪音污染
		第四節：空氣污染
		第五節：歷年污染案例
		第六節：工業污染防治與管制
六、商業篇	第一章：日治時期商業概況	第一節：桃園地區商業概況
		第二節：桃園郡商業概況
		第三節：中壢郡商業概況
		第四節：大溪郡商業概況
	第二章：戰後商業活動	第一節：糧商
		第二節：商業組織型態
		第三節：商業家數與營業額、資本額
		第四節：商業從業人口
	第三章：商業種類與數量	第一節：商業種類與經營數目
		第二節：商業團體
		第三節：走私
	第四章：民眾消費習慣與地點	第一節：物價
		第二節：本縣家庭經常性收入及支出
		第三節：市場與攤販
		第四節：綜合零售商店
	第五章：物流	第一節：桃園縣物流業概況
		第二節：自由貿易港區
七、金融篇	第一章：金融發展沿革	第一節：金融市場概念與分類
		第二節：桃園金融產業發展概況
	第二章：銀行	第一節：本國銀行
		第二節：外國銀行
	第三章：農、漁會及信用合作社	第一節：農、漁會信用部
		第二節：信用合作業
	第四章：郵政儲匯業	第一節：郵政儲匯業之發展概況
		第二節：桃園縣郵局基本資料

	第五章：期貨與票券業	第一節：期貨業
		第二節：票券業
	第六章：保險與信託投資業	第一節：保險業
		第二節：信託投資公司
	第七章：證券與債券業	第一節：證券業
		第二節：債券業
		第三節：桃園縣證券商之分布
	第八章：民間金融業	第一節：合會儲蓄業
		第二節：典當業
		第三節：儲蓄互助社
	第九章：金融問題	第一節：問題金融機構擠兌事件
		第二節：中壢市農會事件
		第三節：金融風暴後之發展
第九冊：交通志 一、鐵公路水運篇	第一章：清代的水陸交通（1683-1895 年）	第一節：陸路交通
		第二節：水運交通
	第二章：日治時代水陸交通（1895-1945 年）	第一節：縱貫鐵路的重建
		第二節：公路系統的建立
		第三節：輕便軌道的興衰及水運的沒落
	第三章：戰後鐵路交通（1945-2004 年）	第一節：鐵路交通行政
		第二節：營運業務
		第三節：高速鐵路時代的來臨
	第四章：戰後公路建設（1945-2004 年）	第一節：公路交通行政
		第二節：道路橋樑的建設
		第三節：道路交通分析
	第五章：國道高速公路的興建與營運	第一節：國道高速公路交通行政
		第二節：國道高速公路的擴建與維護
		第三節：國道高速公路交通分析與巡迴拖救業務
	第六章：公路運輸的擴展與變化（1945-2004 年）	第一節：大眾與私人交通工具
		第二節：縣境與聯外道路的貨物運輸
		第三節：國道高速公路的貨物運輸
第二篇、航空篇	第一章：國際機場的興建與營運	第一節：國際機場場站的興建與擴建
		第二節：國際機場的相關設施
		第三節：國際機場的聯外交通
		第四節：航空站的營運成績
	第二章：國際機場的安全與事故	第一節：航空安全法規與制度
		第二節：機場安全措施
		第三節：空難與犯罪事件
		第四節：機場周邊障礙物的管理
	第三章：國際機場的公害與環保	第一節：機場噪音與防制
		第二節：機場廢棄物污水及其清理方式
第三篇、郵電篇	第一章：清代郵電（1723-1895 年）	第一節：官郵與私郵
		第二節：郵件
		第三節：電信

	第二章：日治時期郵電（1895-1945 年）	第一節：郵政據點的設立與發展
		第二節：郵務經營實況
		第三節：電信據點的設立與經營業績
	第三章：戰後郵政（1945-2004 年）	第一節：郵政機構的變遷與分佈
		第二節：郵政業務
		第三節：郵件處理
	第四章：戰後電信（1945-2004 年）	第一節：電信機構的變遷與分佈
		第二節：電信業務
		第三節：民營電信公司
第十冊：教育志	第一章：戰前教育沿革	第一節：明清時代
		第二節：日治時期
	第二章：戰後教育行政	第一節：臺灣省教育發展概述
		第二節：教育行政機構
		第三節：當前教育行政業務概況
		第四節：教育經費
		第五節：教學觀摩研習與國民教育輔導團
		第六節：桃園縣教師會
	第三章：幼稚園	第一節：本縣幼稚園
		第二節：績優幼稚園介紹
	第四章：國民小學	第一節：桃園市（23 所）
		第二節：中壢市（23 所）
		第三節：平鎮市（14 所）
		第四節：八德市（9 所）
		第五節：大溪鎮（14 所）
		第六節：楊梅鎮（15 所）
		第七節：蘆竹鄉（14 所）
		第八節：大園鄉（12 所）
		第九節：龜山鄉（18 所）
		第十節：龍潭鄉（11 所國小，2 所小學）
		第十一節：新屋鄉（11 所）
		第十二節：觀音鄉（10 所）
		第十三節：復興鄉（12 所）
	第五章：國民中學	第一節：桃園市（10 所）
		第二節：中壢市（8 所）
		第三節：平鎮市（5 所）
		第四節：八德市（3 所）
		第五節：大溪鎮（3 所）
		第六節：楊梅鎮（8 所）
		第七節：蘆竹鄉（4 所）
		第八節：大園鄉（2 所）
		第九節：龜山鄉（5 所）
		第十節：龍潭鄉（4 所）
		第十一節：新屋鄉（3 所）

		第十二節：觀音鄉（3所）
		第十三節：復興鄉（1所）
	第六章：高中高職	第一節：桃園市（5所）
		第二節：中壢市（5所）
		第三節：平鎮市（5所）
		第四節：八德市（2所）
		第五節：大溪鎮（1所）
		第六節：楊梅鎮（4所）
		第七節：蘆竹鄉（1所）
		第八節：大園鄉（1所）
		第九節：龜山鄉（2所）
		第十節：龍潭鄉（3所）
		第十一節：新屋鄉（1所）
	第七章：大學院校	
	第八章：特殊教育與社會教育	第一節：特殊教育
		第二節：社會教育
第十一冊：人物志	第一章：開闢	
	第二章：保鄉衛國	
	第三章：抗日先賢	
	第四章：宦績---政事	
	第五章：鄉紳	
	第六章：地方建設	
	第七章：儒林	
	第八章：藝文	
	第九章：醫學	
	第十章：工商業	
	第十一章：教育	
	第十二章：宗教	
	第十三章：傑出女性	
	第十四章：經濟農業	
	第十五章：公義	
	第十六章：社會運動	
	第十七章：孝行	
	第十八章：學術研究	
第十二冊：藝文志 一、藝文行政篇	第一章：桃園縣文化行政沿革	第一節：文化行政機關
		第二節：文化基金會
		第三節：桃園縣立文化中心暨桃園縣政府文化局歷任首長
	第二章：文化政策與實施	第一節：獎助文化藝術
		第二節：藝文團體之扶植
		第三節：文化產業之推廣
	第三章：文化建設與展演場所	第一節：桃園地區文化建設
		第二節：桃園縣藝文展演場所
	第四章：桃園縣年度	

	藝文記事	
	第五章：桃園縣藝文團體、作家與文物收藏家名錄	第一節：桃園縣立案藝文團體
		第二節：桃園縣籍藝文作家
		第三節：桃園縣籍文物收藏家
二、美術篇	第一章：傳統書畫	第一節：概述
		第二節：文人畫
		第三節：書法
		第四節：民俗畫
		第五節：宗教藝術
	第二章：日治時期的發展	第一節：概述
		第二節：美術教育與活動
		第三節：傳統繪畫
		第四節：西洋技法
		第五節：東洋技法
	第三章：戰後與戒嚴時期	第一節：概述
		第二節：美術教育與活動
		第三節：民間畫會與社團
		第四節：近代本縣傑出藝術家
	第四章：戒嚴至 2005 年	第一節：美術教育與活動
		第二節：民間畫會與社團
		第三節：其他
三、戲劇篇	第一章：緒論	第一節：日治時期的社會現象
		第二節：都市化的影響
		第三節：傳統戲劇
		第四節：改良劇與新劇
四、工藝篇	第一章：緒論	第一節：廟宇藝術與民俗工藝
		第二節：廟宇文物
	第二章：原住民工藝	第一節：織物
		第二節：編器
		第三節：竹籐草編
五、舞蹈篇	第一章：傳統舞蹈	第一節：概說
		第二節：臺灣傳統舞蹈
	第二章：戰後臺灣原住民舞蹈發展	第一節：概說
	第三章：中華民族舞蹈	第一節：移民舞蹈
		第二節：傳統舞蹈之古典舞與民俗舞
	第四章：桃園縣舞蹈發展	第一節：各式舞蹈團體
		第二節：舞蹈教學之教室或補習班
六、音樂篇	第一章：概述	第一節：傳統民間音樂
		第二節：傳統民謠
		第三節：原住民歌謠
		第四節：童謠
		第五節：傳統戲劇音樂

		第六節：地方戲曲音樂
		第七節：日治時期之新音樂
		第八節：戰後臺灣音樂教育
		第九節：民間宗教音樂發展
七、文學篇	第一章：古典文學	第一節：詩社
		第二節：詩稿
		第三節：散文
		第四節：俗文學
		第五節：當代文學
		第六節：原住民文學
第十三冊：勝蹟志	第一章：前言	
	第二章：勝蹟觀念的歷史變化	第一節：清領時期文人雅士的遊憩勝景
		第二節：日治時期的旅遊活動與景點
		第三節：當代的勝蹟觀與休閒觀
		第四節：結語
	第三章：桃園縣的官定古蹟	第一節：士紳宅第與祖堂
		第二節：寺廟建築
		第三節：忠烈祠與燈塔
	第四章：桃園縣的老街、寺廟與歷史建築	第一節：老街風華
		第二節：寺廟之美
		第三節：歷史建築
	第五章：桃園縣的名勝美景	第一節：古道與產業
		第二節：風景名勝
		第三節：特色建築
第十四冊：宗教禮俗志 一、宗教篇	第一章：緒論	
	第二章：佛教的發展	第一節：清代桃園佛教與寺院齋堂
		第二節：日治時期桃園的佛教
		第三節：戰後的桃園佛教
	第三章：道教的發展	第一節：道教的發展
		第二節：桃園市、中壢市、大溪鎮、楊梅鎮的廟宇
		第三節：蘆竹鄉、大園鄉、龜山鄉、八德市的廟宇
		第四節：龍潭鄉、平鎮市、新屋鄉、觀音鄉、復興鄉的廟宇
	第四章：基督宗教的發展	第一節：基督宗教的發展
		第二節：天主教的教堂
		第三節：基督教的教會
	第五章：其他宗教的發展	第一節：一貫道的發展與佛堂
		第二節：伊斯蘭教及他宗教的發展
	第六章：神明體系與桃園縣寺廟主要神祇	第一節：道教三十六天與神明體系
		第二節：廟宇主要神祇
		第三節：佛門尊聖
	第七章：道教、佛教	第一節：道教

	重要宗教儀式與活動	第二節：佛教
	第八章：原住民宗教信仰	第一節：概說
		第二節：復興鄉泰雅族的傳統信仰
		第三節：基督宗教在復興鄉的發展
二、禮俗篇	第一章：緒論	
	第二章：歲時習俗	第一節：農業社會的歲時習俗
		第二節：現代社會的歲時習俗
	第三章：生命禮俗	第一節：結婚禮俗
		第二節：生育禮俗
		第三節：成年及壽誕禮俗
		第四節：喪葬禮俗
	第四章：生命禮俗中的數術	第一節：算命、抽籤、符咒
		第二節：小兒關煞
		第三節：解運與制化（收驚、制白虎煞、安太歲等）
		第四節：風水
	第五章：原住民的禮俗	第一節：祭祀儀式
		第二節：生命禮儀
		第三節：生活中的數術
第十五冊：賸錄志	第一章：桃園縣志之編纂	第一節：桃園縣志編纂沿革
		第二節：本次縣志新修經過
	第二章：桃園縣的特殊紀錄及官定花、樹、果、鳥、徽、歌與其他相關代表物	第一節：桃園縣特殊紀錄·
		第二節：桃園縣及各鄉鎮市官定花、樹、果、鳥、徽、歌與其他相關代表物
	第三章：與桃園縣有關的重要法規與方案	

第二章 編纂經過

第一節 編纂規劃

一、編纂緣起

《桃園縣志》自民國 42 年（1953）開始修纂迄今已歷半世紀有餘，期間雖在民國 50 年代出版過由郭薰楓、石璋如總纂之《桃園縣誌》，民國 64 至 77 年（1975-1988）亦陸續出版由廖本洋總纂之《桃園縣誌續補》，然臺灣在數十年間，由於社會型態丕變甚劇，桃園一縣發展變遷亦不可同日而語。另依地方志書纂修辦法所定，各縣志書纂修以二十年纂修一次為原則，但連最新近的《桃園縣誌續補》亦遠在時間範圍之外，是以為更新、保存地方史料，彰顯先賢遺德，增進大眾對桃園一地的認識與關懷，並提供地方建設實情與施政、問政參考，旁及於各領域學者專家對桃園縣研究所需，實有大幅修纂縣志之必要。

為此，桃園縣府在朱立倫前縣長的指示下，委由文化局負責縣志新修任務，自民國 92 年初成立《桃園縣志》編纂籌備會，並於是年 2 月 25 日召開第一次編纂籌備會議，暫訂全志包含志首、地理志、開闢志、住民志、社會志、行政志、地方自治志、經濟志、交通志、教育志、人物志、藝文志、勝蹟志、宗教禮俗志、牘錄志（志餘）等 15 志，作為日後編纂新修桃園縣志的重要依據與方向。

民國 93 年初，在經過一年多的籌備工作後，桃園縣政府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公開徵求編纂團隊，最後經專案小組審查通過，由時任國立中央大學榮譽教授與玄奘人文社會學院講座教授之賴澤涵博士所組的編纂團隊得標，因賴博士伉儷篤信佛學，虔心協助佛教辦學之玄奘學院順利升格大學，故案由玄奘人文社會學院簽約承包，及委任賴澤涵教授擔任總編纂，並選任各專家學者編組團隊新修縣志後，至同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二次編纂籌備會議，邀請賴總編纂報告縣志編纂規劃事宜，編修時間起自民國 93 年 4 月，終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預計以不到三年時間完成編纂工作，除新撰各項內容外，並補充、修訂舊有縣志不足與錯誤之處。然由於資料蒐集與撰寫費時，加上修訂舊志誤謬需有一定時程，最重要者乃編纂團隊中有部分志書編纂委員於中途請辭更異，為恐無法於期限內完成，經縣府公文指示編纂團隊展延撰寫期，得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完成全部初稿²。此後經審查、修訂與校對，於民國 99 年起陸續印製出版。

而為使縣志編纂工作能更趨嚴謹，縣府除由正、副縣長及文化局長擔任編纂籌備委員外，還特別邀請縣府退休主管、退休校長、地方耆老、文史工作者與學者專家等共同擔任審查工作，成立審查委員會，針對修志團隊所提出的期中報告（各志初稿）、期末報告（各志

² 民國 95 年 11 月 23 日府文資字第 0951062015 號文；主旨：有關本府委託 貴校編纂之《新修桃園縣志》第三期工作進度成果報告撥款事宜，詳如說明…。說明一：依旨揭計劃展延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

修訂稿)及正式報告(各志完稿)等進行實質審查,務使各志內容錯誤減至最低。此外,為彰顯縣內先賢,主事的文化局亦曾於民國 94 年 5 月,邀集桃園縣府各單位、各鄉鎮市公所代表,成立人物志諮詢委員會,遴選編纂團隊人物志所列之各類訪查名單,並推薦地方、各界適合之代表人物。另方面,縣府各相關單位亦積極支援配合縣志的編纂,舉凡公文調閱、資料影印、照片提供、疑問諮詢等,皆盡全力幫助,期使縣志內容得以更加充實。

二、編纂執行計畫

由賴澤涵教授遴選組成之編纂團隊,非但在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學有專精,著作頗豐,且平時多留心臺灣各地事物,甚至有出生或居住在桃園縣境者,是以此一編纂團隊對新修縣志而言,實可謂適才適所。為強化縣志內容,新修桃園縣志的編纂計畫計分三階段加以完成,就第一階段而言,各志編纂委員需詳閱過去出版的《桃園縣志》,再與現已出版的《臺中市志》、《臺中縣志》、《澎湖縣志》及其他各地方鄉土志書作比較,取其優點,而編纂團隊也會定期聚會研商各志寫法,統一格式。待第一階段完成後,各志編纂委員須把握時間蒐集資料,包括桃園縣相關刊物與研究成果、文獻資料、田野調查與口述訪問等,尤其是第一手資料的掌握,另將修志需訪談人物列出,以利縣志工作之進行,此為第二階段。待第二階段完成後,第三階段則為各志的起草,各志編纂委員需相互提供訊息,且每隔三個月聚會一次,仔細討論撰寫時所發現的任何問題,總編纂也會隨時提醒各志編纂委員完稿時間。

新修桃園縣志的編纂工作原自民國 93 年 4 月簽約日起至民國 95 年 12 月完成縣志文字初稿,希望預留充分時間作審查、修改、補充之用,故以三年時間為完稿時程,然因途中有部分成員請辭等因素,遂經縣府公文指示展延至民國 96 年 12 月底完成初稿,有關新修縣志的編纂工作進度,可參閱下表 2-2 所示:

表 2-1-1 新修桃園縣志工作進度甘梯圖 (Gantt)

項目 時間	資 料 收集	田野調 查及口 述歷史	資料整 理與撰 寫	耆 老 座談	期 中 報 告 繳交	期中報 告審查	期中報 告修訂	期 末 報 告 繳交	期 末 報 告 審查	期 末 報 告 修訂	期 末 報 告 編印
93 年 4 月	*										
93 年 11 月	*	*	*								
94 年 5 月	*	*	*	*							
94 年 11 月	*	*	*		*	*					
95 年 5 月	*	*	*			*	*				
95 年 11 月	*	*	*			*	*				
96 年 5 月	*	*	*				*	*			
96 年 11 月			*					*			

97 年 5 月									*		
97 年 11 月									*	*	
98 年 5 月									*	*	
99 年 1 月											*

第二節 歷次編纂工作會議

由賴澤涵總編纂率領之修志編纂團隊自承接新修桃園縣志起，為使各分志編纂召集人能瞭解纂修內容與方向，建立共識，相互交流，使縣志編修能更臻完善，從民國 93 年 3 月起至民國 96 年 9 月底，共召開過 18 次編纂工作會議，茲將各次編纂工作會議所提報告、討論與議決之事項，加以整理成要點說明如下，以示本志編纂過程之用心與嚴謹。

第一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3 年 3 月 6 日）

一、本新修桃園縣志雖側重民國 41 年（1952）至 93 年（2004）桃園一縣的發展與變遷，但各志編纂召集人均需參照既有出版的《桃園縣志》，針對舊志之各種錯誤加以修訂。另各志應單獨臚列一章，書寫民國 41 年以前的史事，使舊志與新修縣志得以結合。

二、本新修縣志以達成學術化、通俗化及普及化為目標，故各志編纂召集人均應以現代眼光重修桃園縣志，各志並以自成一冊為目標。

三、各志字數不得少於 40 萬字（志首、臚錄志除外），三年內務必完成。唯實際撰稿時間（含田野調查及口述歷史）不到二年半，故各志撰稿人請把握時間，務必於民國 95 年 3 月完成初稿。

四、各志編纂召集人每五個月依縣府要求，需繳交工作報告以利審查，繳交之報告請以磁碟片繳交。

五、各志編纂委員依最近各縣市政府編纂縣志之要求，需個別與縣府簽約。

六、各志稿件均應依學術格式，附參考文獻。

七、各志應對桃園縣有貢獻人物作口述歷史，全部彙整成桃園縣「人物志」一冊。（請勿遺漏各志重要人物，唯現存人物不擬作傳，以符「生人不立傳」原則，至於行政人員則以介紹性質出現。）

八、本新修縣志為便於交換意見，擬最少三個月討論一次，並發行通訊。

九、所有參與人員（無論編纂委員、助理或工讀生等），務必留下個人資料與詳細聯絡方式，以便聯絡及處理經費核銷等問題。

十、所有報告稿件請以磁碟片繳交，每頁字數與格式另依規定處理。

十一、本新修縣志出版前應送審，出版前應有封面設計，各志（冊）的封面編排或題字或請桃園縣著名書法家加以題簽。

十二、各志應廣為蒐集縣境內重要人物照片、風景明信片、地圖、契約等圖像資料，以配合文字稿。

十三、本新修縣志撰稿寫作時可融入考證過之地方掌故，並注意道德性、教育性及真實性。

十四、本新修縣志所需資料除由各志編纂委員自行蒐集外，亦將行文至桃園縣政府各局、處、室、中心及桃園縣所屬各公私立機構，以便參考或利用各機構所藏資料。

十五、本新修縣志預定在二年半內完成，編纂召集人員應依編審意見加以參考或修訂，如無法修正時，應有書面說明不修正之理由。

十六、本新修縣志總編纂負有通稿及文字潤飾之責，以求文氣一致。

第二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3 年 4 月 29 日）

一、各志定稿前希望能邀請各編審召集人參與，並給予意見。

二、各志編纂委員在撰稿時務求站在公正、客觀及超然之立場論述。

三、請充分利用已有資料，但亦應破除舊時觀念，希能將過去錯誤之處，力求真相與澄清，切莫以訛傳訛。

四、舊志地理志中對楊梅及桃園部分地名的位置記載有誤，希望各編纂委員在進行田野調查時能加以注意，並力求正確。

五、纂稿文字力求通俗易懂，並多針對戰後史事描繪。同時，希望能多書寫具有桃園特色之內容。

六、原規劃之經濟及交通二志綱目中均有「交通」要項，今將該項單獨納入交通志中，經濟志則另外書寫有關桃園水利、陂塘及觀光內容。

七、請注入人文概念，摒棄政治立場，尤其在人物志中應嚴守「不可為生人立傳」之原則。

八、地理志中有關水利專項部分及石門水庫的建築與氣象部分希能加強書寫。

九、桃園沿海部分地區近年來地形已產生變化，故希望能在地籍圖上加以修正，尤其國立中央大學有太空遙測中心，應可有效提供正確的地圖。

十、行政志建議將地方自治、公職選舉及就職部分分開（詳細資料可請議會提供），並增加總統、副總統選舉之部分。

第三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3 年 7 月 17 日）

一、茲檢送桃園縣政府各局處室「電話手冊」及「桃園縣簡介」影印資料各一份，請各志編纂召集人參考。

二、為使各志資料收集及進行口述訪談進行順利，已商請桃園縣政府文化局承辦縣志之相關人員加以協助，擬定於民國 93 年 7 月底前，安排各志編纂人員與桃園縣地方耆老會面，分批進行座談。

三、有關地方耆老之會談，除薦請桃園縣政府文化局提供名單外，各志編纂召集人亦可提供希望邀請之耆老名單，在收到名單後會儘速安排座談時間。

四、請各志編纂召集人儘量蒐集桃園縣改制前之地圖，另對於桃園縣內各鄉鎮市出版之地方志書，由於有極大參考助益，亦應儘量蒐集。

五、暑假期間各志編纂召集人皆有可能出國，為使本案聯絡方便及資訊傳達順利，故祈請各召集人在出國前能事先告知。

六、民國 93 年 11 月將向桃園縣政府文化局報告第一期進度，故請各志編纂召集人能先繳交一份報告，除書寫已蒐集及進行之內容外，對於採集資料或撰述時所遭遇之問題及所需要之協助，亦可一併寫入。

七、儘量收集桃園縣改制前的地圖。

八、各志書寫內容若有繪圖部分，煩請先繳交以利作業。

第四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3 年 9 月 26 日）

一、民國 93 年 9 月 8 日，住民志、開闢志、行政志與人物志之編纂召集人，已一起至桃園縣政府文化局參加縣內各鄉鎮代表座談會。會中考慮各編纂召集人需求，並顧及不過度打擾地方承辦人員及增加其工作份量，故擬要求桃園縣政府文化局安排，統一邀請各志欲訪

談之相關單位代表及地方耆老等，分批進行各鄉鎮座談，並請各志編纂委員一起參與，至於召開之月令及時間，請各編纂委員詳加討論。

二、依上項規定，除請桃園縣政府文化局協助邀請可參加之人員名單外，亦煩請各志編纂召集人儘速提供希望邀請之單位及個人，以利安排。

三、本期依契約所示，各志需繳交編纂進度報告，煩請一律以橫式書寫，並列出紙本後與磁碟一併繳交。關於此報告內容，可詳述：（一）資料收集情形：如資料之取得與來源等。（二）曾洽詢之單位與訪談之地方耆老報告等（此可提供其他志書參考）。（三）目前編纂進度遭遇之困難及希望得到之協助等。

第五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2 月 1 日）

一、本期依契約所示，民國 94 年度第二期工作進度報告將於 5 月繳交縣府，故請各志編纂委員在下次 4 月份會議召開時，繳交編纂進度報告，計紙本及磁碟片各一份。

二、4 月份所繳交之期中報告，內容應包括：（一）章節及各節細部綱目。（二）參考文獻：包括檔案資料、專書、論文、圖片、統計圖表等。

三、桃園縣志 10 月底需繳交初稿計 20 萬字，請各編纂召集人把握時間完成。

第六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4 月 9 日）

一、本次會議除討論即將繳交縣志第二期工作進度事項外，並希望各編纂召集人能針對第一次縣志審查報告內容提出意見。

二、本次會議將邀請桃園縣文化局承辦單位科長及承辦人員參與，希望有利雙向溝通及協助本案順利進行。

三、民國 94 年度第二期工作進度報告將於 5 月繳交給縣府，故請各志於會議召開之日，同時繳交文字報告檔案，影印紙本及磁碟片各一份。

四、此次所繳交之期中報告，內容應包含有：（一）章節及各節細部綱目。（二）參考文獻：包括檔案資料、專書、論文、圖片、統計圖表等。

五、針對報告撰寫時字體、級數、大小規格及頁面比例等加以討論。寫作格式請依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此學術期刊格式，民國紀元後加（西元），圖、表用法均依學術界規範標示。

第七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6 月 19 日）

- 一、教育志編纂召集人夏誠華辭退縣志編纂工作後之後續問題，請共同討論。

第八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6 月 25 日）

- 一、人物志編纂召集人孫若怡辭退縣志編纂工作後之後續問題，請共同討論。

第九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8 月 10 日）

- 一、總編纂報告：

（一）人物志編纂召集人因諸多因素而無法繼續擔任編纂工作，辭任後該人物志如何接續？除請副總編纂報告因應方案外，請各志編纂召集人員提供意見。

（二）人物志編寫難度高且爭議大，各縣市地方志皆面臨同樣問題，為因應該志編纂召集人之辭任，本團隊擬採團體合作方式，由各志編纂召集人就各專業領域內重要人物先提供一份名單，也請桃園縣政府各處室提供一份名單，同時也請編審委員提供一份名單，就此三份名單加以討論後決定人物志最後的編寫名單，俾利人物志之進行。至於人物志要延期多久？俟大家討論後再請新任編纂召集人決定，延期計畫書俟定案後，將儘速函送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 二、文化局程科長報告：

（一）第二期工作報告業已審查通過，第三期經費近日將撥付至學校。

（二）請各志編纂召集人針對審查委員所提意見做申覆，並請副總編纂彙整所有回覆書，於 8 月 31 日前提報文化局。

（三）各志到縣府各處室及鄉鎮市公所所屬機構借閱檔案之事宜，本局業已聯繫妥當，煩請各志編纂召集人或助理欲前往調閱時，事先與各機關負責人聯繫（名單詳見開會書面資料）。

（四）期中報告字體請統一。

（五）人物志編纂召集人辭任後，如何處理相關事宜？未來接任者的編纂計畫如何，請於本次會議討論後，將結果及展延計畫行文至縣府文化局備查。

（六）各志編纂召集人在編纂過程中若遇到問題時，可隨時與文化局聯繫，由文化局及時幫各位老師解決，俾利時效之掌握。

- 三、副總編纂報告：

(一) 發送「桃園縣志第二次審查評議報告」資料，各志皆有一份。

(二) 「人物志」編纂召集人辭任後，為利於專案延續及專業考量，與總編纂討論後，決定比照「教育志」、「藝文志」之模式，由原縣志團隊內之編纂召集人兼任。

(三) 接任《人物志》之編纂召集人本欲外聘，但因時效與資格恐出現問題，且新手無法迅速融入本編纂團隊，經多方徵詢後，擬請編寫「賸錄志」的劉明憲老師兼任總協調，並已得其同意兼任，今已口頭向文化局承辦人員報告「人物志」編纂召集人之接任人選。

(四) 請各志編纂召集人從旁協助，以團隊合作方式完成人物志的編纂。因賸錄志中的索引部份亦受人物志影響，故二志的展延計畫將一併送請縣府文化局備核。

(五) 因「人物志」編纂召集人辭任事出突然，為因應此一突發狀況，本團隊請各志編纂召集人先擬定一粗略名單，送請文化局審核。唯因時間倉促，此名單恐有遺珠之憾，但整體而言，多符合文化局編審委員要求之立德、立功、立言標準。此外，各志編纂召集人將在會後提供更詳盡名單，送文化局審核。

(六) 依桃園縣志第二次審查要求，請討論各志編纂召集人提供之「人物志」名單。以下先請各編纂召集人報告所提名單之緣由：

1、賸錄志：本份名單是由報紙中篩選出來，這些人名氣或許不大，但符合編審委員要求之立德、立功、立言條件，有別於政治人物的聲名大噪，這批人物是屬於默默行善者，或許會有令人耳目一新之感。

2、藝文志：此份名單為書法界及舞蹈界之人物，多由閱讀舊志後整理發掘而來。其他則由閱讀各類史料或相關藝文資料與藝文活動紀錄，或經由口述訪談拓展而得。

3、宗教禮俗志：目前個人在進行佛教及道教部份的撰寫，故所提名單以佛、道二教人士為主。其他宗教人物則將隨工作進展程度陸續完成。

4、地理志：從水利開發的角度擬定名單，但考慮石門水庫的監造者與桃園大圳的建造者八田與一是否應列入，可加以討論。

5、經濟志：此名單是從農會、水利會、工商會及企業家的角度擬定，名單中的人物是否有其論述價值，俟討論及審核後決定。

6、社會志：所提供之名單是由社會組織角度切入，戰後的人物多半還健在，故所選人物以清朝及日治時期為主。

7、地方自治志：所提供之名單以與地方自治有關之政治人物為主，例如歷屆的縣長、議長、鄉鎮市長、議員、鄉鎮市民代表。至於篩選的標準，俟討論提案時再決定。

8、交通志：本份名單主以交通機構主管人物為主，但是否合用，應由人物志該編纂委員自行決定。

9、開闢志：從拓墾的角度來提供名單，經由訪談，幾個拓墾家族是否能進一步提供新的資料，決定開闢人物之部份。另抗日份子應否列入，似有其必要，可納入討論。

10、行政志：從行政管理的角度來提供名單，例如歷屆的縣長、議長、鄉鎮市長、議員鄉鎮代表及具代表性的行政管理人員等。

11、住民志：從族群與家族的角度來提供名單，或許可由大家族訪談及族譜中得知更多的人物。

四、臨時動議：

（一）劉阿榮編纂召集人提議：

1、除編審委員有其審查標準外，新任人物志編纂召集人也應提出自己的選擇標準，俾利名單之審定。

2、應訂出最核心人物、核心人物及非核心人物的纂寫字數，以示區隔。

3、人物志編纂召集人及其他各志協助者，應以滾雪球方式追蹤線索，例如採訪政壇耆老、教育界老前輩、藝術界大老、原住民長老等，透過對這些人物的訪談，應可再追查出新的名單。

4、除立德、立功、立言之標準外，亦應有特殊性的存在。例如名揚在外的桃園人，或非桃園人但對桃園有極大貢獻者。

（二）賴澤涵總編纂提議：

1、由本團隊提出一份名單，再請桃園縣政府及編審委員個別提出一份名單，從此三份名單中磋商出最好的人物志名單。

2、或許由《臺灣縉紳人物》、《工商人物誌》等書中搜尋出新的人物。

3、原住民、二二八受難者、白色恐怖受難者，此次應將之列為纂寫之人選。

（三）程科長回覆：

1、欲請縣政府各科室就其領域中提供名單恐有困難，因各科室多已經過整併，且成員年紀輕，資歷淺，故困難重重。

第十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9 月 17 日）

- 一、撰稿人應嚴守繳稿時間，不得有礙整體計畫之完成。
- 二、對於縣府公函內容事項，請進行討論處理辦法。

第十一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10 月 30 日）

一、總編纂報告：

（一）由於原「教育志」及「人物志」編纂召集人請辭，故請新任編纂委員儘量把握時間蒐集資料與撰寫，趕上預定進度。

（二）本團隊之編纂委員皆為一時之選，希能共體時艱，相互合作，共同完成縣志編纂。

二、業務報告：

（一）各志初稿目前仍在審閱中，待審閱完畢後會儘速將各審查意見彙整，寄送至各編纂委員手中。

第十二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4 年 11 月 27 日）

一、各志初稿仍在審閱中，待審閱完畢後會儘速將各意見彙整，寄送至各編纂召集人手中。

二、有關各志經費核銷事宜，請依玄奘大學會計室作業處理辦法為之。

第十三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5 年 1 月 25 日）

一、有關「新修桃園縣志」第三期審查報告如下：

- （一）審查通過者：地理志、開闢志、地方自治志、經濟志、交通志、勝蹟志。
- （二）延後送審者：住民志，教育志，藝文志，賸錄志，宗教禮俗志。
- （三）需修訂者：行政志。
- （四）重新送審者：社會志。

二、桃園縣府來函同意《人物志》、《志首》、《賸錄志》展延至 95 年 5 月底³，另請各編纂召集人於 5 月 27 日前先繳交一份進度說明，約 2,000 至 3,000 字，以利第四期總編纂向縣府報告說明之用。

三、請各編纂召集將書寫完成部分，以光碟形式另寄至「賸錄志」及「志首」編纂召集人手中，以利該二志統整參考之用。

第十四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5 年 6 月 11 日）

一、因第三期期中成果報告審查延誤，桃園縣府已來函通知縣志各志各期編纂進度雙方同意展延八個月⁴。

二、原訂民國 95 年 4 月底繳交之 40 萬字文字報告，完稿時間依各志回報之時間整理統計，全部順延至 7 月 20 日繳交，請各志完稿（含完整插圖）以紙本 3 份、光碟 4 片（其中文稿一份及光碟 2 片繳交縣府及副總編纂處，另文字稿 2 份及光碟 2 片，提供志首及賸錄志之用）。

三、桃園縣志各冊封面設計建議採淡雅、高貴之設計風格走向，可參考勞思光的「中國哲學史」套書。

第十五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5 年 7 月 12 日）

一、檢附桃園縣政府於 7 月 5 日召開的審查會議紀錄及審查總報告表。此回又有數志須複審，由於審查意見內容頁數極多，不易切割，故依原稿轉呈給各位編纂召集人自行查閱。

二、志首部分依其他已出版之縣市志體例，需增加「歷史沿革」章節，桃園縣各鄉鎮市之行政區劃圖亦請一併列入。另賸錄志部分，除加入編纂召集人名單外，凡未列入其他各分志章節內容者，均需補列。另需製作索引，以方便讀者閱覽。

三、此回須複審之志數出乎意料之多，由於縣志編纂責任重大，且修改需受合約時間限制，故請各位編纂召集人把握時間增修。正、副總編纂在暑假時間將儘量留臺坐鎮，希望與各志編纂召集人一起完成縣志修改工程。

³ 桃園縣府函：民國 94 年 11 月 14 日府文資字第 0941005282 號文、說明三。

⁴ 桃園縣府函：民國 95 年 6 月 6 日府文資字第 0951060851 號文。

第十六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5 年 8 月 9 日）

一、針對各志書第三次之審查意見，請提出說明與討論。

二、對各志期末報告 40 萬字繳交時間之規定：

（一）各志書中若在 95 年 7 月前已審查通過者，需在 95 年 9 月 30 日前將完稿內容寄至總編纂處，以供先行審閱。

（二）各志書中若在審查中者（預計至 8 月底將悉數審查完畢），則請於 95 年 11 月 10 日前將完稿內容寄至總編纂處，以供先行審閱。

三、說明各志書 40 萬字完稿之繳交方式與時間。

第十七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6 年 2 月 7 日）

一、縣志編纂工作即將步入尾聲，煩請各志書編纂召集人克服困難，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文稿。

二、對各志書期末報告繳交時間之規定。

（一）原規定各志書之期末報告繳交時間，因期間發生業務與人事問題，故重新規定。

（二）各志書統一於 96 年 2 月 27 日前將完稿內容寄至總編纂處，以供先行審閱。

（三）總編纂先行審閱若有修訂意見，煩請各志書編纂召集人於 20 日內修訂完畢，並以紙本 1 份，光碟 4 份寄至副總編纂處，以利統一印刷與上繳。

第十八次編纂工作會議要點（民國 96 年 9 月 24 日）

一、除志首、牘錄得與藝文、教育與人物各志同時繳交，其餘在 96 年 6 月底已繳交 40 萬字之 10 部志書已如期於 96 年 6 月 27 日完成印製，目前先暫時存放於副總編纂處。

二、將與桃園縣文化局商討 10 部志書繳交方式與時間。

第三節 其他

一、諮詢座談會

新修桃園縣志之編纂團隊成員雖多專精於人文社會研究，且透過多次編纂會議交換意見，務使縣志修纂能更為精準正確，但畢竟非悉數生長於桃園縣，對縣內事務亦非全然熟稔，是以編纂或有缺失之處，而為避免縣志編纂團隊在撰文時與編審委員的認知差距過大，是以在文化局的邀約下，曾邀請由嫻熟桃園縣地方事務之地方耆老、文史工作者、退休校長與曾任縣府單位主管所組成之編審委員，於民國 94 年 11 月 14 日召開編纂諮詢座談會，由編纂團隊提出相關問題請其就教指點，或就期中報告部分缺失稍作說明，藉此相互交流，達成共識。茲將該次會議內容加以整理說明如下，以示本志編纂過程之用心與嚴謹。

（一）開闢志部分：

1、桃園縣遺址多屬未展示者，可供參考資料不多，主要為中研究史語所的研究報告，不知縣內是否還有其他可請教文史工作者。

2、有關原住民在桃園縣的開發，本志曾訪談原住民行政局及復興鄉林鄉長，是否還有其他在地人士應訪談。

（二）人物志部分：

1、日治之前屬桃園之地區非常廣，如現在的山佳、樹林等地皆屬之，故此期生於該地區及活躍於桃園與該地區，對臺灣及地方有卓越貢獻者，是否應列傳。

（三）地方自治志部分：

1、歷屆鄉鎮市民代表會主席、副主席，桃園縣政府民政局因年代久遠，而且辦事人員更迭，資料保存不易，無法提供完整資料，是否可請委員協助。

2、公民宣示登記原始條文，經多次查詢，因年代久遠無法找到資料。

3、有關中壢事件需引用地方法院判決書之意見，經查詢無法找到原始檔案，故僅能引用部分資料予以補齊，是否可請委員指點協助。

（四）牘錄志部分：

1、計畫之編纂委員、編審委員、諮詢委員及所有曾參與業務人員的簡短文字資料，需要委員照片，如此配置是否恰當，請教諮詢委員的意見。

（五）交通志部分：

1、鐵路線「林口支線」於今並未完全廢棄停用，其建設係為供應林口發電廠的燃料煤，惟現在也發展成提供沿線民眾搭乘班車之用。

2、貨運方面，桃園縣內除新竹貨運外，如中連、臺南和大榮貨運亦具有規模與歷史，似應補入。

3、桃園縣境內之各條省道、縣道，請查明編號。

4、市區道路應儘量就桃園縣內 13 鄉鎮市，就都市計畫道路之開闢情形、進度與比率等事項蒐集資料加以敘述，以期完整。

參考文獻

報紙

- 《中央日報》，1964 年 2 月 18 日。
- 《中央日報》，1967 年 7 月 17 日。
- 《中央日報》，1974 年 3 月 1 日。
- 《中央日報》，1979 年 2 月 16 日。
- 《中央日報》，1980 年 7 月 17 日。
- 《經濟日報》，1978 年 4 月 28 日。
- 《經濟日報》，2006 年 9 月 2 日。
- 《漢文臺灣日日新報》，第 1906 號，1906 年 2 月 5 日。
- 《漢文臺灣日日新報》，第 3529 號，1910 年 2 月 3 日。
- 《臺灣日日新報》，第 1693 號，1903 年 12 月 22 日。
- 《臺灣日日新報》，第 5926 號，1917 年 1 月 9 日。
- 《臺灣日日新報》，第 5977 號，1917 年 2 月 19 日。
- 《臺灣日日新報》，第 7061 號，1920 年 2 月 8 日。
-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公報》，秋字第 38 期，1946 年 7 月 18 日。
-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公報》，秋字第 39 期，1946 年 8 月 10 日。
- 《興南新聞》，第 4450 號，1943 年 6 月 8 日。
- 《聯合報》，2006 年 8 月 13 日。
- 《聯合報》，2006 年 9 月 2 日。
- 《聯合報》，2006 年 9 月 7 日。

統計書與調查報告

行政院臺閩地區工商業普查委員會編，《中華民國七十五年臺閩地區工商業普查報告》，第 1 卷，（臺北：該會編印，1987 年）。

桃園客運公司，《第 46 回營運報告書》。

桃園客運公司，《第 47 回營運報告書》。

桃園客運公司，《第 48 回營運報告書》。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桃園縣統計要覽》，1976、1981、1986、1991 年。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桃園縣統計要覽》，50、61、70、93 年度。

張素玢，《桃園地區的平埔族調查與研究報告書》，(桃園：桃園縣立文化中心，1999 年)。

新竹州編，《新竹州統計書》，(新竹：新竹州，1922 年)。

新竹州總務部，《新竹州第 10 統計書》，(新竹：新竹市役所編，1932 年)。

新竹州總務部，《新竹州第 20 統計書》，(新竹：新竹市役所編，1942 年)。

臺灣省政府農林廳編印，《臺灣茶園面積調查報告 1994》，(臺北：臺灣省政府農林廳，1994 年 7 月)。

臺灣省政府農林廳編印，《臺灣茶園調查報告 1987》，(臺北：臺灣省政府農林廳，1987 年 12 月)。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代臺灣大租調查書(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4 年)。

臺灣總督府民政部土木局，《臺灣埤圳統計》，明治 44 年度，(臺北：該局編印，1913 年)。

臺灣總督府民政部文書課，《臺灣總督府第 10 統計書》，(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部文書課，1906 年)。

臺灣總督府民政部文書課，《臺灣總督府第 2 統計書》，(臺北：臺灣總督府民政部文書課，1898 年)。

臺灣總督府鐵道部編，《臺灣總督府鐵道部第 12 年報》，(臺北：臺灣總督府鐵道部，1925 年)。

臺灣總督府鐵道部編，《臺灣總督府鐵道部第 13 年報》，(臺北：臺灣總督府鐵道部，1926 年)。

臺灣總督府鐵道部編，《臺灣總督府鐵道部第 21 年報》，(臺北：臺灣總督府鐵道部，1934 年)。

臺灣鐵路管理局，《臺灣鐵路統計年報》，1976-2004 年。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明治三十八年臨時臺灣戶口調查記述報文》，(東京：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1908 年)。

一般史料

大日本帝國陸地測量部，《日治時代 25000 分之 1 臺灣地形圖》，(臺北：遠流出版公司重印本，1999 年 1 月)。

小森德治，《佐久間左馬太》，(臺北：臺灣總督府警務局內財團法人臺灣救濟團，1933 年)。

伊能嘉矩，《大日本地名辭書：臺灣之部》，(東京：富山房，1909 年)。

吉田東伍，《大日本地名辭書續編》，(東京：富山房，1909 年)。

臺灣省政府警務處編，《臺灣省山地警政要覽》，(南投：該處編印，1953 年)。

臺灣教育會編，《臺灣教育沿革誌(上)》，(臺北：臺灣教育會，1939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清宣宗實錄選輯(一)》，(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新竹縣採訪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清世宗實錄選輯》，(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 年)。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府輿圖纂要》，(臺北：大通書局，1995 年)，冊 1；冊 3。

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編，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譯，《番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 1 卷，(臺北：該所編印，1996 年)。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陳金田譯，《日據時期原住民行政志稿》，(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7 年)。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臺灣堡圖》，(臺北：遠流出版公司重印本，1996 年 9 月)。

地方志書

大園庄役場編，《桃園郡大園庄勢一覽》，(桃園：大園庄役場，1938 年)。

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應用史學研究所，《桃園市志》，(桃園：桃園市公所，2005 年)。

今澤正秋編，《鶯歌鄉土誌》，昭和 9 年版，(臺北：成文出版社，1985 年)。

王世慶，《重修臺灣省通志》，(臺北：古亭書屋重印本，1980 年)。

吳子光，《臺灣紀事》，（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 年）。

吳振漢總纂，《大溪鎮志》，（桃園：桃園縣大溪鎮公所，2004 年）。

周鍾瑄，《諸羅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年）。

柯培元，《噶瑪蘭志略》，（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 年）。

范咸，《重修臺灣府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 年）。

郁永河，《裨海紀游》，（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 年）。

夏獻綸，《臺灣輿圖》，（臺北：大通書局重印本，1987 年）。

桃園縣文獻委員會，《桃園縣志·文教志》，（桃園：該會編印，1966 年）。

桃園縣文獻委員會，《桃園縣誌·卷首》，（桃園：該會編印，1962 年）。

桃園縣政府，《桃園縣誌·經濟志》，（桃園：桃園縣政府，1979 年）。

桃園縣復興鄉公所，《復興鄉志》，（桃園：該所編印，2000 年）。

桃園廳編，《桃園廳志》，（臺北：成文出版社影印本，1985 年）。

高拱乾，《臺灣府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 年）。

盛清沂編纂，《板橋市志》，（臺北：板橋市公所，1988 年 10 月）。

許中庸，《桃園縣志·文教志》，（桃園：桃園縣政府，1988 年）。

陳培桂，《淡水廳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 年）。

陳朝龍，《新竹縣采訪冊》，（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年）。

富永豐編，《大溪誌》，昭和 19 年版，（臺北：成文出版社，1985 年）。

黃叔璥，《臺海使槎錄》，（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 年）。

新竹州役所編，《新竹州要覽（一）》，（臺北：成文出版社影印本，1985 年）。

新竹州役所編，《新竹州要覽（二）》，昭和 8 年版，（新竹：新竹州役所，1933 年）。

新竹州役所編，《新竹州管內概況及事務概要（二）》，昭和 4 年版，（新竹：新竹州役所，1929 年）。

楊梅鎮志編纂小組，《楊梅鎮志》，（楊梅：楊梅鎮公所，1990 年）。

臺北廳編，《臺北廳誌》，（臺北：成文出版社影印本，1985 年）。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誌》，（南投：該會編印，1969 年）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 年）。

劉寧顏總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 年）。

穎川首，《中壢郡要覽（全）》，（中壢：中壢郡役所，1934 年）。

謝公滄等，《觀音鄉志》，（桃園：觀音鄉公所，1986 年）。

蘆竹庄役場編，《蘆竹庄誌》，（桃園：蘆竹庄役場，1933 年 12 月）。

專書與技術報告

于宗先、王金利，《一隻看得見的手－政府在經濟發展過程中得角色》，（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3 年）。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臺灣工業發展五十年》，（臺北：經濟部工業局，2000 年）。

王世慶，《淡水河流域河港水運史》，（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1996 年）。

行政院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編，《中華民國第五期臺灣經濟建設四年計畫》，（臺北：行政院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1972 年）。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市及住宅發展處，《都市計畫工業區土地使用之研究－以桃園縣為例》，（臺北：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市及住宅發展處，1982 年）。

吳田泉，《臺灣農業史》，（臺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93 年）。

呂理政、魏德文主編，《經緯福爾摩沙 16-19 世紀西方繪製臺灣相關地圖》，（臺北：南天書局，2006 年 1 月）。

李力庸，〈日治時期桃園地區土礮間的興起與衰落〉，《樂聲揚起・第一二屆桃園鄉土文化學術研討會》，（中壢：萬能技術學院桃園文史工作室，2003 年）。

李力庸，《日治時期臺中地區的農會與米作（1902-1945）》，（臺北：稻鄉出版社，2004 年 10 月）。

李春茂，《公路行駛時間調查》，（臺北：交通部運輸研究所，1994 年）。

私立淡江大學承辦、內政部營建署委託，《臺灣省市區臺灣省市區道路交通特性研究（桃園市、中壢市、平鎮市、八德市）》，（臺北：內政部營建署，2000 年）。

周君怡，《清心泡壺臺灣茶》，（臺北：太雅生活館，2000 年 4 月）。

林木連，〈台灣茶業產銷現況、品質管理及未來〉，《臺灣茶業產製科技研究與發展專刊》，（楊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2003年5月）。

林柄顯，《臺灣鐵路管理局所屬車站之沿革》，（南投：臺灣文獻館，2006年）。

林滿紅，《茶、糖、樟腦業與臺灣之社會經濟變遷（1860-1895）》，（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7年）。

施建生，〈臺灣經濟發展經驗與體認〉，收錄於該氏主編，《1980年代以來臺灣經濟發展經驗》，（臺北：中華經濟研究院，1999年）。

施添福，《蘭陽平原的傳統聚落：理論架構與基本資料》，上冊，（宜蘭：宜蘭縣立文化中心，1996年）。

洪英聖編著，《畫說乾隆臺灣輿圖》，（南投：行政院文建會中部辦公室，1999年）。

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9年）。

徐英祥主編，《臺灣省茶業改良場場誌》，（楊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灣省茶業改良場，1996年）。

桃園縣工商發展局，《桃園起飛、全球佈局》，（桃園：桃園縣政府，2004年）。

桃園縣政府，《桃園縣綜合發展計畫》，（臺北：內政部營建署，1997年）。

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桃園矜谷科學智慧園區規劃》，（桃園：桃園縣政府，2000年）。

黃厚源，《我家鄉桃園縣》，（桃園：桃園縣政府，1994年）。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編，《商學總論》，（臺北：麥田出版社，1996年）。

張素玢等著，《北桃園區域發展史》，（桃園：桃園縣文化中心，1998年）。

曹永和，《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年）。

莊永明，《臺灣鳥瞰集》，（臺北：遠流出版公司，1996年）。

陳正祥，《臺灣地誌》，（臺北：南天書局，1993年10月）。

陳宗仁，《從草地到街市：十八世紀新莊街的研究》，（臺北：稻鄉出版社，1996年）。

陳俊，《臺灣道路發展史》，（臺北：交通部運輸研究所，1987年）。

陳煥堂、林世煜，《臺灣茶》，（臺北：貓頭鷹出版公司，2001年6月）。

溫振華、戴寶村，《淡水河流域變遷史》，（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8年）。

詹素娟、張素玢，《臺灣原住民史：平埔族史篇（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2001年3月）。

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部落遷徙與拓展》，（臺北：世界新聞專科學校，1984年）。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地區水資源史》，第4篇，（南投：該會編印，2000年）。

臺灣鐵路管理局，《臺灣鐵路統計年報》亞聯工程顧問公司編，《高速鐵路車站站區交通及聯外運輸系統規劃·附件一：桃園青埔站規劃報告》，（臺北：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籌備處，1994年）。

潘英編著，《臺灣平埔族史》，（臺北：南天書局，1996年）。

蔡龍保，《殖民統治之基礎工程—日治時期臺灣道路事業之研究 1895-1945》，（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2008年1月）。

鄭政誠，《三重埔的社會變遷》，（臺北：學生書局，1996年6月）。

蕭新煌、黃世明，《臺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

賴志彰、魏德文、高傳棋，《竹塹古地圖調查研究》，（新竹：新竹市政府，2003年）。

戴寶村，《口述歷史（一）：說古道今話桃園》，（桃園：桃園縣立文化局，2000年）。

藤井志津枝，《理蕃：日本治理臺灣的計策》，（臺北：文英堂，1997年）。

一般論文

中村孝志著，吳密察、許賢瑤譯，〈荷蘭時代的臺灣番社戶口表〉，《臺灣風物》，第44卷第1期（1994年3月）。

王珊珊，〈近代臺灣縱貫鐵路與貨物運輸之研究（1887—1935）〉，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6月。

李元和，〈稻米產業之國際觀〉，《農政與農情》，第68期（1998年7月）。

李佳玲，〈日治時代蕃童教育所之研究（1904-1937）〉，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林益倍、吳榮杰，〈臺灣稻米產業特性與政策演變〉，《臺灣經濟》，第243期（1997年3月）。

林淑華，〈日治前期臺灣縱貫鐵路之研究（1895—1920）〉，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5月。

林憶珍，〈為歷史作見證－記第二航廈啟用營運〉，收錄於中正國際航空站，《中正國際機場啟航 25 週年紀念特刊》（桃園：中正國際航空站，2004 年）。

盛清沂，〈新竹、桃園、苗栗三縣地區開闢史（上）〉，《臺灣文獻》，第 31 卷第 4 期（1980 年 12 月）。

陳世榮，〈清代北桃園的開發與地方社會建構（1683-1895）〉，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年 6 月。

陳純瑩，〈明鄭對臺灣的經營（1661-1683）〉，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86 年。

陳國棟，〈臺灣的非拓性伐林（約 1600-1976）〉，收錄於劉翠溶、伊懋可主編，《積漸所至：中國環境史論文集（下）》，（臺北：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1995 年）。

陳運興，〈龜山鄉工業化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 年。

陳鴻圖，〈陂塘、大圳與桃園臺地人文環境互動之歷程〉，《樂聲揚起·第一、二屆桃園鄉土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中壢：萬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2004 年）。

傅祖壇、陳筆，〈臺灣稻米政策之政治權數及其成因探討〉，《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研討會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1991 年）。

曾繁浩，〈桃園地區都市及區域發展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地學研究所地理組碩士論文，1995 年。

游振明，〈當客家遇到福佬：中壢地區社會變遷研究（1684-1920）〉，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年 7 月。

黃克武，〈清代臺灣稻作之發展〉，《臺灣文獻》，第 32 卷第 2 期（1981 年 6 月）。

溫振華，〈清代臺北盆地經濟社會的演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87 年。

葉惠美，〈台灣加入 WTO 後稻米之因應對策〉，《華人經濟研究》，第 2 期（2003 年 9 月）。

戴安蕙，〈工業化對區域之空間經濟的衝擊：以桃園縣為例〉，中國文化大學地學研究所地理組碩士論文，1994 年。

嚴勝雄，〈臺灣北部之工業發展及其結構變遷之研究〉，《臺灣銀行季刊》，第 24 卷第 3 期（1973 年 9 月）。

網路資料

中正國際航空站，<http://www.cksairport.gov.tw>。

行政院環保署桃園縣地理區位，http://edb.epa.gov.tw/localenvdb/Taoyuan_County/index.htm。

桃園旅遊網，<http://taoyuan.emmm.tw/>。

桃園縣政府，〈桃園縣的現況發展概述與未來人口發展趨勢〉，「桃園縣政府總體發展計畫」（1997年11月），<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oyuan/total/total.htm>。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復興鄉，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3/3e/Tyu-07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新屋鄉，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b/b0/Tyu-08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八德市，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0/0c/Tyu-01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大園鄉，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e/e7/Tyu-02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大溪鎮，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5/5f/Tyu-03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中壢市，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6/6d/Tyu-04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平鎮市，
<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File:Tyu-05cg.jpg&variant=zh-tw>。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桃園市，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e/e1/Tyu-06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楊梅鎮，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b/b5/Tyu-09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縣蘆竹鄉，<http://zh.wikipedia.org/wiki/File:Tyu-12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龍潭鄉，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f/fc/Tyu-10cg.jpg>。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龜山鄉，

<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File:Tyu-011cg.jpg&variant=zh-tw>。

維基百科臺灣 309 桃園觀音鄉，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4/4e/Tyu-13cg.jpg>。

臺北國際航空站，〈臺北航空站成立五十週年回顧〉，<http://www.tsa.gov.tw>。

臺灣高鐵網站，<http://www.thsrc.com.tw/>。